

公司代码：688365

公司简称：光云科技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谭光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马悦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6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7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8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2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2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2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光云科技、公司、本公司	指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旺店	指	杭州旺店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快云科技	指	杭州快云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麦家科技	指	杭州麦家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淘云科技	指	杭州淘云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深圳名玖	指	深圳市名玖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淘云科技之全资子公司
凌电科技	指	杭州凌电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麦杰信息	指	杭州麦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淘云科技之全资子公司
其乐融融	指	杭州其乐融融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淘云科技之全资子公司
移动未来科技	指	北京移动未来科技有限公司，曾为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香港光云	指	香港光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衡阳光云	指	衡阳光云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长沙光云	指	长沙光云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深绘智能	指	杭州深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杭州有成云	指	杭州有成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麦家科技之控股子公司
麦学网络	指	杭州麦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麦家科技参股公司
快小智	指	杭州快小智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控股公司
五发网络	指	杭州五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约片网络	指	杭州约片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光云参股公司
巨益科技	指	深圳市巨益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马帮科技	指	上海马帮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易协云科技	指	易协云（杭州）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钉学科技	指	钉学（杭州）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实在智能	指	杭州实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上海胤元	指	上海胤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马帮科技”原名称
秦丝科技	指	深圳市秦丝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魔点科技	指	杭州魔点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杭州朋客	指	朋客（杭州）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蓝川科技	指	杭州蓝川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上海财妙	指	上海财妙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宁波新物云	指	宁波新物云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客优云	指	湖南智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容大合众	指	容大合众（厦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广州睿本	指	广州睿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图澜文化	指	图澜文化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明建云	指	湖南明建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公贝科技	指	北京公贝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微契特	指	上海微契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巨沃科技	指	深圳市巨沃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云曦一号	指	杭州云曦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叩问进取	指	杭州同创叩问进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光云科技认缴的私募创业投资基金
云曦二号	指	杭州云曦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蓝江私募	指	浙江蓝江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22 年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公司章程》	指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本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会
首发前股份	指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产研基地	指	杭州自建 SaaS 研发与生产基地
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	指	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新租赁准则	指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
电子商务	指	在因特网开放的网络环境下，基于浏览器、服务器应用方式，买卖双方不谋面地进行各种商贸活动，实现消费者的网上购物、商户之间的网上交易和在线电子支付以及各种商务活动、交易活动、金融活动和相关的综合服务活动的一种商业运营模式
SaaS	指	Software as a Service（软件即服务），是一种通过网络提供软件的应用模式
配套硬件	指	电子商务交易过程中针对电子商务特征制造的周边硬件产品，包括热敏打印机、扫码枪等
CRM	指	Custom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客户关系管理），按照客户细分情况有效的组织企业资源，培养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行为以及实施以客户为中心的业务流程，并以此为手段来提高企业的获利能力、收入以及客户满意度
CRM 短信	指	建立在 CRM 基础上，主要通过短信营销、自动化通知等手段，提升会员营销能力的一种产品
电子商务交易服务业	指	为双方在网上买卖提供平台交易的服务，主要包括 B2B 交易服务、B2C 交易服务和 C2C 交易服务三大业务类型
电子商务衍生服务业	指	为电子商务商家提供运营衍生服务，主要包括电商运营服务、CRM 短信、配套硬件等

电子商务支撑服务业	指	为确保电子商务活动顺利完成提供基础支撑活动,主要包括电子支付、物流服务、信息技术服务等
电商服务市场	指	电子商务交易市场旗下的提供电子商务服务的平台
阿里巴巴商家服务市场	指	阿里巴巴旗下电商平台的卖家服务中心 (https://fuwu.taobao.com), 为电商商家提供电商运营过程中所需电商软件及电商服务
京麦服务市场	指	京东商城旗下卖家服务中心,为京东电商商家提供电商运营过程中所需电商软件及电商服务
直通车	指	是为淘宝网和天猫的卖家用于实现产品精准推广的、按点击付费的效果营销工具,其推广原理是根据产品设置的关键词进行排名展示,按点击进行扣费
人机	指	依托直通车软件的自动优化功能并结合人工车手实时分析优化的直通车服务
车手	指	在淘宝网和天猫等平台为商家进行直通车、钻展等广告投放的优化师
API	指	Application Programming Interface (应用程序编程接口), 是一些预先定义的函数,目的是提供应用程序与开发人员基于某软件或硬件得以访问一组例程的能力,而又无需访问源码,或理解内部工作机制的 SDK
ODM	指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原始设计制造商),指生产厂商根据要求对产品结构、外观、工艺等进行自主开发,按照品牌商订单进行生产,产品以品牌商的品牌进行销售的一种运营模式
MRD	指	Market Requirement Document (市场需求文档),是市场部门的产品经理或者市场经理编写的一个产品的说明需求的文档,属于“过程性”文档
PRD	指	Production Requirement Document (产品需求文档),是将市场需求文档通过更加专业的语言进行描述
Kylin	指	可支持多种微处理器和多种计算机体系结构,具有高性能、高可用性和高安全性,并与 Linux 应用二进制兼容的国产中文服务器操作系统
Hadoop	指	由 Apache 基金会所开发的分布式系统基础架构
Spark	指	专为大规模数据处理而设计的快速通用的计算引擎
Instance Segmentation 模型	指	基于深度神经网络模型,针对每个像素输出类别号,并能在同类像素结果中区分独立个体,适用于提取边界分明的前景物体
Image Matting 模型	指	基于前景与背景的经典混合计算公式,能输出每个像素属于前景的概率,适用于半透明等区域的前景提取
LevelDB	指	Google 实现的非常高效的 kv 数据库
快麦电商、云托管	指	发行人一款以工人服务为主的运营服务产品,原名快麦云托管,现已更名为快麦电商
抖店	指	电商商家实现一站式经营的平台
抖音	指	由字节跳动孵化的一款音乐创意短视频社交软件
快手	指	北京快手科技有限公司旗下的产品
饿了么	指	生活类电子商务平台
苏宁	指	苏宁旗下的电子商务平台
蘑菇街	指	专注于时尚女性消费者的电子商务平台

拼多多	指	综合类电子商务平台
速卖通	指	阿里巴巴旗下的面向国际市场打造的跨境电商平台
Lazada	指	东南亚地区最大的在线购物网站之一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光云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Hangzhou Raycloud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Rayclou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谭光华
公司注册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5层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1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52
公司网址	www.raycloud.com
电子信箱	gyir@raycloud.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宇	庄玲玲
联系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1层	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1层
电话	0571-81025116	0571-81025116
传真	0571-81025116	0571-81025116
电子信箱	liuyu@raycloud.com	zhuanglingling@raycloud.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光云科技	688365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庆春东路西子国际TA28, 29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科举、李丹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世纪商贸广场 3 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王春晓、刘伟生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 年 12 月 22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493,961,545.83	545,339,075.07	-9.42	509,970,348.03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489,321,581.75	540,480,975.07	-9.47	504,907,548.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8,878,197.43	-59,538,422.60	不适用	93,683,729.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8,278,696.50	-90,311,577.01	不适用	43,370,251.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432,820.95	-35,155,694.99	不适用	86,877,327.43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71,940,885.35	1,106,228,944.10	-21.18	1,132,628,610.73
总资产	1,315,370,697.08	1,486,020,715.10	-11.48	1,299,369,906.6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0.15	不适用	0.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	-0.15	不适用	0.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23	不适用	0.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88	-5.31	不适用	8.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82	-8.06	不适用	4.1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3.84	29.30	增加4.54个百分点	20.9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 493,961,545.83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9.42%，报告期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以及市场竞争格局加剧等多重因素影响，各主要业务收入增长未达预期，其中非核心业务中的运营业务、CRM 业务营业收入降幅较大。

2、报告期，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8,878,197.43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00.4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88,278,696.50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08.48%，主要系以下原因：

2022 年度，受外部经济环境增速放缓等多重因素影响，下游客户打单发货量不及预期，从而对数字化改造升级投入大幅削减，导致公司收入增长规模也未达预期。与此同时，公司在研发和服务方面的投入仍在持续，多重因素叠加影响使得本年度公司收益下降较大。

2022 年度，公司持续增加大商家 SaaS 产品的研发投入，持续提升各项目和产品的技术开发能力，本年度研发费用占收入比例进一步提升达到 33.84%。同时，公司继续加强全国范围内的大商家直销网络建设、管理和维护，不断强化对大商家产品销售环节的服务支持，积极拓展销售网络，进一步提升客户满意度，使得销售费用维持较高比例。

公司相关投入主要为优化产品结构、提高用户产品体验、完善公司整体产业布局。由于 SaaS 行业特点相应投入和产出期间存在一定的时间差，对应投入产生的效益随着产品不断完善，客户数量不断积累，产生的续费收益将延后逐期兑现。

同时，2022 年公司对外投资收益减少，也导致了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2022 年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金额为-35,154,194.13 元，主要原因系：首先，公司的联营企业大部分仍处于经营的早期阶段，前期研发投入和成本费用本身相对较高；其次，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以及市场竞争格局加剧等多重因素影响，公司主要联营企业经营未达预期目标，导致本期账面亏损加大。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67,277,125.96 元，同比减少 191.37%，主要系收入规模下降及上述研发、营销人员年度内平均人员较同期较多导致的人力成本增加所致。

4、报告期末，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71,940,885.35 元，较上期末减少 21.18%，总资产 1,315,370,697.08 元，较上期末减少 11.48%，主要系本期亏损导致的未分配利润减少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23,622,218.34	127,211,815.33	119,203,546.54	123,923,965.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742,843.48	-46,942,488.82	-34,098,559.60	-67,094,305.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075,587.04	-50,175,044.15	-37,876,783.24	-67,151,282.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135,326.79	-36,197,176.11	-32,935,443.83	17,835,125.7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5,247.12		196,204.71	242,068.9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112,467.98	高层次人才补贴等	11,703,357.04	12,331,159.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9,918,480.28	主要系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24,695,857.13	43,503,080.9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955,078.4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181,704.1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5,893.14		-506,582.50	-583,833.8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33,579.33		6,454,556.94	5,178,998.0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82,437.48		2,042,829.15	-1.24
合计	9,400,499.07		30,773,154.41	50,313,478.21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理财产品投资	220,214,904.12	201,424,887.67	-18,790,016.45	124,887.67
其他	2,966,800.00		-2,966,8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79,908,800.00	75,828,833.93	-4,079,966.07	-4,079,966.07
合伙企业投资	10,000,000.00	1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313,090,504.12	289,253,721.60	-23,836,782.52	-3,955,078.40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2 年全球经济形势复杂严峻，国内经济增速放缓、行业竞争激烈，在此背景下，公司始终坚持长期主义，聚焦主业，深耕大商家 SaaS 产品战略；持续通过技术研发、产品创新、用户体验优化等举措提升产品与服务质量，促进各主要产品竞争力不断提升，助力电商商家更好的通过企业数字化转型升级实现降本增效。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主要工作包括以下方面：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公司是业内领先的电商 SaaS 企业，核心业务是基于电子商务平台为电商商家提供 SaaS 产品，在此基础上提供配套硬件、运营服务及 CRM 短信等增值产品。

云计算技术的快速发展推动了 SaaS 服务模式的快速推广，通过将应用程序部署在云服务器避免本地安装与部署，大大的减少了 SaaS 产品的前期投入成本，也使得更多的中小微企业可以成为 SaaS 产品的应用客户群体。对于电商领域而言，中小微电商商家是电子商务交易 B 端的主流群体，电商 SaaS 是基于云技术发展而产生的三种云计算服务模式之一。

随着电子商务市场的不断发展，各类电商平台的商家对店铺管理、营销推广、运营服务、客户关系管理等各方面，提出了专业化和个性化的需求，以提升店铺运营管理效率，基于前述市场需求逐步出现了一批向商家提供各类应用的电商 SaaS 企业。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围绕着电商商家的需求，提供相应的电商 SaaS 产品及增值服务，帮助商家实现精细化运营管理，降低运营成本、提升经营效率。

我国电商渗透率不断提升，带动电商 SaaS 的蓬勃发展。近年来电商领域出现的新形式与新业态，如去中心化私域电商、直播电商、跨境电商的涌现，为电商 SaaS 创造新增量。此外，在电商企业数字化转型浪潮下，商家对付费 SaaS 产品的接受度将进一步提升，根据艾媒产业升级研究中心出具的《2022 年中国 SaaS 行业发展研究报告》显示，2021 年中国 SaaS 行业市场规模达 322.6 亿元，预计 2023 年将达 555.1 亿元。企业商业模式不断变化，SaaS 企业的业务体系呈现多元化，推动着 SaaS 行业的市场规模不断扩大。

随着云计算、5G 等技术不断迭代优化，SaaS 行业步入发展的快车道，且应用场景逐渐多元化。目前，大多数企业正在进行数字转型升级，纷纷涌入 SaaS 行业赛道。SaaS 的应用涉及众多领域，如直播行业、电商行业、营销行业、财税行业、人力资源行业、零售行业等。数据显示，2014-2024 年中国数字经济总体规模不断扩大，2021 年中国数字经济总体规模为 47.6 万亿元，预计 2024 年将接近 70 万亿元。数字经济的蓬勃发展既是企业数字化转型的结果，也是驱动更多

企业进行数字化转型的原因。中国中小企业数量庞大，整体数字化仍有大幅提升空间，企业数字化服务需求广。未来，SaaS 的应用场景将不断拓宽，帮助企业实现降本增效。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93,961,545.83 元，同比减少 51,377,529.24 元，减少 9.4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8,878,197.43 元，同比减少 119,339,774.83 元，下降 200.4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88,278,696.50 元，同比减少 97,967,119.49 元，降幅为 108.48%。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全国的营销体系建设，整体营销费用保持较高水平，销售费用共计 171,823,756.05 元，占收入比例保持 30%以上。同时，公司在 2022 年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项目和产品的技术开发能力，研发投入共计 167,171,292.53 元，占收入比例达到 33.8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102,432,820.95 元，同比下降 191.37%。

（二）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发展情况

1、SaaS 产品的发展情况

报告期内，SaaS 产品收入较去年同期基本保持稳定，系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竞争愈发激烈，在中小商家 SaaS 产品收入出现一定下滑的情况下，大商家 SaaS 业务仍然保持着一定程度的增长。具体发展情况如下：

（1）中小商家 SaaS 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 SaaS 产品继续以中小微电商商家为服务主体，围绕中小微电商商家，持续推进核心产品升级迭代，为电商商家客服、运营、仓储等各部门提供更专业化和精细化的产品服务。公司通过对用户需求的挖掘，持续提升产品功能，在满足用户需求的同时，提高了产品的客单价，使得用户粘性和付费能力较强的发展中用户比例提升，促进了相关产品收入的增长。

电商 SaaS 行业的上游是以淘宝、天猫、京东、拼多多、抖音为代表的电商平台，其积累了行业的大量资源，对电商 SaaS 企业有较大的影响力。近年来，以拼多多为代表的社交电商平台、以抖音、快手为代表的兴趣电商平台的出现，使得行业的多平台发展趋势愈发明显。为满足商家多平台发展的需求，电商 SaaS 企业需要开发符合平台规则、具备各平台特色的产品和服务。公司紧跟市场变动的趋势，加大在社交电商、兴趣电商等新型电商领域的投入，根据多种电商平台的相应规则推出满足其运营要求的电商 SaaS 产品，努力提升多平台运营效率，满足新型电商商家的运营服务需求。目前，公司已经在阿里、京东、拼多多等平台推出多款 SaaS 产品，并逐步涉及本地生活、社交电商等多个电商市场，已完成近 30 个电商平台的战略布局。2022 年，公司持续加大抖音、快手等社交电商平台投入，中小商家 SaaS 产品在抖音平台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165.01%，拼多多平台收入也保持着稳步增长。快递助手作为公司多平台的 SaaS 产品典范，报告期内其收入持续保持增长，其抖音付费用户数较年初增长了 61.80%，多平台收入呈现快速增长。除快递助手外，超级店长在拼多多平台上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71.51%，中小商家 SaaS 产品多平台收入由 2021 年的 30.12%提升至 2022 年的 35.85%。

（2）大商家 SaaS 产品

随着市场竞争的深入，成熟型商家和品牌型商家在电商行业的竞争优势将愈发明显，聚焦成熟型及品牌型商家需求、争夺该类客户资源是市场的必然趋势。公司借助为广大电商商家服务过程中积累的产品研发、迭代、运营和服务经验，基于对成熟型商家需求的理解，梳理成熟型商家的业务流程，完善符合成熟型商家需求的产品和服务布局以应对行业潜在竞争，培育并推出了快麦 ERP、深绘美工机器人、快麦小智客服机器人、快麦绩效等产品，并调整了快麦电商等原有产品的用户定位，逐渐开拓了一批头部成熟型电商客户。2022 年公司大商家业务整体营收较去年同期保持了快速增长。2022 年，公司核心大商家产品（主要包括快麦 ERP、深绘美工机器人、快麦小智客服机器人、巨沃 WMS 等产品）收入相较去年同期增长 25.64%。

1) 快麦 ERP

快麦 ERP 作为公司针对中大型商家的快麦系列主要产品，自其推出以来收入增长显著。2022 年末，快麦 ERP 有效付费用户数仍然保持着 15% 以上的增长。公司已初步完成直销团队体系建设，在全国近 30 个城市完成了直销团队的布局。未来，公司仍会将快麦 ERP 作为在研发投入与营销推广上的重点产品，通过园区拜访、重点客户持续跟踪、电话销售及传统电商 SaaS 产品客户转化等形式增加快麦 ERP 的付费用户数，从而进一步提升快麦 ERP 的销售规模。

2) 跟单宝

2021 年 7 月，跟单宝旗舰版正式上线，产品致力于为品牌运营提供会员营销解决方案。2022 年，跟单宝旗舰版为几百家国内外 KA/SKA 品牌提供会员活动策略中台能力，围绕品牌全生命周期会员数据，提供会员活动策略、会员活动执行实施、会员权益发放、数据报表、数据回流等会员营销闭环方案。帮助品牌提升会员复购率、会员 ARUP 值，实现品牌力全面升级。同时，为品牌沉淀了全渠道会员营销策略数据，人群效果数据等数据资产，为品牌在生态内提供更优的运营策略。2022 年，跟单宝系列产品在双十一共为品牌商家成功处理数亿订单量，发放百万级实物权益及电子权益。随着跟单宝旗舰版的销售和服务体系建设，跟单宝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440.01%。

3) 快麦小智客服机器人

2022 年 3 月，阿里店小蜜与公司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双方围绕公司旗下快麦小智客服机器人，全面展开基于技术、产品、市场等多维度、多层次、多领域的深度合作，致力于为电商企业打造更稳定、更立体的智能客服解决方案。客户服务中台是快麦小智客服机器人针对规模上亿且有多平台、全渠道服务需求的电商企业定制的智能客服解决方案。该方案以阿里店小蜜的智能引擎为底座，通过千牛智能工作台集成多种插件，同时打通 ERP、SCM、OMS、WMS 等外部系统，实现订单通、商品通、会员通、数据通，帮助客服化繁为简，高效作业。同时，在企业客服数据中台沉淀各类客服业务数据和管理数据，为持续优化企业流程和提升客户满意度提供有力的数据支撑。围绕客户服务中台，快麦小智客服机器人针对智能质检、客户满意度、全渠道订单、会员服务、商品中台、协同等场景都提出了解决方案，充分地调动企业中后台的能力，更高效地

服务客户，全方位的赋能企业提升消费者体验。随着公司与阿里店小蜜的合作，快麦小智客服机器人收入也快速增长，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737.95%。

（3）企服 SaaS 产品

企业数字化转型升级是大势所趋，随着移动互联技术快速发展，中小企业对销售、行政、财务、人事等日常性事务的移动化、协同化管理需求日益迫切。“钉钉”等企业服务平台的崛起，为软件公司给中小企业提供集约化、低成本管理方案提供了可能。公司 2018 年在钉钉平台上陆续布局“有成”系列产品，包括有成财务、有成 CRM、番茄表单等产品，成为该平台产品类目布局较多的企业之一。公司基于电商 SaaS 领域的经验和资源，通过入驻“钉钉”平台获取了一定量的中小企业客户，并通过研发、销售、售后“一体化”的产品管理体系，为企业协同管理事务提供了优质工具。2020 年开始，越来越多的企业开始使用钉钉等在线协同办公软件，促进了企业办公 SaaS 服务的快速增长。2022 年度，公司企服 SaaS 产品的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16.11%。

总体来看，目前公司 SaaS 产品已形成了远近结合、梯次接续的产品和技术储备格局，持续稳固中小商家 SaaS 产品市场竞争地位的同时，公司根据电商发展的重要趋势开发了快麦 ERP、深绘美工机器人、快麦小智客服机器人、有成钉钉企服 SaaS 等储备项目和技术，为公司进一步扩大行业领先优势奠定坚实基础。

2、配套硬件业务

为更好地服务客户，公司针对电商商家在运营过程中出现的电子面单打印需求提供配套硬件等增值产品。该硬件设备与公司旗下快递助手、超级店长、旺店交易、快麦 ERP 等 SaaS 产品配套使用能大幅提高商家打单发货效率，运营该业务能够提升公司的综合服务能力，稳固公司的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配套硬件收入规模保持在六千万量级，整体保持稳定。

3、运营服务和 CRM 业务

针对部分在流量推广方面有更大投入和更高转化率需求的优质商家，公司的运营服务基于超级快车软件提供定制化运营方案，帮助商家通过淘宝直通车和钻石展位获得更好的营销效果，具体包括超级快车人机、推广宝等产品。

CRM 短信系公司为提升综合服务能力而向电商商家提供的一种增值产品，CRM 短信内嵌于超级店长等软件中，具备短信营销、自动化短信通知、不同人群营销效果分析和会员积分互动等功能，帮助商家实现精细化会员管理。

随着电商平台流量推广方式日趋多样，直播、短视频等场景的兴起使得商家获客渠道增加，同时潜在网购用户数量趋稳，电商平台流量成本日益提升，直通车业务和短信推广的边际效益呈

现逐年下滑的态势，商家直通车代投放、CRM 短信营销的需求相应逐渐减少。2022 年，公司持续优化收入来源，对相关业务进行了战略调整，导致其收入较去年同期有一定程度下滑。由于上述业务的收入和毛利占比相对较低，因此对公司经营的实际影响较为有限。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以超级店长、快递助手、快麦 ERP、快麦小智客服机器人、深绘美工机器人等为代表的电商 SaaS 产品、以快麦电子面单打印机为主的配套硬件、以快麦电商为代表的运营服务及以营销目的为主的 CRM 短信等，公司根据电商商家的业务流程提供了各类目电商 SaaS 产品及服务。

公司在淘宝、天猫、京东、拼多多、饿了么、快手等各大电商平台上提供 SaaS 产品及增值服务，在行业内具有良好的口碑和品牌效应，旗下产品多次被评为阿里巴巴商家服务市场“金牌淘拍档”、京东京麦服务市场“金服务奖”、苏宁云台“宁聚合作奖”、阿里巴巴新零售“智慧商圈系统类”银牌合作伙伴及快手服务市场“年度优秀服务商”。同时，公司凭借 13 年来在电商运营管理、企业服务领域领先的数字化技术和专业的服务能力，在 CFS2022 第十一届财经峰会上获评“2022 杰出上市公司奖”，被 36 氪评为“2022 中国超自动化先锋企业 TOP20”以及被科创板日报评为“2022 最具创新力科创板上市公司”。

公司所处的行业生态链如下：

业务生态

光云
股票代码：688365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销售模式

(1) SaaS 产品：预先购买，按月摊销结算

报告期内公司的 SaaS 产品主要通过各电商平台的服务市场（如阿里巴巴商家服务市场（fuwu.taobao.com）、拼多多服务市场（fuwu.pinduoduo.com）、抖店服务市场（fuwu.jinritemai.com）、京东京麦服务市场（fw.jd.com）等）进行在线销售。

在阿里巴巴商家服务市场、拼多多服务市场、1688 服务市场、抖店服务市场，电商商家通过搜索查询公司产品，点开详情页后，电商商家根据需求选择相应版本及期限进行购买，一次性向服务市场支付全部价款后即可使用，服务市场在客户订购的服务期限内与公司按月摊销结算。

在京东和其他电商服务市场上购买公司 SaaS 软件，与上述操作类似。上述平台企业将用户付费扣抵平台分成后一次性支付给公司，公司将上述款项确认为预收款，在满足收入确认条件时分摊确认收入。

除线上销售外，公司部分电商 SaaS 产品，尤其是针对大中型商家的快麦系列产品，亦会通过线下推广的方式进行产品营销，其主要方式为电话营销、集中拜访电商产业园区、持续跟踪重点客户等。由于线下推广的 SaaS 产品大多是垂直领域电商 SaaS 产品，因此在营销推广过程中，往往需要结合对客户操作人员的培训与指导。在该模式下，客户订购发行人 SaaS 产品后将预付款项交纳至公司，公司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及客户实际使用情况确认收入。

(2) 配套硬件：专注国内市场，开拓跨境业务

公司电商配套硬件的境内的销售模式包括经销模式和直销模式。经销模式下，公司以买断模式销售电商配套硬件，由经销商将产品销往终端客户。直销模式下，公司主要通过天猫、淘宝及京东开设的直营店铺向客户销售，由电商平台将货款扣除交易佣金后支付给公司。

2020 年下半年，公司逐步开拓了跨境电商场景，主要在亚马逊跨境电商平台销售电商配套硬件，公司在跨境电商平台销售电商配套硬件后，由跨境电商平台将货款扣除交易佣金后支付给公司。

(3) 运营服务：线上和线下相结合

运营服务的销售可分为线上与线下两种模式。电商商家可通过电商平台服务市场线上直接订购公司运营服务，并按所购买运营服务期限，一次性向服务市场支付全部价款，服务市场在客户订购的服务期限内与公司按月结算；电商商家亦可在线下直接签署书面合同并一次性支付运营服务费用，公司根据服务期限逐月确认收入。

(4) CRM 短信：通过内嵌于 SaaS 产品在线销售

CRM 短信内嵌于快麦 CRM、超级店长等软件，采用先充值后消费的收费模式，商家通过产品的内购链接进行预充值并获得相应的短信数量，公司在商家实际使用短信时确认收入。

2、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购电商平台技术服务、短信、API、云服务器等业务资源，配套硬件及配件耗材，办公设备及其他资源。

(1) 电商平台技术服务、短信、API、服务器等业务资源的采购

公司在电商服务市场上销售 SaaS 产品，需要向电商服务市场所在的各电商平台采购技术服务。公司根据与各电商平台的服务市场签订的技术服务协议，向各平台按销售收入的一定比例支付技术服务费，由平台于每月向公司支付价款时扣除。

公司为商家提供 CRM 短信时需向第三方通信平台采购短信。采购部门通过比较采购价格及质量决定采购对象及采购价格，后续与供应商之间根据当月采购短信数量，按月结算。

公司按照服务器空间容量、使用期限等采购需求，向供应商采购服务器资源以维护软件功能的正常运行。

(2) 电商配套硬件及配件耗材的采购

公司以 ODM 的方式采购电商配套硬件，委托第三方根据公司的产品规格与外观设计要求进行电商配套硬件产品的设计和生產。公司筛选具有产品设计、生产能力的上游厂商作为供应商，供应商根据公司的产品技术要求进行产品设计，并按照订单为公司定制生产电商配套硬件。

(3) 公司办公设备及其他资源的采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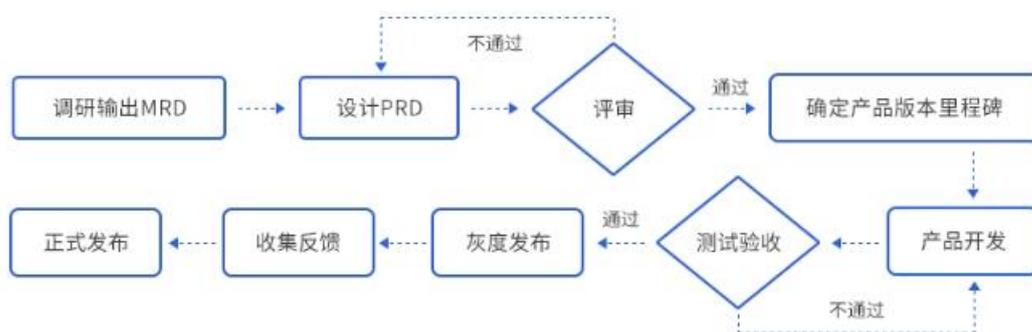
公司采购部门按需采购办公用品、办公场地、水电等资源，以维持公司的日常运营。

3、研发模式

在公司管理层制定的战略方向下，市场部及各事业部客服人员不定期汇总市场调研信息和用户反馈信息。同时，产品经理和核心技术人员会不定期对重要客户及潜在种子客户进行拜访与调研，整合信息形成相应的 MRD（市场需求文档）。各事业部基于对市场需求的研編编制 PRD（产品需求文档），组织人员从各自的专业角度提出产品开发意见并进行产品综合评审。

产品综合评审通过后，由总经理、事业部负责人、财务、技术人员等相关人员成立的项目研发评审委员会，针对项目的技术可行性、研发周期、财务投入、成员配备和预计成果等各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并最终确定是否立项。

公司研发立项通过后，研发组根据 PRD 设立产品版本里程碑，采用敏捷研发模式对产品版本进行开发、测试、验收、发布。在产品开发过程中采用灵活的灰度发布策略，先投放部分客户，根据客户反馈进行产品调整，待稳定后逐渐扩大灰度范围，直至全部上线正式发布。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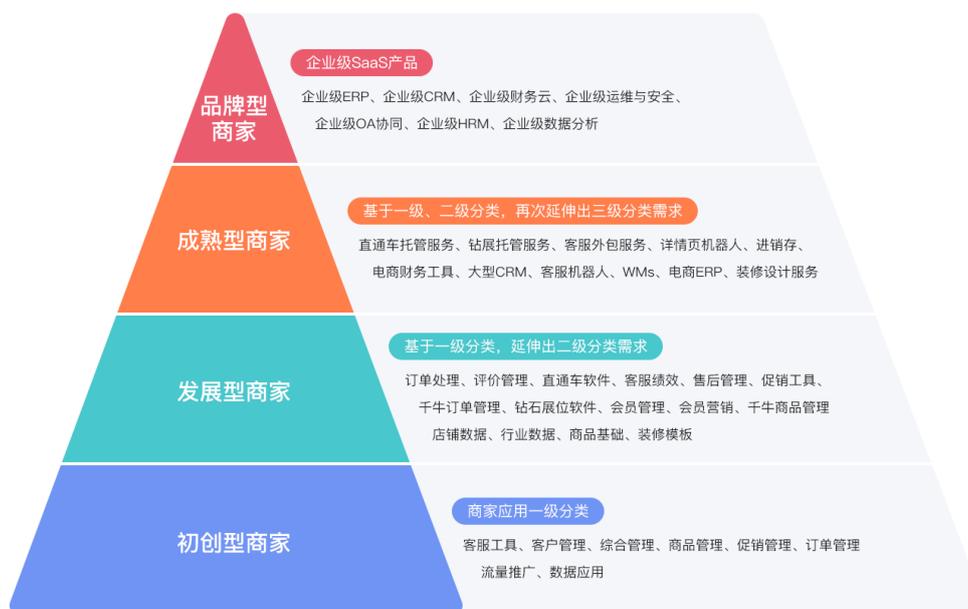
电子商务服务业是指电子商务环境中，依托电子信息技术，为交易主体提供各类电商服务的服务商集合。根据商务部的相关分类，电子商务服务业可细分为电子商务交易服务业、电子商务支撑服务业和电子商务衍生服务业。其中，电子商务支撑服务是确保电子商务活动顺利完成的基础支撑体系，目前主要包括电子支付服务、物流服务、信息技术服务三大类。电商 SaaS 产品应归类于电子商务支撑服务业项下的信息技术服务。

随着电商行业的逐渐发展，部分规模较大的商家逐步开始精细化分工，对电商 SaaS 产品的功能要求更加多样化和专业化。另一方面，电商平台为了满足店铺的经营需求，不断增加 SaaS 产品类目和技术接口设置，从而推动了更多的电商 SaaS 产品产生。由此，电商 SaaS 行业内的产品及服务类目逐渐增多，产业链分工日益明确，垂直细分领域的电商 SaaS 产品由于其专业性和高性价比呈现出更加快速的发展趋势。

目前，电商 SaaS 行业已形成了丰富的产品和服务类目，能够满足电商商家生产经营过程中的各类需求：

商家应用需求分类							
一级分类	订单管理	商品管理	促销管理	流量推广	客服工具	客户管理	数据应用
二级分类	订单处理 评价管理 千牛订单管理	商品基础工具 装修模板 千牛商品管理	互动营销 促销工具	直通车软件 钻石展位软件	售后管理 客服绩效	会员管理 会员营销	店铺数据 行业数据
三级分类	进销存 电商ERP WMS	详情页机器人 装修设计服务		直通车托管服务 钻展托管服务	客服机器人 客服外包服务	大型CRM	电商财务工具

电子商务行业在不断的发展、竞争和整合过程中，逐渐形成了较为清晰的金字塔型结构，各层电商商家对 SaaS 产品的需求也具备较为明显的特征：



如上图所示，金字塔结构的底层为数量最多、规模较小的初创型商家，该等商家未来不确定性较大，对电商 SaaS 产品处于摸索阶段，需求较为简单和基础，且对产品价格高度敏感；中层为发展中商家，该企业已具备较为稳定的业务模式，对电商 SaaS 产品形成了一定黏性，但受限于自身业务规模投入预算有限，因此对性价比较高的垂直细分领域电商 SaaS 产品表现出较高的需求；顶层为少量成熟型商家和品牌型商家，该等商家在资金、获客渠道、供应链管理等方面具备明显的竞争优势，希望通过专业性更强的 SaaS 产品增强内部经营管理效率并提升盈利能力，对价格的敏感性较低，而更加注重产品效果。

其中，成熟型商家和品牌型商家具有较高的客户稳定性、较多的垂直细分功能需求性以及较强的支付购买力，是电商 SaaS 企业重点争取的客户群体。未来，随着市场竞争的深入，成熟型商家和品牌型商家在电商行业的竞争优势将愈发明显，聚焦成熟型及品牌型商家需求、争夺该类客户资源是市场的必然趋势。

随着国内企业数字化进程加快，很多企业开始有意识地用数字化手段提高内部管理效率，这直接推动了 SaaS 行业的发展。随着技术不断迭代优化，SaaS 的产品得到升级，能够深入垂直行业各场景，将数据、技术、场景进行深度融合，满足企业多样化需求。未来，越专业、垂直的 SaaS 企业能够获得的市场份额越高。

公司报告期内电商 SaaS 产品主要覆盖初创型商家及发展型商家，鉴于成熟型商家和品牌型商家具有较高的客户稳定性、较多的垂直细分功能需求性以及较强的支付购买力，是电商 SaaS 服务商未来争夺的主要群体，公司亦针对上述趋势推出了包括快麦 ERP、快麦小智在内的电商 SaaS 产品。公司未来将继续以初创型商家、发展性商家为基础，逐步完成向成熟型商家及品牌型商家的市场渗透，形成电商 SaaS 产品全面的客户覆盖。

目前，公司基于对中大型商家及品牌型商家需求的理解，推出了快麦 ERP、深绘美工机器人、快麦小智客服机器人、快麦绩效、巨沃 WMS 等产品。未来，公司期望通过对中大型商家各业务流程的梳理，打造一套适用于中大型电商商家的一站式综合解决方案，增强其内部经营管理效率、提升其盈利能力。

总体来说，我国的电商 SaaS 行业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市场竞争激烈。随着行业内头部企业逐步建立和巩固优势，竞争手段将逐渐由单一的价格导向向产品能力和综合实力导向转变。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SaaS 行业的核心技术特点在于其稳定性与可靠性，电商领域具有客户集中、需求多样、特定时点（如“双 11”、“6.18”等）交易流量巨大的特征，因此电商 SaaS 产品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于服务的客户群体数量、交易高峰时点的峰值处理能力及应对多样化需求服务能力等。

（1）业内领先的行业地位

中国电商零售市场中，已经形成以淘宝、天猫、京东、拼多多、抖音等交易平台百花齐放的趋势。根据市场公开信息，公司在阿里巴巴商家服务市场的电商 SaaS 客户服务数量（付费用户数）处于所属类目服务市场领先地位，公司的 SaaS 产品在阿里巴巴商家服务上场的对应产品类目中，付费用户数量位居前列。在拼多多、抖音等电商平台，公司的电商 SaaS 服务客户数量也在逐步提高，均处于对应类目中的前列。

（2）交易高峰时点的峰值处理能力

以公司主要电商 SaaS 产品超级店长、快递助手为例。超级店长通过大规模后台任务并行执行框架，日常为数十万商家执行订单同步和店铺管理等任务，在电商平台大型促销活动期间（例如“双 11”，“6.18”等），该峰值处理能力可达百万；快递助手、超级店长、快麦 ERP 在过往 12 个月内为上百万商家累计稳定处理近 100 亿笔订单，该框架稳定支撑了上百万商家短时间内产生的上亿次后台任务。

目前国内公开信息尚未披露有超过公司订单处理量与峰值任务执行量的同领域电商 SaaS 产品，结合商家服务市场公开的付费商家用户数及电商商家日常交易执行量判断，公司电商 SaaS 产品的交易高峰时点峰值处理能力目前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3）电商商家多样化需求服务能力

电商商家在电子交易的过程中需求品类繁多，涉及商品管理、订单管理、店铺管理、商品折扣管理、客户营销管理、库存管理等各个类目。业内大部分的电商 SaaS 产品提供商仅提供一种或者几种类目的产品，公司基于多年的电商 SaaS 产品开发经验及对电子商务交易过程的深度理解，研发了一系列满足电商商家整体交易链条的 SaaS 产品矩阵，可以为电商商家提供一站式服务。

（4）公司具备多平台发展能力

公司以阿里巴巴商家服务市场作为 SaaS 业务开展的起始点，逐步向多类型电商平台渗透，形成了以阿里巴巴商家服务平台为主，多平台全面发展的 SaaS 产品线格局。

综上，公司以淘宝、天猫平台服务市场为基础，在多个细分类目中取得了突出的行业地位，同时顺应行业发展和客户需求，公司持续开发除淘宝、天猫以外的电商平台，针对平台特性和规则对产品与服务进行改良或创新，目前已成功服务了拼多多、京东、抖音、快手等其他主要电商平台的电商商家。同时，在客户群体数量、交易高峰时点的峰值处理能力及应对多样化需求服务能力等方面均处于行业领先的地位。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企业级 SaaS 的发展有三大基础要素，分别是企业的信息化水平、云服务发展水平和相关政策法规的推动。进入 2020 年，随着市场教育的推进和云服务厂商的技术提升，中国企业级 SaaS 逐步进入快速增长期，未来企业级 SaaS 厂商将更注重行业理解，不断提高产品创新能力，逐渐走向更深度的价值探索，但整体而言，中国企业信息化水平相对经济发展仍较为落后。信息化水平作为企业级 SaaS 市场发展的重要基础要素，随着云计算、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快速发展，将有力推动中国企业的信息化水平。

企业信息化程度是企业级 SaaS 发展的基础环境要素，随着中国企业信息化水平的不断提升，企业对使用管理软件和效率工具的认知也将逐步深化。相比于传统软件，SaaS 软件具有部署灵活、迭代迅速、支持按需付费等优点，使得其在软件市场中的份额进一步扩张。

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提出的推动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融合发展的战略部署，意味着要把实体经济作为数字经济“下半场”的主攻方向和关键突破口。国家数字经济政策促进了企业级 SaaS 服务行业往产业化和规模化发展。企业对精细化运营意识的提高，也逐步推进越来越多的企业正视经营效率的问题，数字化转型已然成为当代企业应对生存竞争的必修课。但如何切实有效的实施数字化转型，对于大部分企业来说仍然是一个问号。从顶层设计到落地执行，数字化转型面临着高投入、高风险、长周期等的诸多困难，具有订阅付费、敏捷部署、快速验证特性的 SaaS 无疑是一个有意义的尝试，预计未来企业级 SaaS 市场将保持可观增速。

根据艾瑞咨询测算，2021 年中国企业级应用软件市场规模达到 2592 亿元，SaaS 在其中占比达到 28.1%。在企业数字化转型的全景图中，SaaS 扮演着应用场景层面的关键作用，往往是企业特定环节数字化的直接切入口。同时，千行百业中的无数企业，正是在实际业务场景中不断发现数字化技术/工具的落地可用之处，从而使 SaaS 最大程度地承接了数字化“场景孵化器”的重任。

同时，随着 C 端互联网巨头向 B 端跨界并在公有云市场生根，互联网厂商开始向上搭建 SaaS 生态。在这一生态中，头部互联网厂商将着重扮演“被集成”的角色，为细分类目服务型 SaaS 厂商提供流量入口和底层技术，通过搭建 PaaS 开放平台助力 SaaS 产品创新。

中国电商 SaaS 行业正处于高速发展期，与行业发展初期相比，行业服务类目逐渐增多，服务形式更多样化，整个产业链分工明确，市场交易规模稳步增长。随着线上渠道交易额快速增长，与之配套的电商服务已初步形成市场规模。未来企业对于线上数字化能力建设会提出更高的要求，电商 SaaS 行业具有较大的市场增量空间。

一方面，电商交易规模仍在持续增长，且众多新兴渠道不断涌现。拼多多以低价拼团模式在下沉市场中崛起，抖音、快手的直播带货模式风头正盛。越来越多线下门店走向全渠道融合，开始同步建立线上小程序渠道，并以导购为触点推进社交电商的尝试。这些业态创新，正在打破传统电商平台生态的垄断局面，电商 SaaS 市场前景广阔。

另一方面，随着商家对于精细化、数字化运营需求的增长，产生了拼购、社交裂变、线上线下同价同一盘货等多样化的业务场景需求，以及对于数据分析等管理类应用的需求，也使得电商 SaaS 产品和服务需要不断进行推陈出新，只有具备持续产品研发迭代能力的企业才能保持竞争力。

我国电商 SaaS 产业链上下游区分明确。上游是以云服务商、系统开发商、通信运营商为核心的基础设施供应商；中游则是电商 SaaS 产品研发及供应商；下游是各类电商平台及商家。下游商家因企业规模、战略、服务领域的区别，对电商 SaaS 的要求也是千差万别。

电商新业态的产生给电商 SaaS 带来机遇的同时，也提出了新挑战。顺应市场变化形式、提供更具针对性和个性化产品及服务的供应商有望在行业中脱颖而出，实现强者恒强。个性化的服务，离不开 PaaS 的支持，因而，SaaS 向“SaaS+PaaS”模式转化的趋势日益明显，成为 SaaS 服务商竞相争夺的竞争高地。此外，各类技术的融合，也将持续赋能电商 SaaS，推动电商 SaaS 产品向智能化、服务中台化方向演进，优化用户体验、切实推动电商客户降本增效。

因此，对于电商 SaaS 企业来说，由于单一 SaaS 产品的天花板明显，电商 SaaS 要保持长期增长，就需要持续丰富产品体系，并为商家提供金融、营销等更多的增值服务，从而扩大服务客群范围和提升客单价。通常，电商 SaaS 企业会采取两种方式来实现产品体系和服务能力的拓展。首先通过持续的自主研发投入，不断推出新产品和服务，以适应电商业态发生的快速变化。其次，通过外延式的战略投资并购补充短板和实现协同，快速完善产品矩阵，拓展增值服务能力。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随着电子商务的不断发展，各类电商平台的商家对店铺管理、营销推广、运营服务、客户关系管理等各方面，提出了专业化和个性化的需求，以提升店铺运营管理效率。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围绕着电商商家的需求，提供相应的电商 SaaS 产品及相关增值服务，帮助商家实现精细化运营管理，降低运营成本、提升经营效率。公司技术应用于 SaaS 产品，服务于电商交易的各个

流程，如亿级订单实时处理架构技术、电商领域分词技术、淘宝直通车广告竞价投放技术、电商领域的人工智能详情页生成技术、电商领域的图像前景提取技术及电商 SaaS 应用弹性架构技术等技术研发成果使公司成为了业内领先的电商 SaaS 产品提供商。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主要核心技术如下表所示：

序号	核心技术	技术来源	核心技术简介
1	亿级订单实时处理架构技术	自主研发	亿级订单实时处理架构技术主要包含分布式动态扩容技术、大规模后台任务并行执行框架、全链路性能追踪技术等。通过应用上述技术，公司旗下超级店长和快递助手以其稳定性赢得了用户的信赖。超级店长、快递助手每年在阿里巴巴商家服务市场为近百万的商家平稳度过大型促销活动。
2	电商领域分词技术	自主研发	公司通过在电商领域大量的数据积累，结合自然语言处理技术自主研发了电商关键词分词技术。该技术引入电商领域专有词汇，以字词向量化为基础，利用多层卷积神经网络，训练得到垂直领域分词模型。该技术提升了电商领域中文的分词准确性、类目相关性，为电商商家提供标题优化建议和宣传文案素材，提升商家的搜索匹配度与自然搜索流量。
3	淘宝直通车广告竞价投放技术	自主研发	淘宝直通车广告竞价投放技术包括策略系统、竞价系统和资源管理系统，主要利用数据流中间件、大数据实时分析技术等。广告竞价投放技术运用了大数据实时分析技术，该技术采用 Kylin 定制开发，同时结合 Hadoop/Spark 集群，对平台细分领域商家的交易记录、投放记录和商品资料等数据进行在线分析，通过自研的数据模型完成自动路由、自动优选和策略决策。
4	电商领域的人工智能详情页生成技术	自主研发	人工智能详情页生成技术主要包括图像处理算法和详情页排版技术。图像处理算法包含了图像分类、目标检测、人体和服饰关键点估计等深度神经网络模型，并通过千万级的电商图像数据分析，不断优化模型参数。详情页排版技术包括参数化描述模板的制作技术、图文布局算法和图像精细修正算法。
5	电商领域的图像前景提取技术	自主研发	在电商运营过程中，经常需要提取商品前景主体，并放置于各种背景图上。公司自主研发了智能图像前景提取技术，结合了 Instance Segmentation 模型和 Image Matting 模型的优势，深度优化模型参数，达到了业内领先水平。公司通过不断积累电商平台特定细分领域的的数据（如衣服、裤子、箱包和鞋等高清图像），持续优化模型参数。配合网页辅助精修工具，在电商主图前景提取的业务场景下，该模型的准确率相较于电商平台公开接口大幅提升。
6	电商 SaaS 应用弹性架构技术	自主研发	公司以阿里巴巴开源的 SOA 框架 dubbo 为基础，结合 Google 开源的高性能非关系型数据库存储系统 LevelDB 等构建了应用架构体系。通过对 dubbo 的定制化改造集成了稳定性与可用性机制，在该框架上搭建了商品更新、图片更新、分词、评价管理等核心服务，同时支撑公司多款产品；通过对 LevelDB 的改良开发了去中心化事件通知组件，将公司的各类服务进行解

			耦合，使得各模块专注自身设计，提升了模块间的合作效率。
--	--	--	-----------------------------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公司核心技术应用范围涵盖超级店长、快递助手、快麦 ERP、深绘美工机器人、快麦设计、旺店交易等，具有较大的竞争优势和客户吸引力。上述产品服务于淘宝、天猫、1688、京东、拼多多、抖音、快手等各大电商平台的电商商家。公司电商 SaaS 产品在各大商家服务市场的电商 SaaS 客户服务数量（付费用户数）均处于所属类目服务相对领先的位置。以亿级订单实时处理架构技术为例，公司主要电商 SaaS 产品超级店长、快递助手、快麦 ERP 等均运用了相关技术，超级店长等产品通过大规模后台任务并行执行框架，日常为近百万商家执行订单同步和店铺管理等任务，在电商平台大型促销活动期间（例如“双 11”，“6.18”等），该峰值处理能力可达百万；快递助手、超级店长、快麦 ERP 等产品在过往 12 个月内为上百万商家累计稳定处理近 100 亿笔订单，该框架稳定支撑了上百万商家短时间内产生的上亿次后台任务。

公司在电商 SaaS 领域内持续进行技术创新。报告期内，公司新申请发明专利 3 项、获得外观设计专利 3 项、获得软件著作权 128 项。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申请发明专利 8 项，其中已获得 4 项；累计申请软件著作权 282 项；获得商标 94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3	0	8	4
实用新型专利	0	0	2	2
外观设计专利	1	3	11	12
软件著作权	57	57	282	282
合计	61	60	303	300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155,248,952.40	159,763,555.88	-2.83
资本化研发投入	11,922,340.13	-	
研发投入合计	167,171,292.53	159,763,555.88	4.6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3.84	29.30	15.5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7.13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度，公司持续增加大商家 SaaS 产品的研发投入，引进优秀人才，沉淀技术积累，提升项目和产品的技术水平，研发费用占比较上年同期有一定程度提升。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基于市场需求立项的数字化商品全生命周期治理平台项目，自项目完成前期研究并于可行性分析报告、立项报告审批通过之后开始资本化。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尚在开发阶段。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超级店长产品迭代开发	1,160.00	1,140.89	1,140.89	产品迭代开发	对于电商商家来说如何解决货源问题是开店的第一步，如何高效的把货源商品快速上货到各个平台店铺是经营好店铺的重点。针对没有自己仓库，无法备货的商家，代发管理、订单回流帮助商家解决了无需仓库，无需备货即可售卖发货的难题。物流信息回流可帮助买家实时查看货物的物流轨迹，无需担心货物丢失。退款管理解决用户售后买家退款处理需求，帮助商家及时处理退款退货，提升店铺经营效率和店铺的信誉度。	行业领先水平	电商 SaaS 产品
2	千牛系列产品迭代开发	360.00	344.40	344.40	产品迭代开发	店铺会员运营、客服接待、订单风险管控、店铺口碑维护也是商家关注的重中之重，羊毛党的频频骚扰、老客户价值挖掘、客服接待工作的繁重与细碎、订单转化低的一筹莫展，都为商家经营店铺带来了很大烦恼。本项目旨在解决上述问题，助力商家解放更多时间、精力在日常操作上，更好的沉淀维系客户。	行业领先水平	电商 SaaS 产品
3	超级快车产品迭代开发	610.00	597.89	597.89	产品迭代开发	近年来，线上各大电商平台竞争愈加激烈，各商家营销推广需求被进一步挖掘，商家个性化营销需求进一步增长。为方便商家通过插件便捷全面洞察关键词、搜索人群数据，并且一键添加至快车优化。商家对淘宝各项指数不了解，需要工具把指数翻译成更详实的指标，让数据更简单明了，让操作更便捷高效。基于上述情况，超级快车需要进一步升级产品，在以上多个方面加强产品功能和易用性，提升产品竞争力，帮助商家在激烈的在营销中取得成功。	行业领先水平	电商 SaaS 产品
4	亿级订单链路追踪预警技术	530.00	576.11	576.11	完成	在疫情遍布以及平台提升买家体验（如支持极速退款）的形式下，订单比往年更容易出现异常的情况，如快递不可达、退款增多等，商家对订单	行业领先水平	电商 SaaS 产品

						的不发、异常等尤为关注。为了提升商家处理订单效率以及减少错发风险，建立订单链路预警机制可有效的对订单在下单到发货中做到状态监控，并能及时将异常情况反馈给商家，旨在保障商家在打印前/发货前能及时掌握订单最新状态，及时挑拣出异常订单进行挂起、联系买家等操作，帮助卖家提高订单处理效率，降低商品多发、漏发等风险。		
5	快递助手产品迭代开发	1,535.00	1,530.50	1,530.50	产品迭代开发	淘宝平台的卖家不管是中小卖家还是大卖家，订单管理及打单发货是产生订单之后店铺运营管理的基本需求，打单、发货环节的高效率执行和零错误率是商家追求的目标，另外的店铺差评师、店铺会员管理、订单评价管理等为店铺信誉做保障。因此，交易类的软件对于卖家来说尤为重要和必须，旨在发货环节帮助卖家提高效率 and 降低发错风险，店铺运营、客服接待、会员管理方面为卖家提供一系列系统化、专业化管理操作。	行业领先水平	电商 SaaS 产品
6	快麦 ERP 开放网关技术平台	770.00	796.24	796.24	完成	电商平台有规模的中大型卖家，一般都会采取全流程数字化管理，订单管理 erp 系统，仓储模块 wms 系统，生产管理 scrm 系统，财务管理金蝶用友、SAP 系统等，为了实现客户财务凭证的系统化生成，需要依托于业务单据以及各类业务的业务配置。快麦开放平台支持业务单据根据业务配置自动转化为财务所需要的凭证数据，完成金蝶等财务系统的凭证生成。	行业领先水平	电商 SaaS 产品
7	快麦 ERP 产品迭代开发	3,650.00	3,583.28	3,583.28	产品迭代开发	以长三角的客户做好即入既出的仓储解决方案，并以广东片区的客户提供烫画加工的解决方案，这一年初由于疫情各方面的影响导致物流快递很多无法送达，需要为商家提供有效的功能，帮助商家做好物流管理。随着大商家对企业管理越加严格，尤其在成本把控上需要更加细致，所以需要为商家提供业财一体的解决方案。	行业领先水平	电商 SaaS 产品
8	快麦设计产品迭代开发	1,320.00	1,333.83	1,333.83	产品迭代开发	电子商务平台飞速发展，平台卖家在电子商务领域的需求也逐渐从粗放式发展过渡到了全链路深耕阶段。快麦设计项目也随着项目的不断深入演进，力求从原先主要为卖家提供智能详情页制作、全平台商品发布上新过渡到商家、商品多维度，多链路服务软件。 力求从产品信息录入、商品主数据管理、产品内容制作、产品发布&运营等一系列环节，提升商家管理效率。	行业领先水平	电商 SaaS 产品
9	有成系列产品迭代开发	1,580.00	1,539.34	1,539.34	产品迭代开发	以阿里钉钉、企业微信、飞书等企业开放平台为基础，依托阿里云的强大云平台以及企业自身的研发能力，力求更改目前市场上企业 CRM 软件封闭，功能局限，交互生硬，响应不及时等现状，为企业提供一个订购多客户端使用，整合固定办公与移动办公的优势，提供客户管理，商机管理，线索管理，拜访签到管理，智能报表管理，跟进记录管理，工单管理，整合电话销售资源，覆盖销售的每一个环节，为企业客户产品销售，客户管理提供多元化的选择。	行业领先水平	企业办公 SaaS 产品

10	标签模板编辑无驱打印技术	340.00	329.02	329.02	完成	当前很多行业都会需要打印不同标签的需求场景，比如电商、零售、供应链、仓储等行业的商家用户都需要每天打印大量的标签，不同行业 and 不同商家用户打印的标签各不相同，这时候有一款自己能随时随地编辑标签的软件就可以大大提高商家用户的效率，满足不同商家用户不同场景下的个性化标签编辑需求。模板编辑好，可以通过数据导入批量打印数据，在大量标签需要打印的时候为商家用户节省了很多时间，方便商家用户去快速编辑打印，提高日常工作效率。	行业领先水平	电商 SaaS 产品
11	基于店铺多维度画像算法分析下的智能商品推荐技术	220.00	218.00	218.00	完成	随着电商的持续发展，入驻商家越来越多，商家上架的商品也越来越多，在面对海量的消费者时候，如何将最有可能成交的商品推荐给合适的消费者是电商行业发展面临的一个重大机遇，基于此我们研发了基于店铺多维度画像算法分析下的智能商品推荐技术，通过一系列复杂的数据计算和分析，配合商家自身运营场景下的一些配置规则，形成一套面向消费者动态的智能商品推荐，以最大化的利用店内私域流量，提升店铺成交转化率和流量利用率。	行业领先水平	电商 SaaS 产品
12	快麦 ERP 领域事件驱动开发框架	430.00	436.81	436.81	完成	为了能够将 SAAS 企业服务中的领域模型和依赖关系有效的进行解耦并在长期迭代过程中的降低系统间的改动而带来的相互影响，需要在 SAAS 系统中引入消息中间件。系统中直接使用这一类的消息中间件例如 Rocketmq，对程序员的学习成本，功能扩展带来一定的复杂度。正确使用 Rocketmq 之前，必然需要理解和掌握 DDD 的开发模式，这个领域事件驱动开发框架，引入了 DDD 的概念，并实现出一套基于领域事件模型驱动的框架，对上层应用封装为事件、事件监听器和路由配置，下层则会使用各种消息中间件，适配各种系统间交互的场景。	行业领先水平	电商 SaaS 产品
13	电商领域商品数字化运营中台	1,350.00	1,293.28	1,293.28	在研	商品数字化运营中台力求从产品信息录入、商品主数据管理、产品内容制作、产品发布&运营等一系列环节，解决商家对商品全生命周期的管理诉求。商品数字化运营中台，立足于商品信息中台，解决商品全生命周期中运营环节的业务问题，力求为企业商品管理提供智能运营决策，通过商品资料统一管理、电销数据分析、AB 测试等智能决策系统，为企业商品运营、活动推广提供智能辅助决策和数据统计分析	行业领先水平	电商 SaaS 产品
14	基于标准化流程支撑业务完成系统集成的分布式调度技术	275.00	274.96	274.96	完成	以系统集成为主，为提高系统集成时的质量及缩短集成工期，总结历史上集成所使用的一些技术，并针对集成的基本特性，将集成的过程拆解到最小单元，通过流程化、可视化将集成的过程再堆积以最小的代码完成系统集成的实施过程，支持应用的不停机发布、自动扩展等核心功能	行业领先水平	电商 SaaS 产品
15	电商领域的实体及其属性的	880.00	884.15	884.15	完成	当前国内电商平台的大商家竞争日益激烈，根据市场调研显示，各大商家平台的大商家客户的总数保有量在 10 万家以上，其中又以服装商家占据多	行业领先水平	电商 SaaS 产品

	相关抽取技术					数。深耕服装领域的实体抽取，能够为电商平台商家提供更完善的智能客服能力，构建更健全的用户画像系统。 在智能对话场景，尤其是服装领域场景，实体的抽取是多轮对话的关键。实体抽取框架的搭建，可以增加智能对话轮数，提高智能客服接待率。而在服装领域场景下，除了常见的实体类型，如地点、颜色、尺寸，多为数字类型的实体，例如身高、体重、时间等。针对不同实体类型需要使用合适的实体抽取方法，并且在标准实体映射、实体消歧、指代消解等问题上需要进一步开发应对。		
16	巨沃G3系统迭代开发	600.00	589.85	589.85	产品迭代开发	巨沃仓云系列产品更新迭代 AGV 调度系统、立库调度系统等智能仓储化管理，在结合 WMS 系统的出入库管理模块下，主要对自动化立体仓库等多场景下的出入库管理（出入库的原则和优化调度），对库存等信息及其他系统的接口的定制化研发。能够实现数据高度共享，采用云数据库模式进行开发，不同用户和作业部门可充分共享有关数据，实时掌握物资、成本管理的相关情况。能够进行信息高效处理，智能化分析处理替代人工操作，能有效避免因人工操作不当出现的错误，及时更新共享信息，为决策层提供准确的决策依据。同时创造经济利益，做好物资管理可大幅提升企业管理水平，实现物资管理和成本控制的有序化、信息化、现代化，从而为企业创造更多的经济效益。	行业领先水平	电商 SaaS 产品
17	巨沃仓云产品迭代开发	1,600.00	1,412.67	1,412.67	在研	当前很多行业都会需要打印不同标签的需求场景，比如电商、零售、供应链、仓储等行业的商家用户都需要每天打印大量的标签，不同行业 and 不同商家用户打印的标签各不相同，这时候有一款自己能随时随地编辑标签的软件就可以大大提高商家用户的效率，满足不同商家用户不同场景下的个性化标签编辑需求。模板编辑好，可以通过数据导入批量打印数据，在大量标签需要打印的时候为商家用户节省了很多时间，方便商家用户去快速编辑打印，提高日常工作效率。	行业领先水平	电商 SaaS 产品
合计	/	17,210.00	16,881.22	16,881.22	/			

情况说明

无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492	71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5.80%	30.93%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6,211.13	15,180.42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5.09	24.38
----------	-------	-------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20
本科	326
专科	139
高中及以下	7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301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86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5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0
60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多年来在核心技术、品牌效应、产品覆盖面、客户、人才团队等方面形成了自身的综合优势。

1、核心技术优势

公司在电商 SaaS 领域具有领先的技术优势。公司已掌握了亿级订单实时处理架构技术、电商领域分词技术、淘宝直通车广告竞价投放技术、电商领域的人工智能详情页生成技术、电商领域的图像前景提取技术、电商 SaaS 应用弹性架构技术等核心技术。公司通过这些核心技术，为电商 SaaS 产品的研发和功能升级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持，实现产品不断创新，满足更多的市场需求。公司依靠这些核心技术保障产品后台在电商大型促销活动时的稳定运营，在短时间处理量级陡增的电商交易数据，维护产品的用户体验，使得公司在电商 SaaS 领域不断巩固竞争优势地位。公司已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浙江省级企业研发中心。

2、用户及品牌优势

公司作为阿里巴巴商家服务市场累积付费用户数最多的电商 SaaS 服务商之一，在服务市场具有相当的品牌知名度，超级店长、快递助手、旺店交易及旺店商品等电商 SaaS 产品也获得了电商商家的广泛认可。商家形成使用习惯后，电商 SaaS 产品的替代成本较高，因此行业中的先发企业天然拥有一定的排他优势，用户量积累形成了技术研发、数据积累与用户量相互作用、良性发展的局面。

同时，庞大的用户基数使得公司拥有更加丰富的行业经验，能够更为了解客户需求，在保证产品用户体验的同时亦积累了大量的使用数据，从而为公司研发更符合电商商家需求的 SaaS 产品奠定了坚实基础。自公司成立以来，超级店长多次获得阿里巴巴官方颁发的店铺管理类“金牌淘拍档”荣誉，在行业内具有良好的口碑和品牌效应。公司利用其品牌效应，针对电商商家的运营需求不断研发推出新的电商 SaaS 产品，强化品牌优势，提升持续盈利能力。

3、产品多平台多品类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围绕电商经营管理诉求进行产品品类研发，公司电商 SaaS 产品覆盖了店铺管理、营销推广、交易管理、客服管理、仓储管理、托管服务等多个类目，相比市场上绝大部分电商 SaaS 服务商仅专注于一两个细分类目，公司通过研发多品类的 SaaS 产品满足商家多元化管理需求并互通协同，扩大了获客渠道、增强了客户黏性。

同时，公司根据电商竞争格局，逐步研发了适用于各大电商平台的 SaaS 产品。目前，公司产品覆盖淘宝、天猫、1688、速卖通、京东、拼多多、抖店、饿了么、苏宁、蘑菇街、Lazada 等主流电商平台。相比竞争对手涉足的电商平台较为单一的情形，公司是目前接入平台最多的电商 SaaS 企业之一，多平台扩展不仅扩大市场份额，强化品牌优势，更带来了丰富的业务场景和市场机会。

4、人才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研发水平高、技术能力强、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研发人员为 492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25.80%。其中，具有本科以上学历的研发人员 346 人，占研发人员的 70.33%。公司的研发团队拥有较强的学术背景及丰富的从业经历，对电商和 IT 行业具有深刻的理解，能够抢先把握市场发展方向，根据客户需求快速改善产品功能、提升客户体验，为现有产品的运行升级提供了技术保障，也为未来产品的研发奠定了基础。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经营业绩下滑甚至亏损风险

2022 年度，公司持续增加大商家 SaaS 产品的研发投入，引进优秀人才，沉淀技术积累，提升项目和产品的技术水平，研发费用占比较上年同期有大幅提升。同时公司持续加强全国范围内的大商家直销网络建设、管理和维护，不断强化对大商家产品销售环节的团队支持，积极拓展销售网络，销售费用也处于历史高位。整体研发和营销费用投入较大，导致公司 2022 年出现了一定程度的亏损。

公司相关投入主要为优化产品结构、提高用户产品体验、完善公司整体产业布局，相应投入和产出期间存在一定的差异，相应投入产生的效益将逐期兑现。

同时，2022 年度，公司联营企业按照权益法核算的产生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金额为-3,515.42 万元，主要系公司的联营企业仍处于发展的早期，SaaS 企业前期需要支出大量的基础设施和研发费用投入，导致 SaaS 企业早期普遍亏损，但公司的联营企业也在努力克服行业及内部经营决策的种种压力，以期未来经营成果能够有所改善。

公司未来能否保持持续成长，受到宏观经济、产业政策、行业竞争态势等宏观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同时，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也取决于公司技术研发，产品市场推广及销售等因素。市场规模的变化、细分领域的市场竞争加剧、产品更新换代、新市场需求的培育等因素均可能导致下游市场需求发生波动。如果未来公司现有主要产品市场需求出现持续下滑或市场竞争加剧，同时公司未能及时培育和拓展新的应用市场，将导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净利润面临下降的风险。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电商 SaaS 行业作为新经济的代表，用户需求变化快，商业模式创新频繁，需要持续的技术创新及产品的不断迭代开发。

1、随着用户需求的日益丰富化、多样化，公司需要不断进行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和升级。报告期内公司能够及时把握技术发展动向，技术研发跟上行业发展趋势，但若未来不能准确把握技术、产品及市场趋势，开发符合市场变化特点的新产品，或者对市场变化把握出现重大偏差，未能及时做出调整，将会影响到公司的持续竞争力。

2、为进一步维持领先地位和产品的核心竞争力，完善公司产品矩阵，公司将在大中型电商 SaaS 产品、跨平台电商 SaaS 产品及公司尚未布局的细分类目产品（如营销中台产品、数据中台等产品）等方面继续加大研发投入。上述新 SaaS 产品能否成功取决于公司对平台规则和新进入

垂直细分领域的深入理解，能够深入分析客户需求，并针对痛点开发出贴近客户的解决方案。如果公司未能达到上述要求，则可能导致产品研发失败从而影响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电商平台依赖风险

公司所处电子商务支撑服务及衍生服务业主要在以淘宝、天猫、京东、拼多多、抖音为代表的电商平台开展，该等平台掌握了大量的电子商务相关资源，在产业链中处于相对优势地位。上述电商平台针对入驻平台服务市场的服务提供商制定了收益分成、日常运行收费等规则。若电商平台对收益分成和收费规则向不利于服务提供商的方向调整，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经营模式变更的风险

公司为更好的满足电商商家的运营需求，丰富产品矩阵，近年来针对大中型电商商家的运营特点推出了快麦 ERP、深绘美工机器人、快麦小智客服机器人等 SaaS 产品。与公司此前电商 SaaS 产品主要在电商平台服务市场推广运营方式有所不同，快麦 ERP、快麦小智客服机器人等产品更贴近传统 SaaS 的运营模式，更侧重线下的营销推广，需要在前期投入较多的渠道建设成本和营销费用，其收入与费用无法在期间完全匹配，一定程度上会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若公司线下营销推广效果不佳或此类 SaaS 产品运营效益不及预期，可能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3、业务整合不利的风险

不同类型的电商商家及其运营需求的多样化促使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产品矩阵，海外 SaaS 行业的发展经验证明并购是 SaaS 公司实现跨越式发展的重要路径。因此，未来公司将在坚持自主研发的基础上，适当针对部分细分类目产品进行并购整合。尽管公司具备一定的电商 SaaS 产品并购业务整合经验，但若未来并购产品的业务整合未达到预期则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4、人才流失和储备不足的风险

拥有优秀的人才才是公司保持竞争力的关键。公司自设立以来，培养、引进了大批优秀管理人才和专业人才，使公司保持了行业相对领先的竞争地位。但随着 SaaS 行业竞争的加剧及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仍然面临人才流失和储备不足的风险。

公司重视对人才的激励，建立和完善了相关的薪酬福利政策及股权激励制度，但是不能保证能够留住所有的优秀人才和核心人员。同时，行业的激烈竞争、行业创新业务快速发展，在一定程度上加剧了对 SaaS 专业人才的争夺，公司面临人才流失的风险。

我国电商 SaaS 行业的不断创新发展、公司拟在企业级 SaaS 产品和跨境电商 SaaS 领域拓展等对人才的知识更新和储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尽管本公司已经就未来管理人才、专业人才、国际化业务人才的知识结构进行了分析，通过员工培训计划的落实和专业人才的积极引进，加大了人才队伍的建设力度，但仍然存在人才储备不足的风险，将会对公司相关业务的后续发展构成不利影响。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电商行业竞争格局发生变化的风险

公司专注于电商 SaaS 领域，电商 SaaS 产品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近年来，随着电商平台之间竞争日趋激烈，若公司无法有效实施多平台产品战略，无法根据各电商平台推出合适的 SaaS 产品，则可能无法适应新的电商竞争格局，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未来若公司自行研发的新技术或新产品的升级迭代进度、成果未达预期、新技术或新产品研发领域不符合行业技术发展大方向或研发失败，将增加公司研发成本的同时，影响公司产品竞争力并错失市场发展机会，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对此，公司将本着丰富的行业经验，持续发掘和探索关键技术领域的创新机遇。同时，公司也将根据业务发展规划，持续补充关键研发能力，加强研发人才梯队建设，以为长期业务发展做好人才准备。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行业政策风险

报告期内，我国电商 SaaS 行业受到政策大力支持，在政策利好、技术革新、用户增长等各种有利因素支持下快速发展。针对电商 SaaS 行业技术变化快、创新业务模式层出不穷的特点，政府主管部门不断出台新的政策规定或修订已有的相关法规，并陆续出台了行业准入、运营监管、资质管理等方面的实施细则。这些监管政策的变化有可能给行业参与者带来诸如业务拓展遭遇准入限制，运营成本上升，需要申请新的运营资质等不利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9,396.15 万元，同比下降 9.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 11,933.98 万元，降幅为 200.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减少 9,796.71 万元，降幅为 108.48%

(一) 主营业务分析**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493,961,545.83	545,339,075.07	-9.42
营业成本	193,485,022.08	195,639,310.81	-1.10
销售费用	171,823,756.05	175,481,448.68	-2.08
管理费用	120,210,040.70	112,652,592.62	6.71
财务费用	3,535,337.72	1,093,044.99	223.44
研发费用	155,248,952.40	159,763,555.88	-2.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432,820.95	-35,155,694.99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926,049.77	-207,456,726.9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82,404.22	38,289,457.89	-139.91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收入较上期略有减少，变动情况详见本节一、（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相较于去年略微下降，主要受到两方面因素的影响，淘系平台分成成本下降，使得总分成成本略有下降。同时，API、服务器调用成本较去年略有上升，综合影响之后，营业成本较去年同期基本保持不变。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较上年略微下降，主要系上一年度公司扩大快麦 ERP、深绘美工机器人、快麦设计等产品的线下销售团队，人员增加导致销售费用上涨，本期未有大幅扩编计划，整体销售费用较为稳定。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增长主要系公司大商家业务扩张，上一年度公司扩大大商家业务的管理团队，管理人员数量及薪酬也呈现了一定的增长。因此，本期支付的人员薪酬较上期呈现一定的增长。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利息费用金额变动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公司基于市场需求立项的数字化商品全生命周期治理平台项目，自项目完成前期研究并于可行性分析报告、立项报告审批通过之后开

始资本化。结合资本化研发费用金额，本期研发费用随公司业务发展而增长。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受年度内平均在编人员增长、营销体系建设、研发力度加大等因素，本期支付的与经营活动有关的费用款较上年大幅增长，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增大。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公司对外投资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有一定程度减少，同时本期理财本金支出金额减少以及对外投资的减少导致了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降低。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受借款偿还进度及公司以自有资金进行股份回购的影响导致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93,961,545.83 元，同比下降 9.42%，SaaS 产品收入为 405,963,908.80 元，同比减少 1.43%。公司发生营业成本 193,485,022.08 元，同比减少 1.10%，较上年同期略微下降主要系淘系平台分成成本下降，使得总分成成本略有下降。同时，API、服务器调用成本较去年略有上升。2022 年度综合毛利率 60.80%，同比减少 3.32 个百分点，主要系 SaaS 产品毛利率略有下降，以及毛利率较低的配套硬件业务收入占比上升；SaaS 产品毛利率略有下降主要系 API、服务器调用成本较去年略有上升导致。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SaaS 产品及其增值服务业	493,576,245.51	193,485,022.08	60.80	-9.48	-1.10	减少 3.32 个百分点
合计	493,576,245.51	193,485,022.08	60.80	-9.48	-1.10	减少 3.3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SaaS 产品	405,963,908.80	127,507,572.41	68.59	-1.43	7.47	减少 2.60 个百分点
配套硬件	60,239,052.15	50,673,874.96	15.88	-8.19	-2.82	减少

						4.65 个百分点
CRM 短信	10,526,017.48	6,149,688.63	41.58	-58.06	-57.78	减少 0.38 个百分点
运营服务	16,847,267.08	9,153,886.08	45.67	-60.54	-11.00	减少 30.24 个百分点
小计	493,576,245.51	193,485,022.08	60.80	-9.48	-1.10	减少 3.3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486,008,063.67	188,214,596.24	61.27	-8.27	1.44	减少 4.70 个百分点
境外	7,568,181.84	5,270,425.84	30.36	-51.07	-47.84	减少 4.32 个百分点
小计	493,576,245.51	193,485,022.08	60.80	-9.48	-1.10	减少 3.3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SaaS 产品	405,963,908.80	127,507,572.41	68.59	-1.43	7.47	减少 2.60 个百分点
配套硬件	60,239,052.15	50,673,874.96	15.88	-8.19	-2.82	减少 4.65 个百分点
CRM 短信	10,526,017.48	6,149,688.63	41.58	-58.06	-57.78	减少 0.38 个百分点
运营服务	16,847,267.08	9,153,886.08	45.67	-60.54	-11.00	减少 30.24 个百分点
小计	493,576,245.51	193,485,022.08	60.80	-9.48	-1.10	减少 3.3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期收入较上年存在一定程度的下滑，主要系公司对运营业务、CRM 业务等低毛利业务的战略调整，相关收入减少对公司整体收入下降产生了一定影响。SaaS 产品收入较上年基本保持稳定。根据 SaaS 行业特点相应投入和产出期间存在一定的差异，相应投入产生的效益随着产品不断完善，客户资源不断积累，产生的续费收益将逐期兑现。随着公司大力发展的快麦

ERP、深绘、快麦客服、有成系列等产品收入在未来的持续增长，公司 SaaS 产品收入占比将进一步提升。在经过本期的业务结构调整后，毛利水平也将进一步提升。

本期境外销售主要为配套硬件产品在跨境电商亚马逊等平台上进行销售。本年外贸收入占比有所下降，毛利率下降则主要系本年外贸竞争加剧，平台费用率上升，导致整体毛利有一定程度下滑。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SaaS 产品及其增值服务业	服务市场技术服务费	44,482,538.54	22.99	54,426,883.47	27.82	-18.27	主要系本期中小商家 SaaS 产品收入较上年减少所致。
	配套硬件成本	47,210,427.31	24.40	45,498,272.42	23.26	3.76	主要系本期部分产品成本价下滑以及销量略有下滑所致。
	服务器费用	25,586,453.64	13.22	26,620,158.01	13.61	-3.88	随着中大型电商 SaaS 产品的收入占比逐年提高，中大型电商 SaaS 产品服务器成本占收入比例较中小电商 SaaS 产品的比例更高，导致服务器成本居高不下。
	员工薪酬	30,246,439.82	15.63	19,256,195.36	9.84	57.07	主要系本期大商家业务人工成本增长
	API 费用	20,355,967.20	10.52	15,984,277.80	8.17	27.35	主要系本期部分平台 API

							从免费转为收费,部分平台折扣率下降所致
	信息通道资源费	6,149,688.63	3.18	14,565,867.30	7.45	-57.78	随 CRM 业务收入下降而下降
	其他	19,453,506.94	10.05	19,287,656.45	9.86	0.86	变动较小
	营业成本合计	193,485,022.08	100.00	195,639,310.81	100.00	-1.1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SaaS 产品	服务市场技术服务费、员工薪酬、服务器、其他	127,507,572.41	65.90	118,643,566.03	60.64	7.47	成本较上年变动主要系服务器成本及大商家因业务人工成本增加
配套硬件	配套硬件及配件耗材、其他	50,673,874.96	26.19	52,144,218.91	26.65	-2.82	主要系本期部分产品成本价下滑以及销量略有下滑所致。
CRM 短信	服务市场技术服务费、员工薪酬、服务器、其他	6,149,688.63	3.18	14,565,867.30	7.45	-57.78	随收入下降而下降
运营服务	信息通道资源费、员工薪酬、其他	9,153,886.08	4.73	10,285,658.57	5.26	-11.00	随收入下降而下降
合计		193,485,022.08	100.00	195,639,310.81	100.00	-1.10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绘和企业管理	2022 年 5 月	116,228.00	99.14%	合资设立	2022-5-6	出资设立并完成工商登记	0.00

2022 年 4 月,根据总经理办公会决议,公司决定与杭州知款科技有限公司合作设立杭州绘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出资人民币 11.6228 万元,认购并持有绘合企业管理 99.14%的份额。子公司绘合企业管理于 2022 年 5 月 6 日完成工商登记。公司从绘合企业管理设

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向综合企业管理支付出资款。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071.4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1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0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00 %。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849.70	1.72	否
2	第二名	416.08	0.84	否
3	第三名	339.01	0.69	否
4	第四名	238.05	0.48	否
5	第五名	228.56	0.46	否
合计	/	2,071.40	4.19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上海禹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博锐通（上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及易力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为本报告期新进前五大客户。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1,498.3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59.4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0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0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5,251.59	27.14	否
2	第二名	2,119.75	10.96	否
3	第三名	2,052.41	10.61	否
4	第四名	1,141.73	5.90	否
5	第五名	932.89	4.82	否
合计	/	11,498.38	59.43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占收入比例 (%)	2021 年	增加幅度 (%)
销售费用	17,182.38	34.81	17,548.14	-2.08
管理费用	12,021.00	24.35	11,265.26	6.71
研发费用	15,524.90	31.45	15,976.36	-2.83
财务费用	353.53	0.72	109.30	223.44
合计	45,081.81	91.34	44,899.06	0.41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较上年略微下降，主要系上一年度公司扩大快麦 ERP、深绘美工机器人、快麦设计等产品的线下销售团队。2021 年度内每月在编人员逐步增加导致薪酬相关销售费用处于高位，本期未有大幅扩编计划，整体销售费用较为稳定。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增长主要系公司大商家业务扩张，报告期内月均在编管理人员数量较上年同期呈现了一定的增长，因此本期支付的人员薪酬较上期呈现一定的增长。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公司基于市场需求立项的数字化商品全生命周期治理平台项目，自项目完成前期研究并于可行性分析报告、立项报告审批通过之后开始资本化。结合资本化研发费用金额，本期研发费用随公司业务发展而增长。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利息费用金额变动所致。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43.28	-3,515.57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92.60	-20,745.6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8.24	3,828.95	-139.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受年度内平均在编人员增长、营销体系建设、研发力度加大等因素，本期支付的与经营活动有关的费用款较上年大幅增长，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增大。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公司对外投资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有一定程度减少，同时本期理财本金支出金额减少以及对外投资的减少导致了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降低。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受借款偿还进度及公司以自有资金进行股份回购的影响导致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公司联营企业按照权益法核算的产生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金额为-35,154,194.13 元，占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19.65%，导致本期亏损金额扩大。亏损主要系公司的联营企业仍处于发展的早期，SaaS 企业前期需要支出大量的基础设施和研发费用投入，导致 SaaS 企业早期普遍亏损。但公司的联营企业 2022 年均取得了不错的营收增长，整体发展态势良好。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72,738,561.26	5.53	235,967,515.51	15.88	-69.17	本期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影响所致
其他应收款	5,185,933.92	0.39	9,849,942.57	0.66	-47.35	期末暂借款及押金保证金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3,645,843.88	1.04	22,332,381.03	1.50	-38.90	本期期末第三方平台钱包未提现余额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102,595,641.02	7.80	33,370,060.23	2.25	207.45	研发大楼随工程项目建设进度变化而增长
使用权资产	8,962,899.85	0.68	19,669,722.43	1.32	-54.43	本期优化减少了部分办公场所所致
开发支出	11,922,340.13	0.91			不适用	基于市场需求立项的数字化商品全生命周期治理平台进入立项研发开始资本化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94,802.97	0.46	19,215,181.00	1.29	-68.80	主要系可抵扣亏损对应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420,721.55	1.48	36,734,396.54	2.47	-47.13	预付投资款减少所致。
短期借款	131,043,411.00	9.96	68,000,000.00	4.58	92.71	系公司本期贷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3,531,479.06	0.27			不适用	本期快麦打印机采购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
应付账款	35,634,447.45	2.71	9,588,039.20	0.65	271.66	系随着工程项目进度,应付工程款项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1,754,486.40	2.41	49,398,531.45	3.32	-35.72	系期末人员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3,095,962.66	0.24	8,549,288.89	0.58	-63.79	系应交增值税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12,336,776.66	0.94	34,400,506.17	2.31	-64.14	主要系待支付投资款在本期支付所致。
租赁负债	1,057,608.32	0.08	8,687,443.15	0.58	-87.83	本期减少部分办公场所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58,694,172.42	4.46	24,711,782.47	1.66	137.51	主要系各业务待分摊金额增长所致
库存股	30,019,911.76	2.28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回购股份所致。
未分配利润	-5,683,108.29	-0.43	173,195,089.14	11.65	-103.28	主要系本期亏损金额较高导致
少数股东权益	-901,724.26	-0.07	8,801,500.98	0.59	-110.25	主要系本期快小智转为全资子公司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172,762.42（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01%。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共存在 2,413,000.00 元的第三方平台钱包余额受限。其中，合作伙伴的标准保证金金额为 2,363,000.00 元，天猫国际境外保证金金额为 50,000.00 元。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的相关表述。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7,001,622.00	432,506,369.28	84.51%

2022 年，公司购买了 1 个子公司的少数股权，同时新增对外投资参股同行业公司 1 家，公司以 LP 的身份参与了 1 只产业基金，公司以 LP 的身份参与了一家合伙企业设立，参与投资 1 家私募基金管理人。公司对外投资的主要背景及原因如下：

1、通过产业投资，能加快和丰富公司产品线布局，提高公司一站式服务客户的能力。SaaS 行业空间大，但涉及的细分行业多、涉及的企业运营不同环节的细分产品多，单一家企业在成长初期，很难同时进行全品类产品的研发。公司目前产品主要集中于电商 SaaS 行业，其主要为店铺推广等环节，通过产业投资，能进一步丰富及拓宽公司产品矩阵，加强不同产品、不同技术、不同细分市场间的相互协同作用，大幅提高公司一站式服务客户能力，提高客户粘性及忠实度。

2、SaaS 行业发展前景十分广阔，作为国内 A 股首家上市电商 SaaS 企业，公司需要抓住行业发展机遇，拓展产品布局，加快发展 SaaS 模式的商业价值在于：在模式创新层面，实现了传统 IT 服务的短期“一锤子买卖”向长期服务续费的升级；在财务创新层面，平滑了企业用户在 IT 应用上的现金流支出，且使得服务商手握充足的预付资金，回款压力小、坏账率低；在服务创新层面，对于中小企业的吸引力在于使用门槛低，对于大企业的优势在于部署容易、迭代升级快。从全球视角看中国企业信息化，投入与整体经济发展水平呈现倒挂，且中美云计算市场存在一定代差，凸显后发势能。国内企业目前受政策性鼓励，SaaS 模式增效赋能突出，未来预计将保持持续较快增长。公司面临行业发展良好趋势，需要通过投资并购等加快发展。

3、产业并购及产业投资是全球 SaaS 软件龙头企业成长的必由之路。国际知名 CRM 企业 Salesforce 是一家客户关系管理(CRM) 软件服务提供商，在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CRM，截至目前市值超 2,000 多亿美元。Salesforce 发展过程中很重要的一点就是，通过外延并购补齐综合产品线，构建“CRM+AI+数据”完整生态，为客户提供前后端全套服务。在产品层面上，Salesforce 通过一系列并购整合，实现了从单一 CRM 领域产品向全品类通用 SaaS 巨头的跨越，逐步补充和完善产品线。技术层面上通过整合实现“CRM+AI+数据”完整生态的构建，使 Salesforce 能够利用高新

科技去完善自己的底层架构与技术储备。通过投资并购及产品整合升级后，Salesforce 拥有了一站式服务营销、销售和服务的能力，同时具备了移动化和社交化的能力。

当前 Salesforce 产品涵盖营销云、销售云、客服云、电商云等前端产品，后端提供平台云、分析云、人工智能平台等服务。相较于传统软件，SaaS 企业需要和更为广泛的上下游合作，包括系统集成商、咨询厂商、第三方开发者、其他产品厂商等，因此 Salesforce 提供全后端的全套服务有利于完善产品生态，进一步增强除产品和销售渠道外的核心竞争力。

除近期投资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的以外，光云科技已与多家被投资企业形成了多维度的互动及资源整合，在业务、技术、客户等多维度进行了深入的沟通和交流互补，绝大部分被投资企业业绩较上年同期也呈现快速增长的趋势，基本符合投资时的预期。

在电商 SaaS 综合解决方案领域，公司通过自研以及投资的方式，已初步形成了对不同层级客户、不同场景需求的解决方案的覆盖，通过联合更多在细分场景中对的优势合作伙伴，快速补齐公司整体解决方案的能力，各产品间形成有效联动，共同为客户提供更加优质的综合解决方案。



在企服 SaaS 综合解决方案领域，公司基于钉钉生态，围绕企业多元需求，公司通过自研的方式提供销售管理、财务管理、数据收集、会议室管理和会务筹办等服务，同时通过投资的方式，布局了在线培训、财务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等领域，全方位提升企业办公效率和管理水平。通过战略投资和自主研发，光云科技在钉钉开放平台已拥有十余款优质 SaaS 产品，逐步形成服务于企业运营管理的体系化产品矩阵，特别是在财务管理、客户管理、团队协作、人事培训、项目管理、行政管理、表单流程、会议会务等企业运营的细分场景中，光云科技及其合作伙伴均有排名前三的产品。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截至报告期末进展情况	本期投资损益	披露日期及索引（如有）
快小智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收购	1,500.00	100.00%	自有	于2022年12月向杭州瑞合盈支付股权转让款600.00万元。杭州快小智于2022年12月21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杭州快小智变更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212.81	2022-084
合计	/	/	1,500.00	/	/	/	2,212.81	/

1) 参与设立一家合伙企业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绘智能与杭州知款科技有限公司合伙设立了杭州综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其中，深绘智能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11.5228 万元，份额占比 99.13962%。杭州知款科技有限公司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认缴出资 0.1 万元，份额占比 0.86038%。

2) 购买一家子公司的剩余少数股权

2022 年 12 月，公司与杭州瑞合盈网络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瑞合盈”）、子公司杭州快小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 1,500.00 万元的价格受让杭州快小智 44.83% 的股权。根据协议约定，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向杭州瑞合盈支付股权转让款 600.00 万元。杭州快小智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杭州快小智变更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 过往年度发生延续到本报告期的重大股权投资

①2021 年 11 月，公司与北京炎黄盈动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炎黄盈动”）、刘金柱、刘金华、田利群、天津盈之星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崔萌、杨璐家、张保国、北京金山办公软件有限公司及云曦二号签署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以人民币 4,000.00 万元的价格受让和增资炎黄盈动，共持有炎黄盈动 6.69% 的股权。2021 年 7 月，公司依据与炎黄盈动签订的投资框架协议向炎黄盈动支付预付款 2,000.00 万元。因公司收购炎黄盈动股权行为触发“低代码开发平台市场”经营者集中，需要完成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反垄断局审批；2022 年 2 月 25 日《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北京炎黄盈动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案》已经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反垄断局无条件批准。炎黄盈动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②2021年9月，子公司光云企业管理与舒小刚、彭华兵、蔺锴及浙江蓝江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江基金管理”）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合计以人民币590.40万元受让蓝江基金管理40%的股权；根据协议约定，公司于2021年9月分别向舒小刚、彭华兵、蔺锴支付股权转让款合计590.40万元，上述事项已于2021年12月20日完成工商变更。

本次变更导致蓝江基金管理的实际控制人及主要出资人发生变更，根据中国证券基金投资协会的规定：“已登记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申请变更控股股东、变更实际控制人、变更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等重大事项或中国基金业协会审慎认定的其他重大事项的，应提交《私募基金管理人重大事项变更专项法律意见书》。”2022年4月28日，该项变更通过中国证券基金投资协会审查，整体变更完成。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3,181,704.12	10,043,367.95			1,234,850,000.00	1,263,683,384.40	2,966,800.00	201,424,887.6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9,908,800.00	-4,011,063.24			2,000,000.00		68,902.83	87,828,833.93
合计	313,090,504.12	6,032,304.71	0.00	0.00	1,236,850,000.00	1,263,683,384.40	3,035,702.83	289,253,721.6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淘云科技	配套硬件销售	2,000.00	100	5,675.34	4,432.31	6,726.68	-641.90
其乐融融	SaaS 软件开发	500	100	18,081.79	4,716.34	19,868.43	-2,023.14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中“（三）所处行业情况”。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1、发展目标

未来公司将继续聚焦于电商 SaaS 行业，紧密关注行业发展动态，抓住电子商务市场快速发展的机遇；倾听并深刻理解客户需求，围绕商家在经营电子商务交易过程中产生的一系列服务需求，通过研发和创新，以丰富、优质的产品和服务获得客户认可，在更多细分市场建立竞争优势，提高品牌知名度、提高市场占有率，实现收入持续增长。

同时，公司将不断探索、创新商业模式，帮助电商商家更简单、更高效地经营，提升产品和服务对电商商家服务的需求契合度，在服务类目、服务领域、服务能力、服务效益、服务平台等各方面取得进一步的发展，以提升电商商家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为核心目的，提高电商商家的盈利能力。

2、发展规划及措施

公司将围绕电商商家在经营电子商务过程中产生的需求，以企业自身的战略发展为导向，顺应电商 SaaS 行业的发展和要求，依托电商 SaaS 领域的核心技术，整合各方资源的资源，全面研究、实现与完善公司的现有核心技术，更好的服务电商商家，提升电商商家的盈利能力。

为顺利实现发展目标，公司已采取并将进一步深入推行以下措施：

(1) 持续产品研发和创新

公司将贯彻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产品开发战略，持续升级软件版本和提升服务能力，保持现有产品优势的同时，加大产品升级开发的投入力度，确保产品保持市场竞争力。随着电商领域竞争的日益激烈，电商客户需要在解决经营问题、提升经营效率的大背景下，选择符合其经营特点、功能更加与时俱进的产品和服务。未来公司将不断加大科技研发投入的力度，提升新产品、新服务的开发能力提高产品的续签率，提高品牌知名度。树立品牌优势，确保公司的产品、技术处于行业领先地位，持续扩大公司用户数量，增强用户体验，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形成公司的可持续化经营。

(2) 与生态企业深度融合

电商商家的运营需求多样，不同类型的电商商家及其运营需求的多样化促使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产品矩阵，海外 SaaS 行业的发展经验证明并购是 SaaS 公司实现跨越式发展的重要路径，2020-2021 年公司已经完成了行业内部分优质企业的投资，并在 2021 年初完成了对行业内优质的美工机器人公司深绘智能的收购和对 WMS 优质服务商巨沃科技的控股。同时，公司也在 2022 年末完成了对行业内优质的客服机器人公司小智的收购。未来公司将加大与被投资企业之间的联动和赋能，结合用户需求及自身的产品情况，对生态产品矩阵进行整合，通过一体化的综合解决方案，为商家客户进行赋能。

（3）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完善人才引进与激励机制

随着业务规模和范围的扩张，公司将进一步优化管理体系，支持业务创新与发展。强化精细化管理，提升盈利能力；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提高抗风险能力。同时，面对公司快速发展对人才需求的增加，公司将继续坚持企业文化建设，把提高员工素质和引进高层次人才作为企业发展重中之重，建立并完善科技人才和高级管理人才的引进和激励机制，以良好的工作环境与发展机遇吸引并留住人才。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为实现公司的发展目标与战略，公司经营计划重点围绕以下几个方面展开：

1、专注于电商 SaaS 行业，发挥自身特长赢取广阔市场空间

电商 SaaS 行业是信息技术与服务业相结合的产业，其核心功能在于协助广大电商客户在经营和管理中解决问题、提升效率，以确保其在经营过程中维持竞争优势。随着电商行业竞争的日益激烈，广大电商客户也期望通过相关产品可以不断提升效率、有效整合资源、提升管理水平、有效控制成本，提升整体竞争力。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电商 SaaS 行业的产品与服务，除了最初的中小电商综合管理软件产品外，近年来随着在大商家 SaaS 以及企业服务 SaaS 领域的开拓，公司提升了 SaaS 应用的广度和深度，开始为客户提供一体化综合服务解决方案，获得了市场的认可，提升客户的黏性。经过近几年的努力耕耘，公司在电商 SaaS 行业积累了丰富的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经验，2023 年将在多个细分领域实施完整的一体化解决方案并持续增加用户数量，积累更多的成功经验。

2、坚持多平台发展路径，巩固中小商家 SaaS 市场地位

近年来，阿里巴巴旗下电商平台仍占据国内电商的主流地位。同时，拼多多、快手、抖音等生活型、社交型电商快速崛起。对于阿里巴巴体系之外的电商平台，电商商家出于提升经营管理效率的考虑，对相关电商产品和服务的需求相当迫切。同时，多个电商平台的运营环境下，众多商家迫切渴望获得 ERP、数据分析、选品工具、促销工具、线上咨询、线下服务等一站式服务，统一解决其经营效率问题。

公司多年来一直专注于电商 SaaS 行业，在中小商家 SaaS 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成功案例。2023 年，公司将在业已形成的中小商家 SaaS 竞争优势基础上，利用电商平台的相似性和可塑性，通过适当改良，把过往的成功经验复制到各个新兴电商平台，以获得良好的经营效益，巩固公司中小商家 SaaS 市场地位。

3、持续发力大中型商家的电商 SaaS 产品

大商家群体相较于中小商家群体，具有较高的生命周期、较多的 SaaS 功能需求以及较强的产品购买力，是电商 SaaS 企业重点争取的客户群体。公司将在过往三年的基础上，继续大力发展大商家 SaaS 业务，在现有快麦 ERP、快麦小智客服机器人、深绘美工机器人、巨沃 WMS 等几款产品所组成的产品矩阵中，努力提升大商家 SaaS 产品的用户数量，继续保持高续费率以及提升个人能效。

从 2023 年开始，公司的大商家 SaaS 业务将从开拓投入阶段过渡到稳定增长阶段。2023 年公司将重点落实降本增效措施来保证公司大商家 SaaS 业务的效能，并努力提升公司业绩水平。其中，公司将重点加强大商家 SaaS 业务的个人能效管理和提升，重点加强大商家销售团队效能的改善，不断精进销售管理体系，提高销售人员效率，有效地控制相关成本，提高运营效率。

4、拓展用户群体，向企业服务扩张

公司未来在专注于传统电商 SaaS 领域的基础上，将利用以往服务电商客户的成功经验，积极拓展企业办公服务业务，将用户群体从电商客户扩展到企业客户。

企业办公服务市场容量巨大，以钉钉办公软件为例，其企业用户已突破 500 万家，使用人数达到一亿。但是在财务、CRM、会务、人事行政等各个细分领域缺少一枝独秀的龙头产品。从企业用户的需求来看，大中小各类型企业在网络数字化办公环境下所激发的种种需求远未被市场满足，因而未来较长一段时间内企业办公服务市场潜力巨大，公司将积极拓展在企业办公软件领域的相关业务。

公司在电商 SaaS 服务领域积累了大量服务中小企业的成功经验，未来将从服务中小企业用户入手，利用对中小企业需求的深刻理解，专注于财务、CRM、会务等应用场景的服务开发，以满足中小企业多功能、专属性的应用需求，并适时的将用户群体扩展到中大型企业，以实现将用户群体从电商客户扩展到企业客户的目标。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健全和完善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报告期内，公司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相关制度进行修订，不断健全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要求的制度体系。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运作，各职能部门分工明确、有效配合，独立董事在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中小股东利益保护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在规范公司治理、加强日常经营管理及重大事项决策等方面提供了有力保障。公司各项内控管理制度配套齐全，日常经营规范有序，排查内部控制体系中存在的问题并加以改进，积极推进内部控制评价长效机制的形成。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	决议刊登的披露	会议决议
------	------	---------	---------	------

		网站的查询索引	日期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4-29	www.sse.com.cn	2022-4-30	具体详见《光云科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2-027）。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6-17	www.sse.com.cn	2022-6-18	具体详见《光云科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2-043）。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7-18	www.sse.com.cn	2022-7-19	具体详见《光云科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2-052）。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11-14	www.sse.com.cn	2022-11-15	具体详见《光云科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2-083）。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谭光华	董事长、总经理	男	38	2019-5-5	2025-7-17	220,503,231	220,635,753	132,522	持股平台员工离职,其所持份额由谭光华回购	27.60	否
张秉豪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8	2019-5-5	2025-7-17	6,234,977	6,234,977	-	-	51.66	否
王祎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5	2019-5-5	2025-7-17	2,805,740	2,805,740	-	-	69.59	否
姜兴	董事	男	46	2019-5-5	2025-7-17	36,850,843	36,850,843	-	-	-	是
张大亮	独立董事	男	60	2022-7-18	2025-7-17	-	-	-	-	3.64	否
凌春华	独立董事	男	61	2022-7-18	2025-7-17	-	-	-	-	3.64	否
万鹏	独立董事	男	39	2022-7-18	2025-7-17	-	-	-	-	3.64	否
罗雪娟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女	36	2019-5-5	2025-7-17	779,372	779,372	-	-	52.98	否
董旭辉	监事	男	38	2019-5-5	2025-7-17	935,247	935,247	-	-	59.55	否
罗俊峰	监事	男	37	2019-5-5	2025-7-17	1,402,870	1,402,870	-	-	45.57	否
廖艺恒	副总经理	男	31	2020-4-29	2025-7-17	779,372	779,372	-	-	64.47	否

赵剑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48	2019-6-17	2025-7-17	-	-	-	-	85.68	否
刘宇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2	2019-5-5	2025-7-17	265,045	265,045	-	-	47.33	否
顾飞龙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5	2013-8-29	至今	98,223	65,483	32,740	个人资金需求	53.20	否
彭石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8	2017-12-5	至今	311,818	311,818	-	-	64.95	否
顾焱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7	2013-8-29	至今	74,837	49,892	24,945	个人资金需求	50.93	否
东明	董事（离任）	男	44	2019-5-5	2022-7-18	-	-	-	-	-	是
曹宇琛	董事（离任）	男	33	2019-5-5	2022-7-18	-	-	-	-	-	是
沈玉平	独立董事（离任）	男	66	2019-5-5	2022-7-18	-	-	-	-	4.39	否
刘志华	独立董事（离任）	男	53	2019-5-5	2022-7-18	-	-	-	-	4.39	否
赵伟	独立董事（离任）	男	68	2019-5-5	2022-7-18	-	-	-	-	4.39	否
张凯隆	财务总监（离任）	男	33	2021-1-13	2022-12-3	-	-	-	-	45.97	否
周杰	核心技术人员（离任）	男	38	2014-3-3	2022-2-16	265,045	132,523	-132,522	因离职所持份额由谭光华回购	9.05	否
合计	/	/	/	/	/	271,306,620	271,248,935	57,685	/	752.62	/

注：持股数量统计口径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直接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的情况。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	--------

谭光华	2008 年至 2009 年，就职于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担任软件工程师；2009 年至 2017 年，就职于光云软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3 年至 2016 年，就职于光云有限，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至今，就职于光云科技，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张秉豪	2008 年至 2010 年，就职于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担任开发工程师、产品经理；2010 年至 2013 年，就职于盛大计算机（上海）有限公司，担任高级研究员；2013 年至 2014 年，就职于光云软件，担任副总经理；2014 年至 2016 年，就职于光云有限，担任副总经理；2016 年至今，就职于光云科技，担任董事兼副总经理
王祎	2010 年至 2014 年，就职于光云软件，担任技术总监；2014 年至 2016 年，就职于光云有限，担任技术总监，2016 年至今，就职于光云科技，担任副总经理，2017 年至今，就职于光云科技担任董事；现任光云科技董事兼副总经理
姜兴	1999 年至 2001 年，就职于杭州超软软件有限公司，担任软件工程师；2001 年至 2012 年，就职于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担任研发资深总监；2012 年至 2013 年，就职于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担任产品技术部负责人、客户满意中心负责人；2013 年至 2014 年，就职于浙江蚂蚁小微金融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保险事业部总经理；2014 年 4 月至今，就职于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副总经理兼首席技术官、副总经理兼首席执行官；现任光云科技董事、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首席执行官。
张大亮	1984 年 8 月入职浙江大学，历任浙江大学讲师、副教授。现任浙江大学健康产业创新研究中心副主任，浙江大学营销管理研究所副所长，浙江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兼任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7 月至今担任光云科技独立董事。
凌春华	1985 年 5 月入职浙江大学，现任浙江大学管理学院财务与会计学系副教授，兼任杭州协睿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蒲惠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创米数联智能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衢州伟荣药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7 月至今担任光云科技独立董事。
万鹏	2012 年 8 月入职浙江工商大学，现任浙江工商大学教授，浙江工商大学会计学院国际会计系主任，兼任浙江齐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康帕斯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7 月至今担任光云科技独立董事。
罗雪娟	2010 年至 2013 年，就职于光云软件，担任 Java 技术开发专员、客服主管；2013 年至 2016 年，就职于光云有限，担任客服主管；2016 年至 2018 年 12 月，就职于光云科技，担任短信业务负责人；2018 年 12 月至今，就职于光云科技，担任有成事业部资深经理；现任光云科技监事会主席、光云科技有成事业部总监。
董旭辉	2010 年至 2014 年，就职于光云软件，担任市场总监；2014 年至 2016 年，就职于光云有限，担任市场总监；2016 年至今，就职于光云科技，担任监事、市场总监；现任光云科技监事、资深市场总监。
罗俊峰	2011 年至 2013 年，就职于光云软件，担任技术经理；2013 年至 2016 年，就职于光云有限，担任技术经理；2016 年至今，就职于光云科技，担任技术经理，2017 年 7 月至今，担任光云科技监事；现任光云科技监事、技术经理。
廖艺恒	曾任杭州光云软件技术有限公司运营经理、杭州光云科技有限公司运营经理、杭州旺店科技有限公司资深总监，现任光云科技副总经理。
赵剑	2005 年至 2007 年，就职于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分析主管、财务巡视督察、审计部经理；2007 年至 2012 年，就职于上海华策投资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营运总监、副总裁；2013 年至 2015 年，就职于华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13 年至

	2016 年，担任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至 2018 年，就职于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18 年至 2019 年，就职于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19 年至今，就职于光云科技，担任副总经理；现任光云科技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刘宇	2006 年至 2015 年，就职于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证券部经理；2016 年至今，就职于光云科技，担任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现任光云科技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
顾飞龙	2011 年至 2013 年，就职于上海盛大网络发展有限公司，担任数据开发工程师；2013 年至 2016 年，就职于光云有限，担任部门经理；2016 年至今，就职于光云科技，担任大商家事业部 ERP 业务产品总监。
彭石	2012 年至 2017 年，就职于百度在线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担任资深研发工程师；2017 年至今，就职于光云科技，担任高级算法专家；现任光云科技高级算法专家。
顾焱	2008 年至 2010 年，就职于南京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工程师；2010 年至 2011 年，就职于上海盛大网络发展有限公司，担任工程师；2011 年至 2012 年，就职于南京米田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工程师；2012 年至 2013 年，就职于光云软件，担任工程师；2013 年至 2016 年，就职于光云有限，担任工程师；2016 年至今，就职于光云科技，历任工程师、产品专家和快麦大商家事业部产品专家；现任光云科技快麦大商家事业部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董事王祎、监事罗俊峰同时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谭光华	杭州光云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10月	-
谭光华	杭州华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9月	-
姜兴	海南祺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10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谭光华	杭州汇光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9月	-
姜兴	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兼首席执行官	2014年4月	-
姜兴	众安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7月	-
姜兴	众安（深圳）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4月	2023年3月
姜兴	上海祺御投资管理中心	投资人	2014年6月	-
姜兴	深圳可爱医生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7月	-
姜兴	上海艾售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8月	-
张大亮	浙江大学	教授	1989年1月	-
张大亮	杭州初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4月	2022年10月
张大亮	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2月	2022年11月
张大亮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0月	2025年10月
张大亮	安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3月	-
张大亮	浙江众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2003年12月	-
凌春华	浙江大学	副教授	1985年5月	-
凌春华	杭州协睿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4月	-

凌春华	上海意锐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监事	2004年4月	-
凌春华	上海创米数联智能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	-
凌春华	蒲惠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0月	-
凌春华	衢州伟荣药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6月	-
万鹏	浙江工商大学	教授	2012年8月	-
万鹏	浙江齐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6月	-
万鹏	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3月	-
万鹏	浙江康帕斯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2月	-
赵剑	上海马帮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3月	-
赵剑	北京炎黄盈动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2年4月	-
赵剑	广州睿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8月	-
赵剑	杭州实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6月	-
赵剑	深圳市巨益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9月	-
赵剑	深圳市巨沃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6月	-
赵剑	杭州蓝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2月	-
赵剑	湖南智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4月	-
赵剑	北京公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7月	-
赵剑	深圳市秦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2月	-
赵剑	上海财妙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2月	-
赵剑	朋客(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1月	-
赵剑	上海微契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9月	-
赵剑	易协云(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9月	2022年11月
赵剑	苏州多次元数据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0月	2022年4月
赵剑	钉学(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1月	2023年2月
东明	深圳同创伟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合伙人	2017年7月	-

东明	广东百合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3年3月	-
东明	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1月	-
东明	上海异工同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8月	-
东明	宁波江丰生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11月	-
东明	南京科维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月	-
东明	杭州绿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9月	-
东明	坐标系未来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5月	-
东明	浙江惠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1月	-
东明	杭州三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月	-
东明	上海纽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3月	-
东明	杭州绿仰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月	-
东明	杭州纳境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4月	-
东明	安庆叩问新生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年1月	-
东明	赣州叩问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年6月	-
曹宇琛	上海云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副总裁	2018年1月	-
沈玉平	浙江财经大学	教授	1999年11月	-
沈玉平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12月	2022年8月
沈玉平	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9月	-
沈玉平	浙江乐高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7月	-
沈玉平	宁波弘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月	-
刘志华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合伙人	2013年8月	-
刘志华	杭州凯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6月	-
张凯隆	拓烯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22年12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监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薪酬，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津贴；独立董事享有固定数额的津贴，随公司工资发放；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年终奖金两部分构成，其中基本薪酬系高级管理人员根据职务等级及职责每月领取的，年终奖金根据年度经营及考核情况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和确定依据按时支付薪酬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574.51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93.29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张大亮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凌春华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万鹏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赵剑	财务总监兼副总经理	聘任	确保财务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
东明	董事	离任	届满离任
曹宇琛	董事	离任	届满离任
沈玉平	独立董事	离任	届满离任
赵伟	独立董事	离任	届满离任
刘志华	独立董事	离任	届满离任
张凯隆	财务总监	离任	个人职业发展
周杰	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个人职业发展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	------	------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2年3月3日	1、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2年4月6日	1、通过《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4、通过《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通过《关于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7、通过《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通过《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通过《关于预计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1、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2、通过《关于2022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3、通过《关于2022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4、通过《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5、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6、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7、通过《关于修订〈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8、通过《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19、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20、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2年4月28日	1、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2年6月1日	1、通过《关于公司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3、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通过《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表〉的议案》； 8、通过《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9、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2024年)〉的议案》； 10、通过《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

		案的议案》； 11、通过《关于公司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6 月 30 日	1、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1 通过《关于提名谭光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通过《关于提名张秉豪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通过《关于提名王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 通过《关于提名姜兴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1 通过《关于提名张大亮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2 通过《关于提名为凌春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3 通过《关于提名万鹏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4、通过《关于修订〈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5、通过《关于公司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 年 7 月 18 日	1、通过《关于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2、通过《关于选举谭光华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的议案》； 3、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4、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5、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6、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7、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8、通过《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1 日	1、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竞价结果的议案》； 2、通过《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2.1 通过《与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之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 2.2 通过《与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之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 2.3 通过《与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之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 2.4 通过《与董卫国签署〈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之附生效条件的股份

		认购合同》》； 3、通过《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议案》； 4、通过《关于更新公司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5、通过《关于更新公司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6、通过《关于更新公司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10 日	1、通过《关于豁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2、通过《关于申请撤回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并重新申报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30 日	1、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7 日	1、通过《关于公司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3、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通过《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8、通过《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9、通过《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1、通过《关于公司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2 日	1、通过《关于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2、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3、通过《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剩余股权的议案》； 4、通过《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募投项目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22 日	1、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竞价结果的议案》； 2、通过《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2.1 通过《与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之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 2.2 通过《与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之附

		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 3、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议案》； 4、通过《关于更新公司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5、通过《关于更新公司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6、通过《关于更新公司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7、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8、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	--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谭光华	否	12	12	7	-	-	否	4
张秉豪	否	12	12	9	-	-	否	4
王祎	否	12	12	8	-	-	否	4
姜兴	否	12	12	10	-	-	否	4
张大亮	是	7	7	6	-	-	否	1
凌春华	是	7	7	6	-	-	否	1
万鹏	是	7	7	6	-	-	否	1
东明(离任)	否	5	5	2	-	-	否	3
曹宇琛(离任)	否	5	5	4	-	-	否	3
沈玉平(离任)	是	5	5	3	-	-	否	3
赵伟(离任)	是	5	5	4	-	-	否	3
刘志华(离任)	是	5	5	4	-	-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2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成员：沈玉平、张秉豪、赵伟；第三届审计委员会成员：凌春华、万鹏、张秉豪。
提名委员会	第二届提名委员会成员：刘志华、沈玉平、谭光华；第三届提名委员会成员：张大亮、万鹏、谭光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赵伟、沈玉平、谭光华；第三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万鹏、凌春华、谭光华
战略委员会	第二届战略委员会：谭光华、赵伟、刘志华；第三届战略委员会：谭光华、张大亮、凌春华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6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3 月 27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 5 项议案	-
2022 年 4 月 25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等 2 项议案	-
2022 年 5 月 29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等 2 项议案	-
2022 年 8 月 19 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 2 项议案	-
2022 年 10 月 24 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等 2 项议案	-
2022 年 12 月 1 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募投项目的议案》	-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6 月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	-

月 27 日	委员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	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其子议案等 2 个议案	
2022 年 12 月 1 日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等 2 个议案	-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3 月 27 日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等 3 个议案	-
2022 年 12 月 19 日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5).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8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2 月 28 日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等 2 个议案	-
2022 年 3 月 27 日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2 年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2022 年 5 月 29 日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等 9 个议案	-
2022 年 7 月 29 日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竞价结果的议案》等 6 个议案	-
2022 年 8 月 10 日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2 年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撤回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并重新申报的议案》等 2 个议案	-
2022 年 10 月 24 日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6 个议案	-
2022 年 12 月 1 日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2 年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剩余股权的议案》	-
2022 年 12 月 19 日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2 年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竞价结果的议案》等 8 个议案	-

(6).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5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7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90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0
销售人员	1,068
技术人员	192
财务人员	22
行政人员	119
直通车车手	14
研发人员	492
合计	1,90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40
本科	719
专科	912
中专、高中及以下	236
合计	1,907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继续做好优秀人才招聘、各层次人才培养及激励工作，以实现建设和发展一流人才团队的发展目标。公司的工资标准系公司以市场工资数据做参考，并依市场的变化做调整，员工薪资参照市场薪资水平、社会劳动力供需状况、公司的经营业绩、员工自身的能力、所担任的工作岗位及员工工作绩效等几方面因素确定。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倡导以人为本，重视员工的成长和人才队伍的建设，依据公司发展目标及员工培养计划，不断完善培训体系，开展员工入职培训、企业文化培训、管理者提升培训、部门员工技能培训等丰富多样的培训活动。公司鼓励创新，促进知识和技能的交流与学习，营造良好氛围，以不

断提高员工的专业胜任能力和职业素养，在促进员工个人长远良好发展的同时，增强员工的价值感、认同感、集体荣誉感和归属感，提升公司软实力与综合竞争力。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I、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情况

根据《杭州光云科技有限公司章程》（2022 年修订），公司具体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 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的、稳定的投资回报，同时将努力积极地贯彻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且兼顾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公司的远期战略发展目标。公司进行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并坚持按法定顺序分配的原则。

2、 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考虑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原则上公司应按年将可供分配的利润进行分配，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根据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资金情况，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分红。

3、 现金分红的比例

当公司当年可供分配利润为正数、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且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时，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且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4、 现金分红的时间间隔

在公司连续盈利的情形下，两次现金分红的时间间隔不得超过 24 个月。

5、 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项规定处理。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红的同时，可以同时发放股票股利。公司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1)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且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

(2)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且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

II、公司 2022 年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其他形式的分配。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173.83	0.433%	59	3.09	19.46
2021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675.022	1.683%	112	5.87	12.00

注 1：标的股票数量单位为万股，授予标的股票价格为因权益分派调整后的价格，单位为元；

注 2：标的股票数量占比的计算公式分母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股本总额 401,000,000 股；

注 3：激励对象人数占比的计算公式分母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人数 1907 人；

注 4：2020 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 163 万股，激励对象人数为 55 人；预留授予 10.83 万股，激励对象人数为 4 人。截至报告期末，因离职、业绩不达标作废限制性股票：129.778 股，剩余 44.052 股，激励对象人数为 35 人。

注 5：2021 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 669.022 万股，激励对象人数为 108 人；预留授予 6 万股，激励对象人数为 4 人。截至报告期末，因离职、业绩不达标作废限制性股票：278.8611 股，剩余 396.1609 股，激励对象人数为 85 人。

2.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元)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09.941	-	-	-	19.46	-	-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675.022	-	-	-	12.00	-	-

3.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详见“十三、(一)、1	-3,588,537.26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详见“十三、(一)、1	-2,700,241.15
其他员工激励	不适用	3,543,991.41
合计	/	-2,744,787.00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照《公司章程》《薪酬及管理委员会》及相关规定制定执行，公司根据目标完成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业绩考核。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坚持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公司经营管理层确定整体战略目标，再分解至子公司，子公司须按时按质完成；加强对各子公司重要岗位人员的选用、任免和考核；不断加强对子公司内部管理控制与协同，提高子公司经营管理水平。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 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为提升公司治理并承担企业的社会责任，公司董事会一直全力支持开展 ESG 相关工作。建立公司的社会责任文化，通过职能部门的配合推进公司社会责任治理实践，将 ESG 落实到公司的发展战略中，推动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以实际行动将环境保护、投资者保护、职工权益保护、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等列入公司持续、长远发展之中，积极探索符合自身的可持续发展战略并不断将其融入企业运营、产品及服务当中，持续推动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二、 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否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0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公司主营业务是为电商商家和企业用户提供 SaaS 产品以提升其运营效率，并在此基础上提供配套硬件、运营服务及 CRM 短信等增值产品。公司并不直接从事具体生产制造，公司主营业务不属于国家规定的重污染行业，其生产经营活动不涉及环境污染情形，不涉及相关的环境污染物及处理设施。公司无噪声污染、无工艺废水；固体废弃物主要为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后由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无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倡导绿色环保的办公模式，积极推进节能减排和资源的合理利用。我们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积极倡导践行绿色低碳办公。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否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无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2	公司向四川省甘孜州雅江县德差乡中心学校捐赠合计价值 2 万元物资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救助人数（人）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帮助就业人数（人）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济困助学，薪火相传，在报告期内公司向四川省甘孜州雅江县德差乡中心学校捐赠合计价值 2 万元物资。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始终重视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并不断完善内部控制治理体系，推进公司规范化运作，保证公司所有股东及债权人能够公平、公正、公开的享有权益。在信息披露方面，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系列制度以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体系，保障公司依法规范运作，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保障广大股东享有平等的知情权。

(四)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本着“让企业经营更卓越”的使命，对内推崇简单真诚、尊重发展的“自然文化”，关注员工的幸福感及归属感，打造公司与员工互为赋能，共同成长的良性发展状态。不断健全人力

资源管理体系、完善薪酬激励机制，为员工提供全生命周期链路关怀，包括新员工入职礼盒、节庆福利活动、各类定制礼品、员工食堂、团建活动等。同时，注重对员工的培养赋能，按照职能模型提供相关的技能培训、管理培训、项目培训等，提供清晰明确的成长通道和晋升通道，助力员工提升价值，迅速成长。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39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2.05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24,002.48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59.86

注 1：截至本报告期，公司共有 IPO 前设立的 2 个员工持股平台，即华营、华彩，除谭光华直接持股加通过华营、华彩间接持股外，其他人员均通过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股；

注 2：上述员工持股人数/数量不含二级市场自行购买公司股票的人数/数量。

(五)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并试运行了完整、规范、有效的内控管理制度，设立相关的采购流程，对存货管理、供应商准入、采购比价等事项进行了详细的规定，并明确了具体的合格供应商名单。公司相关部门之间相互联动、相互制约。公司密切关注市场需求，进行销售预测、销售订单、库存情况以制定采购计划，保持合理的存货水平，确保产品交期及时、产品质量可控。公司通过综合评估潜在供应商的生产能力、生产工艺、交货周期、产品质量控制等方面指标，选择符合要求的供应商进行合作，并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产品交货期、产品质量控制、技术保密等方面均形成了合同化、标准化、常态化的约束，相关的业务行为均得到了较高的保障，能够充分保障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1、网络安全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制定《光云科技 IT 管理办法》《信息安全管理规定》《敏感数据管理规范》《数据安全应急预案》《光云科技信息系统管理内控手册》等规章制度，涵盖网络 IT 设备安全、隐私数据安全、业务数据安全、信息安全等多个方面，全面保障网络安全体系。

2、隐私保护与数据安全公司始终把用户权益放在首位，保护用户隐私及数据安全是我们坚守的原则。我们制定了《敏感数据管理规范》《信息安全管理规定》《数据安全应急预案》《光云科技信息系统管理内控手册》等制度规范，充分尊重用户对其个人隐私信息享有的知情权、选择权和控制权。

(七)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自身业务发展的同时，深刻意识到企业应承担的社会责任。我们充分发挥产品及服务的优良品质及技术优势，赋能办公新方式，提供各场景下高效的办公解决方案，在助力行业创新等方面积极行动，回馈社会。公司始终坚持可持续发展理念，将低碳节能减排、应对气候变化融入企业运营、产品及服务当中。我们积极响应国家“碳达峰、碳中和”号召，聚焦协同办公及无纸化办公，打造智慧办公生态，用技术赋能企业低碳数字化转型，实现节能减排、降本增效。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党支部深入开展“两学一做”，”抓好政治建设工作，积极落实“三会一课”，组织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解读，贯彻党代会精神与公司当前任务紧密结合；打造特色青年党建，除了公司自身组织的活动外联动街道举行了“新春派礼”“迎亚运 趣味运动会”、“七一两新晚会”等活动；积极参与到区“滨江-朝天”连心桥建设、“七一献血”等公益项目；加强党内人才建设，积极发展新党员，加强对入党积极分子和发展对象的教育培养，坚持“党建引领”，为公司发展添砖加瓦。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2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9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	不适用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具体详见官网 https://www.raycloud.com/ 投资者关系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刊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同时，公司通过投资者联系信箱和专线咨询电话、在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进行网上交流、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等多种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积极维护公司与投资者良好关系，提高公司信息透明度，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重大信息，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避免选择性信息披露情况的发生，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旗下主要产品及服务皆由公司自主研发，具有核心技术的自主知识产权。报告期内，无论从核心 SaaS 产品、大商家 SaaS 产品、企业 SaaS 产品等方面，光云科技持续进行技术创新。报告期内，公司新增获得 3 件外观设计专利，累计获得 12 件外观设计专利；新增获得 128 个软件著作权，累计获得 282 个软件著作权。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其中机构投资者参与投票 4 次，参与率 100%。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光云投资、谭光华	注 1	注 1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祺御	注 2	注 2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华营投资	注 3	注 3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4	注 4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全体监事	注 5	注 5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全体核心技术人员	注 6	注 6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光云投资、除独立董事外的董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注 7	注 7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光云投资、谭光华、	注 8	注 8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光云投资、谭光华、祺御投资、华营投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9	注 9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光云投资、谭光华、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0	注 10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光云投资、谭光华	注 11	注 11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光云投资、谭光华、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2	注 12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光云投资、谭光华	注 13	注 13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光云投资、谭光华	注 14	注 14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15	注 15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及其全体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注 16	注 16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	注 17	注 16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	注 18	注 17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9	注 18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关于股份锁定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关于股份锁定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主要内容如下：“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本人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本公司/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3、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对本公司/本人转让所持光云科技股份存在其他限制的，本公司/本人亦将一并遵守。”

“1、在遵守届时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前提下，锁定期满后第一年内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0%；锁定期满后第二年内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0%。2、本公司/本人将采用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进行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光云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若公司自股票上市至本公司/本人减持前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若本公司/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低于发行价的，则减持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额由光云科技在现金分红时从本公司/本人应获得分配的当年及以后年度的现金分红中予以先行扣除，且扣除的现金分红归光云科技所有。3、除上述限制外，本公司/本人所持有光云科技股份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注 2: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祺御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关于股份锁定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主要内容如下：

“1、自光云科技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光云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光云科技回购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上述股份。2、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对本企业转让所持光云科技股份存在其他限制的，本企业亦将一并遵守。”

“1、在遵守届时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前提下，锁定期满后第一年内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本企业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0%；锁定期满后第二年内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本企业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0%。2、本企业将采用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进行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光云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若公司自股票上市至本企业减持前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若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低于发行价的，则减持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额由光云科技在现金分红时从本企业应获得分配的当年及以后年度的现金分红中予以先行扣除，且扣除的现金分红归光云科技所有。3、在本企业作为持有光云科技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期间，如本企业将持有的光云科技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光云科技所有。4、除上述限制外，本企业所持有光云科技股份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注 3: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华营投资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关于股份锁定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主要内容如下：“1、自光云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光云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得提议由光云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2、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对本企业转让所持光云科技股份存在其他限制的，本企业亦将一并遵守。”

“1、在遵守届时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前提下，锁定期满后第一年内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本企业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锁定期满后第二年内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本企业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本企业将采用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进行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光云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若公司自股票上市至本企业减持前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若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低于发行价的，则减持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额由光云科技在现金分红时从本企业应获得分配的当年及以后年度的现金分红中予以先行扣除，且扣除的现金分红归光云科技所有。3、在本企业作为持有光云科技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期间，如本企业将持有的光云科技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光云科技所有。4、除上述限制外，本企业所持有光云科技股份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注 4: 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

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自本人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3、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上述期间公司发行派生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的，则上述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该部分股份。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公司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价格下限作相应调整）；若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低于发行价的，则减持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额由光云科技在现金分红时从本人应获得分配的当年及以后年度的现金分红中予以先行扣除，且扣除的现金分红归光云科技所有。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或放弃履行上述承诺。4、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如本人将持有的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5、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注 5：公司全体监事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1、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光云科技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自本人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3、在本人担任公司监事期间，如本人将持有的公司股份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4、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注 6：公司全体核心技术人员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2、本人自所持首发前股份的上述锁定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3、在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对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

注 7：公司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稳定股价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主要内容如下：

“1、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票，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证监发[2005]51号）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39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同时保证回购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2、公司回购股份的程序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在10日内召开董事会，董事会对实施回购股份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董事会决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并履行相应公告程序。公司将在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30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实施回购股份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对实施回购股份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实施回购股份的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及通知债权人等义务。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决议通过的实施回购股份的议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回购。3、除非出现下列情形，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6个月内回购股份，且回购股份的数量将不超过回购前公司股份总数的2%：（1）通过实施回购股份，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4、单次实施回购股票完毕或终止后，本次回购的公司股票应在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10日内注销，并及时办理公司减资程序。”

公司控股股东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关于股份锁定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主要内容如下：“1、在本公司增持光云科技股票不会致使光云科技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本公司的要约收购义务的情况下，若（1）光云科技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2）光云科技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时，本公司将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增持光云科技股票。2、启动程序光云科技因上述（1）之情况未实施股票回购计划的，本公司将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或光云科技股东大会作出不实施回购股票计划的决议之日起30日内向光云科技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光云科技虽已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上述（2）之条件的，本公司将在公司股票回购计划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30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3、增持公司股票的计划在履行相应的公告等义务后，本公司将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增持方案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增持。除非出现下列情形，本公司将在增持方案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实施增持公司股票计划，且增持股票的数量将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1）通过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控股股东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1、在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仍公司股票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促使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履行要约收购义务，本人作为公司的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将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90日内增持公司股票。2、作为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在实施前述稳定公司股价的方案时，本人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不低于本人上一年度于公司取得税后薪酬总额的10%，且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超过本人上一年度于公司取得的薪酬总额。3、作为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增持公司股票在达到以下条件之一的情况下终止：（1）通过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本人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注8：公司控股股东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均未研发、生产、销售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研发、生产、销售产品相同或相近似的任何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研发、生产、销售的产品或经

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二、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外将继续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三、对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本公司将通过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敦促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项下的义务，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四、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的竞争：A、停止生产或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业务；B、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来经营；或C、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五、本公司保证不为自身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同类的业务。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本公司将立即通知光云科技，并应促成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光云科技或采用任何其他可以被监管部门所认可的方案，以最终排除本承诺人对该等商业机会所涉及资产/股权/业务之实际管理、运营权，从而避免与光云科技形成同业竞争的情况。六、不利用任何方式从事对光云科技正常经营、发展造成或可能造成不利影响的业务或活动，不损害光云科技及光云科技其他股东的利益，该等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利用本公司的社会资源和客户资源阻碍或者限制光云科技的独立发展；在社会上、客户中散布对光云科技不利的消息或信息；利用本公司的控制地位施加影响，造成光云科技管理人员、研发技术人员的异常变更或波动等不利于光云科技发展的情形。”

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一、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均未研发、生产、销售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研发、生产、销售产品相同或相近似的任何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研发、生产、销售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二、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外将继续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三、对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将通过委托或授权相关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敦促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项下的义务，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四、本人保证本人及本人近亲属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同类的业务。如本人及本人近亲属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本人将立即通知光云科技，并应促成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光云科技或采用任何其他可以被监管部门所认可的方案，以最终排除本承诺人对该等商业机会所涉及资产/股权/业务之实际管理、运营权，从而避免与光云科技形成同业竞争的情况。五、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的竞争：A、停止生产或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业务；B、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来经营；或C、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注9：公司控股股东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一、不利用自身对光云科技的重大影响，谋求光云科技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二、不利用自身对光云科技的重大影响，谋求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与光云科技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三、杜绝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非法占用光云科技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光云科技违规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四、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不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发生不必要

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保证：（1）督促光云科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及督促相关方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2）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光云科技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光云科技及其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3）本公司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光云科技利润，不通过影响光云科技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光云科技及其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4）在光云科技完成上市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督促光云科技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

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一、不利用自身对光云科技的控制关系及重大影响，谋求光云科技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包括本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即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下同）及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不含光云科技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二、不利用自身对光云科技的控制关系及重大影响，谋求与光云科技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三、杜绝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非法占用光云科技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光云科技违规向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四、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不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保证：

（1）督促光云科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及督促相关方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2）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光云科技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光云科技及其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3）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光云科技利润，不通过影响光云科技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光云科技及其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4）在光云科技完成上市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督促光云科技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华营投资、祺御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本企业及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就本企业及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之间将来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企业及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督促相关方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企业保证本企业及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将不通过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损害光云科技及其全体股东利益。”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本人（包括本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即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

父母，下同）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就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之间将来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督促相关方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通过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损害光云科技及其全体股东利益。”

注 10：公司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相关措施的函》，主要内容如下：“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将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的相关规定采取以下措施填补因本次发行被摊薄的股东回报：1、不断完善公司软件产品，开发新的软件产品，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2、加强内部控制，提高经营效率，降低营业成本，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3、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管理，同时合理安排募集资金投入过程中的时间进度安排，将短期闲置的资金用作补充营运资金，提高该部分资金的使用效率，节约财务费用，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4、加快募投项目进度，尽量缩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收益实现的时间，从而在未来达产后可以增加股东的分红回报；5、重视对股东的回报，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已在本次发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详细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本次发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利润分配，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将保证或尽最大努力促使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的切实履行，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如未能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且无正当、合理的理由，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作出解释并致歉，违反承诺给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关于股份锁定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关于股份锁定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主要内容如下：“于本公司/本人担任光云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公司/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并遵守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本人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1、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3、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4、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5、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6、如果公司未来拟实施股权激励，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7、本人承诺严格履行本人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人违反其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和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注 1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确认暨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一、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已按相关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金（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如应社会保障主管部门要求或决定，存在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或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因未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的情形，本公司/本人愿承担相应补缴的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和由此产生的滞纳金、罚款等全部费用，保证光云科技不会因此遭受损失。二、如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光云科技有权依据本承诺函扣留本公司/本人从光云科技获取的工资、奖金、补贴、股票分红等收入，并用以承担本企业/本人承诺承担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兜底责任和义务，并用以补偿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注 12: 公司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稳定股价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主要内容如下：“1、公司保证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若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要以要约等合法方式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下列两者中的孰高者：（1）新股发行价格加新股上市日至回购要约发出日期间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或（2）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对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进行立案稽查之日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前述价格应作相应调整。该等回购要约的期限不少于 30 日，并不超过 60 日。回购方案需履行的公司内部决策程序如下：（1）在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有关违法事实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决议，通过股份回购的具体方案，同时发出召开相关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并进行公告；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2）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

公司控股股东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关于股份锁定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主要内容如下：“1、若光云科技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光云科技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除公司将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外，本公司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为下列两者中的孰高者：（1）新股发行价格加新股上市日至回购要约发出日期间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或（2）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对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进行立案稽查之日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该等回购要约的期限不少于 30 日，并不超过 60 日。在监管部门认定有关违法事实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制定购回计划，并通过光云科技予以公告；同时将敦促光云科技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2、本公司保证招股说明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损失赔偿完成前停止从光云科技获得分红，且所持光云科技股份不得转让。3、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或者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在形成案件调查结论前，本公司暂停转让本公司在光云科技拥有权益的股份。”

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关于股份锁定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主要内容如下：“1、本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本人保证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此外，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损失赔偿完成前停止从光云科技获得分红，且所持光云科技股份不得转让。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或者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在形成案件调查结论前，本人暂停转让本人在光云科技拥有权益的股份。”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函》《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1、本人保证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或者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在形成案件调查结论前，本人暂停转让本人在光云科技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

注 13：公司出具《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主要内容如下：“1、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控股股东出具《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主要内容如下：“1、本公司保证光云科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光云科技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光云科技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主要内容如下：“1、本人保证光云科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光云科技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光云科技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1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关于规范资金往来和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以下简称“本人/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占用光云科技资金的情况。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光云科技及其全资、控股企业的资金，且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相关规定，避免与光云科技及其全资、控股企业发生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资金往来。若本人/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给光云科技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光云科技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注 15：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及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范文件的相关要求，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制定了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草案)》及《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前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制度，对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进行了具体安排。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上述制度进行利润分配，切实保障投资者权益。

注 16: 公司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稳定股价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主要内容如下：“1、若公司违反上述稳定股价的承诺，在触发实施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前提下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公司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若公司违反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以及不存在欺诈发行上市的承诺，公司将在该等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作出最终认定后，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关于稳定股价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关于稳定股价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主要内容如下：“1、若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本公司/本人将在光云科技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光云科技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前提下于 10 个交易日内购回违反承诺卖出的所有股票，且本公司/本人持有的光云科技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购回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 3 个月；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本公司/本人将在 5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2、若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稳定股价的承诺，在触发实施稳定光云科技股价措施的条件的前提下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本人将在光云科技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光云科技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违反相关承诺之日起，停止从光云科技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公司/本人将不转让所持有的光云科技股份，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3、若本公司/本人违反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本公司/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相关承诺之日起，停止从公司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公司/本人将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4、若本公司/本人违反已做出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以及其他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身份所做出的承诺，本公司/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相关承诺之日起，停止从公司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公司/本人将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持股 5%以上股东祺御、华营投资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关于股份锁定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1、若本企业违反上述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本企业将在光云科技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前提下，于 10 个交易日内购回违反承诺卖出的所有股票，且本企业持有光云科技的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购回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 3 个月；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光云科技所有，本企业将在 5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光云科技指定的银行账户。2、若本企业违反其他依据光云科技股东身份所做出的承诺，本企业将在光云科技

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违反相关承诺之日起，停止从光云科技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企业将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1、若本人违反上述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前提下，于 10 个交易日内购回违反承诺卖出的所有股票，且本人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购回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 3 个月；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 5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若本人违反上述股价稳定的承诺，在触发本人实施稳定光云科技股价措施的条件的前提下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违反相关承诺之日起，停止从公司领取薪酬，停止从公司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人将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增持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3、若本人违反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违反相关承诺之日起，停止从公司领取薪酬，停止从公司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人将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4、若本人违反已做出的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以及其他依据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身份而做出的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违反相关承诺之日起，停止从公司领取薪酬，停止从公司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人将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公司全体监事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1、若本人违反上述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前提下，于 10 个交易日内购回违反承诺卖出的所有股票，且本人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购回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 3 个月；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 5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若本人违反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违反相关承诺之日起，停止从公司领取薪酬，停止从公司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人将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3、若本人违反已做出的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以及其他依据公司监事身份而做出的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违反相关承诺之日起，停止从公司领取薪酬，停止从公司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人将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公司全体核心技术人员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1、若本人违反上述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前提下，于 10 个交易日内购回违反承诺卖出的所有股票，且本人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购回

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 3 个月；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 5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若本人违反其他依据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身份而做出的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违反相关承诺之日起，停止从公司领取薪酬，停止从公司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人将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注 17：公司控股股东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主要内容如下：“为确保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控股股东杭州光云投资有限公司作出承诺如下：（1）本公司将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本承诺出具后，如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的，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本公司保证上述承诺是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证券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本公司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公司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管理措施；同时，若因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注 18：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主要内容如下：“为确保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实际控制人谭光华作出承诺如下：（1）本人将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本承诺出具后，如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的，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本人保证上述承诺是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证券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管理措施；同时，若因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注 19：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主要内容如下：“为确保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承诺如下：（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拟公布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承诺出具后，如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的，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本人保证上述承诺是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证券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管理措施；同时，若因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7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	8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保荐人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不适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6,335.00	3,130.00	0.00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4,000.00	0.00	0.00
信托产品、投资公司理财产品等非银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9,500.00	3,000.00	0.00
结构性存款	闲置募集资金	64,000.00	14,000.00	0.00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7,350.00	0.00	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定期理财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中信银行	保本浮动型	2,000.00	2021-11-27	2022-02-25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		3.05		17.01	本息及收益均到账	是	是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非保本固收	4,000.00	2022-01-07	2022-02-06	自有资金	投资于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债券以及固定收益类产品(包括期限在 1 年以内的逆回购、信托产品或信托受益权、附加回购的债权或债权收益权、附加回购的股权收益权、固定收益类银行理财产品)等以及《信托合同》约定的其它用途,禁止投资于商业住宅项目;不得直接投资于股票二级市场、QDII 产品以及高风险的金融衍生产品(包括而限于股指期货、股票期货、股指期权、股票期权等)。附加回购条款的投资标的不在限制范围内。		6.00		19.73	本息及收益均到账	是	是	
农业银行	保本固收类	1,700.00	2022-01-27	2022-02-09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1.75		1.07	本息及收益均到账	是	是	
中信银行	保本浮动型	20,000.00	2021-12-09	2022-03-09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		3.05		170.14	本息及收益均到账	是	是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非保本固收	5,000.00	2022-01-07	2022-05-05	自有资金	投资于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债券以及固定收益类产品(包括期限在 1 年以内的逆回购、信托产品或信托受益权、附加回购的债权或债权收益权、附加回购的股权收益权、固定收益类银行理财产品)等以及《信托合同》约定的其它用途,禁止投资于商业住宅项目;不得直接投		6.80		109.92	本息及收益均到账	是	是	

						投资于股票二级市场、QDII 产品以及高风险的金融衍生产品（包括而限于股指期货、股票期货、股指期权、股票期权等）。附加回购条款的投资标的不在限制范围内。								
中信银行	保本浮动型	19,000.00	2022-03-10	2022-06-08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		2.95		138.21	本息及收益均到账	是	是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非保本固收	2,000.00	2022-03-11	2022-06-09	自有资金	投资于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债券以及固定收益类产品（包括期限在 1 年以内的逆回购、信托产品或信托受益权、附加回购的债权或债权收益权、附加回购的股权收益权、固定收益类银行理财产品）等以及《信托合同》约定的其它用途，禁止投资于商业住宅项目；不得直接投资于股票二级市场、QDII 产品以及高风险的金融衍生产品（包括而限于股指期货、股票期货、股指期权、股票期权等）。附加回购条款的投资标的不在限制范围内。		6.30		31.07	本息及收益均到账	是	是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非保本固收	1,000.00	2022-04-08	2022-07-07	自有资金	投资于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债券以及固定收益类产品（包括期限在 1 年以内的逆回购、信托产品或信托受益权、附加回购的债权或债权收益权、附加回购的股权收益权、固定收益类银行理财产品）等以及《信托合同》约定的其它用途，禁止投资于商业住宅项目；不得直接投资于股票二级市场、QDII 产品以及高风险的金融衍生产品（包括而限于股指期货、股票期货、股指期权、股票期权等）。附加回购条款的投资标的不在限制范围内。		6.30		15.53	本息及收益均到账	是	是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非保本固收	3,000.00	2022-01-28	2022-09-25	自有资金	投资于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债券以及固定收益类产品（包括期限在 1 年以内的逆回购、信托产品或信托受益权、附加回购的债权或债权收益权、附加回购的股权收益权、固定收益类银行理财产品）等以及《信托合同》约定的其它用途，禁止投资于商业住宅项目；不得直接投资于股票二级市场、QDII 产		6.80		134.14	本息及收益均到账	是	是	

						品以及高风险的金融衍生产品(包括而限于股指期货、股票期货、股指期权、股票期权等)。附加回购条款的投资标的不在限制范围内。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非保本固收	2,000.00	2022-06-10	2022-09-08	自有资金	投资于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债券以及固定收益类产品(包括期限在 1 年以内的逆回购、信托产品或信托受益权、附加回购的债权或债权收益权、附加回购的股权收益权、固定收益类银行理财产品)等以及《信托合同》约定的其它用途,禁止投资于商业住宅项目;不得直接投资于股票二级市场、QDII 产品以及高风险的金融衍生产品(包括而限于股指期货、股票期货、股指期权、股票期权等)。附加回购条款的投资标的不在限制范围内。	5.80		28.60	本息及收益均到账	是	是	
中信银行	保本浮动型	17,000.00	2022-06-10	2022-09-08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	2.95		140.42	本息及收益均到账	是	是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非保本固收	1,000.00	2022-07-08	2022-10-06	自有资金	投资于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债券以及固定收益类产品(包括期限在 1 年以内的逆回购、信托产品或信托受益权、附加回购的债权或债权收益权、附加回购的股权收益权、固定收益类银行理财产品)等以及《信托合同》约定的其它用途,禁止投资于商业住宅项目;不得直接投资于股票二级市场、QDII 产品以及高风险的金融衍生产品(包括而限于股指期货、股票期货、股指期权、股票期权等)。附加回购条款的投资标的不在限制范围内。	5.80		14.30	本息及收益均到账	是	是	
农业银行	保本固收类	2,000.00	2022-09-29	2022-12-31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1.75		0.88	本息及收益均到账	是	是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非保本固收	2,000.00	2022-09-09	2022-12-09	自有资金	投资“天启【2017】6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单位,最终用于认购深圳前海航信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现金形式的信托计划财产在信托利益分配前由受托人投资于包括但不限于受托人发行的其他资产管理产品、以银行存款方式运作或投资于法律、法规允许投资的	5.50		27.83	本息及收益均到账	是	是	

2022 年年度报告

						其他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金融市场工具。							
中信银行	保本浮动型	14,000.00	2022-09-09	2022-12-08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		2.80	96.66	本息及收益均到账	是	是	
中信银行	保本固收类	4,000.00	2022-11-09	2022-12-31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		1.90	7.39	本息及收益均到账	是	是	
中信银行	保本浮动型	14,000.00	2022-12-10	2023-03-09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		2.75		未到期	是	是	
招商银行	保本浮动型	300.00	2022-1-18	2022-3-31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1.65	0.98	本息及收益均到账	是	是	
招商银行	保本浮动型	300.00	2022-1-19	2022-1-28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1.65	0.18	本息及收益均到账	是	是	
招商银行	保本浮动型	1,500.00	2022-4-1	2022-4-28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2.9	3.22	本息及收益均到账	是	是	
招商银行	保本浮动型	1,000.00	2022-7-8	2022-7-29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1.1	1.54	本息及收益均到账	是	是	
招商银行	保本浮动型	1,500.00	2022-5-5	2022-5-31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2.95	3.15	本息及收益均到账	是	是	
招商银行	保本浮动型	1,000.00	2022-3-1	2022-3-31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1.18	0.80	本息及收益均到账	是	是	
招商银行	保本浮动型	1,100.00	2022-9-1	2022-9-30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2.65	2.32	本息及收益均到账	是	是	
招商银行	保本浮动型	1,000.00	2022-10-20	2022-11-21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1.85	2.42	本息及收益均到账	是	是	
招商银行	保本浮动型	1,850.00	2022-6-2	2022-6-30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3	4.26	本息及收益均到账	是	是	
招商银行	保本浮动型	1,000.00	2022-11-29	2022-12-29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2.75	2.26	本息及收益均到账	是	是	
招商银行	净值浮动型	500.00	2022-7-6	2023-1-6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1.6		未到期	是	是	

活期理财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期初余额	本期购入金额	赎回金额	截止至 2022/12/31 余额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杭州银行	非保本浮动	自有资金	0.00	5,800.00	5,800.00	0.00	9.08	本息及收益均到账	是	是	
民生银行	非保本浮动	自有资金	0.00	3,000.00	3,000.00	0.00	2.99	本息及收益均到账	是	是	
光大信托	非保本固收	自有资金	0.00	6,000.00	6,000.00	0.00	23.32	本息及收益均到账	是	是	
中信银行	非保本固收	自有资金	0.00	6,500.00	4,500.00	2,000.00	3.38	部分未到期赎回	是	是	
光大银行	非保本浮动	自有资金	0.00	5.00	5.00	0.00	0.00	本息及收益均到账	是	是	
中融信托	非保本浮动	自有资金	0.00	3,500.00	500.00	3,000.00	1.51	部分未到期赎回	是	是	
招商银行	保本浮动型	自有资金	0.00	1,550.00	1,320.00	230.00	3.46	未全部收回	是	是	

招商银行	保本浮动型	自有资金	0.00	1,100.00	1,100.00	0.00	0.85	本息及收益均到账	是	是	
平安银行	净值浮动型	自有资金	0.00	400.00	0.00	400.00	0.00	未收回	是	是	
平安银行	净值浮动型	自有资金	0.00	280.00	280.00	0.00	0.73	本息及收益均到账	是	是	
平安银行	净值浮动型	自有资金	0.00	300.00	300.00	0.00	0.60	本息及收益均到账	是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首发	433,080,000.00	369,548,274.82	348,950,000.00	348,950,000.00	118,465,928.95	33.95	69,181,280.02	19.83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到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光云系列产品优化升级项目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	263,490,000.00	263,490,000.00	78,961,590.86	29.97	2024年6月	否	否	注	暂未产生	否	不适用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	85,460,000.00	85,460,000.00	39,504,338.09	46.23	2024年6月	否	否	注	暂未产生	否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注：

1、公司变更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实施方式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光云系列产品优化升级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4,895.00 万元。其中上述两个项目原计划场地投入金额合计 18,800.00 万元，实施方式系在杭州购买办公楼，作为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的实施场所。

根据公司长远发展规划的考虑，通过自筹资金和募投项目资金自建产研基地相对于直接购置办公用房所获得的办公面积更大，有利于公司研发和运营的长期稳定发展，有利于办公环境的改善和企业文化的贯彻，有利于公司吸引招募更多合适的研发技术人才，更符合公司成本与效益最优化的要求。因此，经过公司管理层的认真研究和审慎分析考虑，变更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

2020 年 11 月 1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暨自建 SaaS 研发与生产基地的公告》（2020-041）。公司变更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场地投入”实施方式，由购置办公楼变更为在杭州自建 SaaS 研发与生产基地。此次在杭州自建研发基地的投资总额为 37,348.75 万元，其中拟以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入 18,800 万元。

研发基地的建设投入占募投项目投入总金额的比例达到了 53.88%，由于公司变更募投项目的实施方式，项目中的研发基地建设延期至 2020 年 11 月后才得以进行，在一定程度上延缓了募投项目的规划投资进度。

2、施工建设进度慢于预期

公司的研发基地项目位于杭州市滨江区，总建筑面积约为 65,088.95 平方米，其中，地下建筑面积约为 25,014.95 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约为 40,074 平方米。应滨江区政府的要求，公司研发基地所属的地块需要包括公司在内的四家公司共同联建，四家公司的地下室采用互联互通设计建设模式。

此联建项目为杭州滨江区首个多企业联合共建项目，前期相关的工程招投标、设计方案、施工建设、以及四方协调工作纷繁复杂，各项工作推进过程中所耗费的相关时间成本较普通正常的工程项目大幅度增加。自 2020 年 11 月研发基地建设项目开工以来，实际施工进度与上报滨江区政府预期进

度相比有 6 个月以上的延缓，导致项目建设资金投入进度相比预期进度有所减缓。同时，考虑到 2023 年 9 月杭州亚运会召开前，包括施工管控在内的一系列要求，也将对公司研发基地建设进度造成一定的影响。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21年11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的实际资金为10,000.00万元,截至2022年10月24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 2022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持续督导机构已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的实际资金为10,000.00万元,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暂未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在本报告中详细列明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相关产品明细,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六节“重要事项”中“十三、(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项下的“委托理财情况”。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2022年6月1日、2022年6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

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 12 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实际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持续督导机构已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转出超募资金至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金额为 1,001.00 万元，已实际操作回购股份 126.08 万股，使用资金总额为 1,000.93 万元。截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公司已将股份回购完成但未实际使用的股份回购款及超募资金产生的利息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归还金额为 0.13 万元。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31,593,980	57.76				-906,700	-906,700	230,687,280	57.5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906,700	0.23				-906,700	-906,70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230,687,280	57.53						230,687,280	57.53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87,054,470	46.65						187,054,470	46.65
境内自然人持股	43,632,810	10.88						43,632,810	10.88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69,406,020	42.25				906,700	906,700	170,312,720	42.47
1、人民币普通股	169,406,020	42.25				906,700	906,700	170,312,720	42.4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01,000,000	100						401,000,000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3 月 3 日，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新增 24,824,684 股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公司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401,000,000 元变更为 425,824,684 元，公司股份总数由 401,000,000 股变更为 425,824,684 股。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杭州光云	154,320,840	-	-	154,320,840	IPO 首发原	2023-05-04

投资有限公司					始股份限售	
谭光华	43,632,810	-	-	43,632,81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3-05-04
杭州华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733,630	-	-	32,733,63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3-05-04
合计	230,687,280			230,687,28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77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161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的 限售股份数 量	质押、标 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杭州光云投资有限公司	-	154,320,840	38.48	154,320,840	154,320,840	无	-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谭光华	-	43,632,810	10.88	43,632,810	43,632,810	无	-	境内自 然人
海南祺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36,850,843	9.19	-	-	无	-	其他
杭州华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32,733,630	8.16	32,733,630	32,733,630	无	-	其他
杭州阿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17,323,200	4.32	-	-	无	-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杭州华彩企业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2,423,971	3.10	-	-	无	-	其他
林天翼	-	2,779,433	0.69	-	-	无	-	境内自 然人
周春宝	-	2,635,137	0.66	-	-	无	-	境内自 然人
周水文	-	2,098,664	0.52	-	-	无	-	境内自 然人
孙仲辉	-	1,580,673	0.39	-	-	无	-	境内自 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海南祺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850,843			人民币普通股	36,850,843			
杭州阿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7,323,200			人民币普通股	17,323,200			
杭州华彩企业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423,971			人民币普通股	12,423,971			
林天翼	2,779,433			人民币普通股	2,779,433			
周春宝	2,635,137			人民币普通股	2,635,137			
周水文	2,098,664			人民币普通股	2,098,664			
孙仲辉	1,580,673			人民币普通股	1,580,673			
宋仁昌	1,155,586			人民币普通股	1,155,586			
王庭亮	1,015,5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5,500			
宋立	984,088			人民币普通股	984,088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有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截止报告期末持有公司股份 3,591,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0%。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谭光华系杭州光云投资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2、谭光华系杭州华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3、谭光华系杭州华彩企业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4、公司未知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杭州光云投资有限公司	154,320,840	2023-4-29	-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股上市之日起36个月后方可上市流通
2	谭光华	43,632,810	2023-4-29	-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股上市之日起36个月后方可上市流通
3	杭州华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733,630	2023-4-29	-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股上市之日起36个月后方可上市流通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详见上表“第七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之“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动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中金公司—广发银行—中金公司光云1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850,193	2021-04-29	-455,435	633,111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原保荐机构的全资子公司	2,005,000	2022-04-29	-2,005,000	-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杭州光云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谭光华
成立日期	2014年10月31日
主要经营业务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和投资咨询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
其他情况说明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谭光华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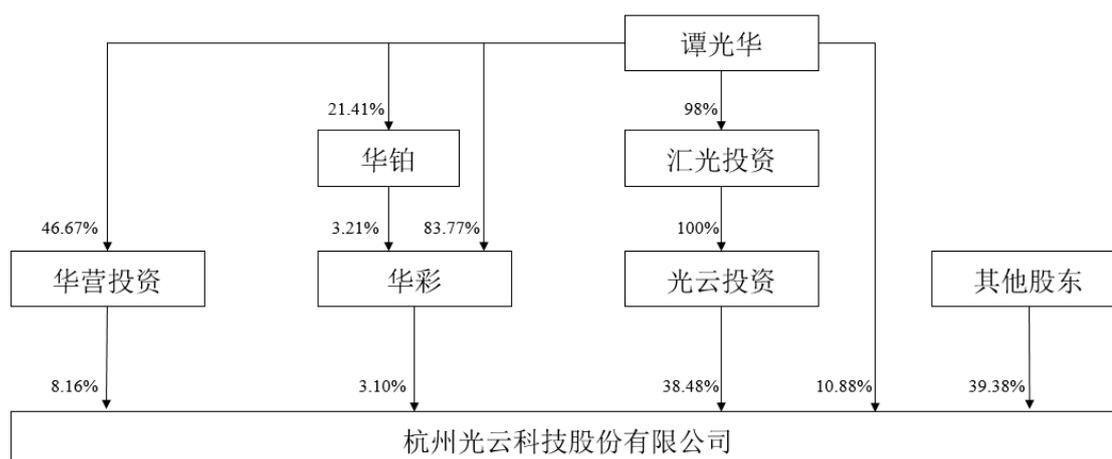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2年3月4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40,100 万股为基础,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 4,000.00 万元,回购价格上限 20 元/股进行测算,本次回购数量为 200 万股,回购股份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 0.50。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 2,000.00 万元,回购价格上限 20 元/股进行测算,本次回购数量为 100 万股,回购股份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 0.25。
拟回购金额	不低于人民币 2,0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 万元(含)
拟回购期间	2022年3月3日-2023年3月2日
回购用途	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已回购数量(股)	2,331,000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如有)	-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

备注 1: 本次回购已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的《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1)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2年6月2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40,100 万股为基础,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 2,000.00 万元,回购价格上限 12 元/股进行测算,本次回购数量为 166.67 万股,回购股份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 0.42。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 1,000.00 万元,回购价格上限 12 元/股进行测算,本次回购数量为 83.33 万股,回购股份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 0.21。
拟回购金额	不低于人民币 1,0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含)
拟回购期间	2022年6月1日-2023年5月31日
回购用途	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已回购数量(股)	1,260,800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如有)	-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

备注 2: 本次回购已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的《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7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云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光云科技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

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光云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收入确认	
如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五、(38)收入”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七、(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述，公司本期营业收入为 49,396.15 万元，主要分为 SaaS 产品、配套硬件、CRM 短信和运营服务，管理层需根据新收入准则要求对各业务合同中包含的履约义务进行分析，判断收入应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或应在某一时点确认，判断商品或服务承诺是否分别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同时，公司客户主要为大量零散的中小电子商务经营者，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在针对收入确认的审计过程中，我们主要执行了下列程序：（1）我们了解了光云科技合同收入确认流程和相关内部控制，评价了公司的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测试了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2）对于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的业务，判断其是否满足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的条件，并复核管理层确定的履约义务进度是否准确。（3）对于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的业务，检查在该时点相关履约义务已经完成的审计证据，比如商品或者服务已经交付。（4）评估了管理层单项履约义务判断和交易对价分摊的依据、假设以及方法，并检查合同的关键条款。（5）核验了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凭证：SaaS 产品检查了对应的结算单据、款项的支付记录；配套硬件销售业务抽样检查了订单支付记录、货运记录等；CRM 短信服务获取并复核了收入确认明细表，对每月客户订购数据、实际提供服务数据、期末结存数据进行了分析，判断是否存在异常；运营服务抽样检查了订单支付记录、通过电商平台查询客户电商店铺信息，通过了解电商店铺的实际运营情况，判断客户订购交易的合理性。（6）对销售毛利率进行了同期、同行业比较分析，判断是否存在异常。（7）按照随机抽样的形式选取样本，执行一定比例细节测试程序。（8）对处理与收入相关交易的关键信息技术系统的控制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价，包括对程序和数据的访问、程序变更及系统运行的控制。（9）将 CRM 短信业务收入确认数据与向供应商采购结算数据进行比较分析，判断是否存在异常。（10）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11）对配套硬件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
(二) 股权投资真实性及计价准确性	
如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五、(八)长期股权投资”和“五、(十)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所述，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和其	在针对股权投资真实性及计价准确性的审计过程中，我们主要执行了下列程序：（1）针对光云科技的股权投资内部控制建立和运行情况执行内控测试程序，评估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2）获取公司的信息披露公告，关注重大股权投资的信息披露是否合规。（3）编制对外投资明细表，检查本期新增加的对外投资，追查至原始凭证及相关的投

<p>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期末余额合计约为 46,898.91 万元,均为公司对外股权投资形成。由于公司对外股权投资金额较大,被投资单位数量较多,且股权投资的财务核算较为复杂,对公司财务报表影响较大,因此我们将股权投资的真实性及计价准确性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资文件,公司内部的投资决议,被投资单位工商及财务资料,投资款支付的银行单据等,确认对外投资是否符合投资合同、协议的规定。(4)向光云科技有关管理层进行访谈,了解对外投资的情况,包括投资标的、投资方式、投资时间、投资金额、持股比例、投资标的与上市公司的业务协同性、投后的业务整合效果、投后标的公司的实际运营与业绩情况以及是否达成对外投资的预期效果。(5)根据管理层对外股权投资的持有意图和能力、股权投资协议的文件资料,判断股权投资的分类是否正确;针对各分类分别确定其计价方法、期末余额是否正确,会计处理是否准确。(6)对主要被投资单位执行访谈程序,通过访谈了解被投资单位是否正式存在,是否正常经营,并了解被投资单位在接受光云科技投资前是否与光云科技存在关联关系,从光云科技融资的使用情况。(7)获取对外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被投资单位最新的公司章程等资料,对被投资单位进行背景调查并结合被投资单位的基本财务状况,复核管理层权益法核算的对外投资产生的损益调整是否准确。(8)针对股权投资的期末价值执行减值测试,复核管理层减值测试结果是否准确。(9)通过查阅工商档案资料、访谈等工作程序判断光云科技在对被投资单位进行投资之前,双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10)复核管理层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会计核算及期末相关资产余额的准确性。</p>
---	---

四、 其他信息

光云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光云科技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光云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光云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光云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光云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光云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科举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丹

中国·上海

2023 年 4 月 26 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72,738,561.26	235,967,515.5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	201,424,887.67	223,181,704.1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三)	57,125,539.41	50,274,656.0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四)	39,918,193.60	37,138,345.0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	5,185,933.92	9,849,942.5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	18,337,860.67	15,591,039.8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	13,645,843.88	22,332,381.03
流动资产合计		408,376,820.41	594,335,584.2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八)	381,160,313.33	370,031,204.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十)	87,828,833.93	89,908,8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十一)	8,454,407.95	11,961,708.05
在建工程	(十二)	102,595,641.02	33,370,060.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十三)	8,962,899.85	19,669,722.43
无形资产	(十四)	82,609,224.55	101,696,367.63
开发支出	(十五)	11,922,340.13	
商誉	(十六)	196,340,497.85	206,717,905.23
长期待摊费用	(十七)	1,704,193.54	2,379,785.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八)	5,994,802.97	19,215,181.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九)	19,420,721.55	36,734,396.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906,993,876.67	891,685,130.86
资产总计		1,315,370,697.08	1,486,020,715.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二十)	131,043,411.00	68,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二十一)	3,531,479.06	
应付账款	(二十二)	35,634,447.45	9,588,039.20
预收款项	(二十三)	744,346.16	782,808.76
合同负债	(二十四)	135,538,499.19	130,712,194.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五)	31,754,486.40	49,398,531.45
应交税费	(二十六)	3,095,962.66	8,549,288.89
其他应付款	(二十七)	12,336,776.66	34,400,506.1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八)	7,162,043.24	9,764,567.46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九)	12,131,604.28	12,216,859.87
流动负债合计		372,973,056.10	323,412,796.1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三十)	1,057,608.32	8,687,443.1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三十一)	73,799.33	80,825.92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八)	11,532,899.82	14,097,422.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三十二)	58,694,172.42	24,711,782.47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358,479.89	47,577,473.83
负债合计		444,331,535.99	370,990,270.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三十三)	401,000,000.00	40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三十四)	484,169,376.42	509,559,325.98
减：库存股	(三十五)	30,019,911.76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三十六)	22,474,528.98	22,474,528.9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三十七)	-5,683,108.29	173,195,089.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71,940,885.35	1,106,228,944.10
少数股东权益		-901,724.26	8,801,500.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71,039,161.09	1,115,030,445.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15,370,697.08	1,486,020,715.10

公司负责人：谭光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悦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001,389.31	184,757,247.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0,124,887.67	223,181,704.1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一)	14,375,231.74	13,342,263.6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6,439,301.05	14,380,740.27
其他应收款	(二)	104,716,229.01	25,725,730.8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415.93	8,053.1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02,160.44	4,265,335.44
流动资产合计		376,361,615.15	465,661,075.0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785,711,547.04	768,878,398.4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7,828,833.93	89,908,8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11,367.04	2,820,009.06
在建工程		102,595,641.02	33,370,060.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258,054.82	7,296,729.20
无形资产		12,621,618.70	13,075,462.83
开发支出		11,922,340.13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11,266.03	640,243.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05,468.27	5,905,468.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12,066,136.98	943,895,171.23
资产总计		1,388,427,752.13	1,409,556,246.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1,043,411.00	68,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2,096,115.30	7,662,267.0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0,630,903.36	30,694,751.72
应付职工薪酬		8,260,253.61	14,568,531.33
应交税费		503,983.34	2,576,511.46
其他应付款		169,301,400.00	214,620,115.8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58,520.71	3,315,263.18
其他流动负债		1,584,129.54	1,841,685.07
流动负债合计		396,278,716.86	343,279,125.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212,501.2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733.15	477,255.6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733.15	3,689,756.82
负债合计		396,297,450.01	346,968,882.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1,000,000.00	40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7,478,157.84	532,161,814.50
减：库存股		30,019,911.76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474,528.98	22,474,528.98
未分配利润		71,197,527.06	106,951,020.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92,130,302.12	1,062,587,363.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88,427,752.13	1,409,556,246.29

公司负责人：谭光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悦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93,961,545.83	545,339,075.07
其中：营业收入	（三十八）	493,961,545.83	545,339,075.0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46,378,466.11	647,191,550.33
其中：营业成本	（三十八）	193,485,022.08	195,639,310.8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三十九）	2,075,357.16	2,561,597.35
销售费用	（四十）	171,823,756.05	175,481,448.68
管理费用	（四十一）	120,210,040.70	112,652,592.62
研发费用	（四十二）	155,248,952.40	159,763,555.88

财务费用	(四十三)	3,535,337.72	1,093,044.99
其中：利息费用		4,475,410.33	1,975,619.22
利息收入		1,002,608.24	1,088,670.77
加：其他收益	(四十四)	11,153,568.56	11,304,575.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五)	-25,166,811.02	-516,494.7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154,194.13	-25,187,757.5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六)	-3,955,078.40	3,181,704.1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七)	-1,680,838.89	-1,239,173.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八)	-16,060,748.12	-310,073.5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九)	-198,608.59	267,542.2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8,325,436.74	-89,164,395.65
加：营业外收入	(五十)	2,743,943.29	4,826,731.89
减：营业外支出	(五十一)	504,053.68	655,294.9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6,085,547.13	-84,992,958.67
减：所得税费用	(五十二)	10,609,590.50	-17,418,263.4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6,695,137.63	-67,574,695.20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6,695,137.63	-67,574,695.2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8,878,197.43	-59,538,422.6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7,816,940.20	-8,036,272.6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6,695,137.63	-67,574,695.2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8,878,197.43	-59,538,422.6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816,940.20	-8,036,272.6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五十三)	-0.45	-0.1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十三)	-0.45	-0.1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谭光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悦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	144,932,976.91	211,450,879.08
减：营业成本	(四)	58,582,159.77	67,728,367.25
税金及附加		368,719.60	761,511.73
销售费用		28,358,693.33	42,957,824.40
管理费用		60,287,975.53	63,428,230.66

研发费用		35,473,121.28	58,755,215.88
财务费用		3,328,917.01	620,684.85
其中：利息费用		4,087,858.65	1,506,445.06
利息收入		800,364.94	914,108.75
加：其他收益		1,461,267.49	3,861,293.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6,664,062.41	24,877,724.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553,022.48	-25,096,569.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55,078.40	3,181,704.1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55,898.42	-513,637.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535.36	46,291.2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723,721.17	8,652,419.91
加：营业外收入		1,533,510.00	1,481,330.00
减：营业外支出		21,804.61	44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212,015.78	9,693,749.91
减：所得税费用		-458,522.47	-2,073,262.3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753,493.31	11,767,012.2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753,493.31	11,767,012.2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5,753,493.31	11,767,012.2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谭光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悦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4,000,750.91	565,128,780.5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096,303.18	2,559,544.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四)	15,119,213.65	19,123,309.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5,216,267.74	586,811,634.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6,912,939.57	135,823,483.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3,616,584.25	395,087,394.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330,537.03	30,809,924.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四)	51,789,027.84	60,246,527.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7,649,088.69	621,967,329.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432,820.95	-35,155,694.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53,550,000.00	1,934,7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202,287.23	24,906,816.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28,865.84	473,569.5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四)		8,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4,681,153.07	1,968,080,385.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757,201.84	28,176,416.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54,850,001.00	2,016,912,8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30,447,896.0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1,607,202.84	2,175,537,112.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926,049.77	-207,456,726.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8,973,795.39	566,053,519.9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8,973,795.39	579,053,519.9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5,930,384.39	520,053,519.9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76,471.09	11,278,939.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四)	74,449,344.13	9,431,602.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4,256,199.61	540,764,062.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82,404.22	38,289,457.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804.37	-116,383.6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4,601,470.57	-204,439,347.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3,444,200.67	457,883,548.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842,730.10	253,444,200.67
----------------	--	---------------	----------------

公司负责人：谭光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悦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1,468,431.30	206,251,947.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79,234.33	9,062,413.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447,665.63	215,314,361.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959,103.38	37,254,534.7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9,970,980.38	135,013,379.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15,246.62	14,234,725.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13,240.18	32,403,659.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758,570.56	218,906,299.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10,904.93	-3,591,938.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8,050,000.00	1,372,2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431,989.01	53,521,474.5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9,900.00	14,505,569.6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897,277.16	263,746,123.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1,469,166.17	1,703,973,168.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933,222.34	20,706,846.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52,283,201.00	1,648,408,8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755,455.94	256,708,718.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1,971,879.28	1,925,824,365.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502,713.11	-221,851,197.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8,973,795.39	566,053,519.9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5,268,962.07	570,383,971.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4,242,757.46	1,136,437,491.5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5,930,384.39	513,053,519.9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76,471.09	11,197,422.9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3,382,408.78	482,163,618.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3,189,264.26	1,006,414,560.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46,506.80	130,022,930.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8,760,124.84	-95,420,205.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7,385,133.13	282,805,338.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625,008.29	187,385,133.13

公司负责人：谭光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悦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1,000,000.00				509,559,325.98				22,474,528.98		173,195,089.14		1,106,228,944.10	8,801,500.98	1,115,030,445.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1,000,000.00				509,559,325.98				22,474,528.98		173,195,089.14		1,106,228,944.10	8,801,500.98	1,115,030,445.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389,949.56	30,019,911.76					-178,878,197.43		-234,288,058.75	-9,703,225.24	-243,991,283.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8,878,197.43		-178,878,197.43	17,816,940.20	-196,695,137.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61,813.92								-3,261,813.92	14,014,420.68	-17,276,234.6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000,000.00	-15,000,000.00

2022 年年度报告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730,366.32								-3,730,366.32	985,579.32	-2,744,787.00
4. 其他					468,552.40								468,552.40		468,552.4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															

2022 年年度报告

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2,128,135.64	30,019,911.76							-52,148,047.40	22,128,135.64	-30,019,911.76
四、本期末余额	401,000,000.00			484,169,376.42	30,019,911.76			22,474,528.98		-5,683,108.29		871,940,885.35	-901,724.26	871,039,161.09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1,000,000.00				465,978,317.85				21,297,827.75		244,352,465.13		1,132,628,610.73	903,294.48	1,133,531,905.21

2022 年年度报告

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698,046.56								7,698,046.56	1,231,618.12					8,929,664.68
4. 其他					35,882,961.57								35,882,961.57	1,702,860.98					37,585,822.55
(三) 利润分配									1,176,701.23	-11,201,706.94			-10,025,005.71						-10,025,005.71
1. 提取盈余公积									1,176,701.23	-1,176,701.2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25,005.71			-10,025,005.71						-10,025,005.71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1,000,000.00				509,559,325.98			22,474,528.98		173,195,089.14		1,106,228,944.10	8,801,500.98	1,115,030,445.08

公司负责人：谭光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悦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1,000,000.00				532,161,814.50				22,474,528.98	106,951,020.37	1,062,587,363.8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1,000,000.00				532,161,814.50				22,474,528.98	106,951,020.37	1,062,587,363.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683,656.66	30,019,911.76				-35,753,493.31	-70,457,061.7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5,753,493.31	-35,753,493.3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683,656.66						-4,683,656.6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152,209.06						-5,152,209.06
4. 其他					468,552.40						468,552.4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022 年年度报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30,019,911.76				-30,019,911.76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1,000,000.00				527,478,157.84	30,019,911.76		22,474,528.98	71,197,527.06	992,130,302.12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1,000,000.00				490,557,444.87				21,297,827.75	106,530,449.72	1,019,385,722.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144,734.69	-144,734.69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1,000,000.00				490,557,444.87				21,297,827.75	106,385,715.03	1,019,240,987.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604,369.63				1,176,701.23	565,305.34	43,346,376.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767,012.28	11,767,012.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604,369.63						41,604,369.6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721,408.06						5,721,408.06
4. 其他					35,882,961.57						35,882,961.57
（三）利润分配									1,176,701.23	-11,201,706.94	-10,025,005.71
1. 提取盈余公积									1,176,701.23	-1,176,701.2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25,005.71	-10,025,005.71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1,000,000.00				532,161,814.50				22,474,528.98	106,951,020.37	1,062,587,363.85

公司负责人：谭光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悦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2016 年 4 月在原杭州光云科技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108077312600N”。2020 年 4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40,100 万股，注册资本为 40,100.00 万元，注册地：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588 号恒鑫大厦主楼 15 层。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向电商商家提供店铺运营管理过程中需要的 SaaS 产品、配套硬件、运营服务、CRM 短信等各类软件及服务，帮助商家提高运营管理效率。公司所处行业属于电子商务生态系统中的电商支撑服务和衍生服务。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杭州光云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谭光华。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杭州淘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淘云科技”）
杭州快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快云科技”）

杭州麦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家科技”）
杭州旺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旺店”）
杭州名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名玖”）
杭州麦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杰信息”）
杭州其乐融融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其乐融融”）
香港光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光云”）
衡阳光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阳光云”）
长沙光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光云”）
杭州有成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有成云”）
杭州深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绘智能”）
深圳市巨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沃科技”）
武汉市仓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仓云”）
深圳市仓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仓云”）
杭州快小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快小智”）
杭州有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有成”）
长沙易企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易企云”）
杭州光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光云企业管理”）
杭州拾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拾链科技”）
杭州绘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绘合企业管理”）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以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38 收入”。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

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七、17 长期股权投资”。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 10. 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 10. 金融工具。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

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0-5	19.00-20.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0-5	19.00-33.33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运营软件	10 年	直线法	预计未来受益期限
客户关系	10 年	直线法	预计未来受益期限
商标权	5-10 年	直线法	预计未来受益期限
办公软件及其他	1-5 年	直线法	预计未来受益期限
土地使用权	50 年	直线法	预计未来收益期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装修费	2-3 年	预计未来受益期限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

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但是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企业可以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

（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回购本公司股份：

企业回购股份时，按照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作为库存股处理。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20%、16.5%

注 1：公司及子公司配套硬件业务、部分 SaaS 产品业务（其中自行开发生产并销售的软件产品部分）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13%；其他服务业务适用增值税率为 6%；

注 2：子公司杭州有成云北京分公司、杭州有成、光云企业管理、拾链科技、深圳仓云和绘合企业管理系小规模纳税人，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3%。

注 3：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文件的相关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1 号”文件的相关规定，生产、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快云科技、杭州旺店、其乐融融、麦家科技、衡阳光云、杭州有成云、长沙光云、深绘智能、杭州快小智和长沙易企云符合上述加计抵减政策。

注 4：香港光云所得税（利得税）税率为 16.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光云科技、其乐融融、深绘智能、深圳巨沃	15
快云科技、衡阳光云、长沙光云、有成云、快小智、名玖科技、麦杰信息、麦家科技、旺店科技	20
淘云科技	25
香港光云	16.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 1、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于2022年12月24日联合颁发编号分别为GR202233000098、GR202233004361和GR202233003478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深绘智能、其乐融融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三年。2022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深绘智能、其乐融融享受该税收优惠，按照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 2、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于2020年12月1日联合颁发编号为GR20203300212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子公司杭州旺店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三年。2022年度子公司杭州旺店享受该税收优惠，按照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 3、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和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于2020年12月11日联合颁发编号为GR202044203034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子公司巨沃科技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三年。2022年度子公司巨沃科技享受该税收优惠，按照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 4、根据香港《2018年税务（修订）（第3号）条例》（《修订条例》）规定，自2018年4月1日起，法团首200万元（港币）的利得税税率将降至8.25%，其后的利润则继续按16.5%征税。子公司香港光云享受该税收优惠。
- 5、根据“财税（2011）100号”和“国发（2011）4号”文件的相关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3%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2022年度子公司其乐融融和巨沃科技享受该税收优惠。
- 6、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5号”文件的相关规定，自2021年4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3%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1%预征率预缴增值税；自2022年4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适用3%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暂停预缴增值税。子公司杭州有成云北京分公司、杭州有成、光云企业管理、拾链科技、深圳仓云和绘合企业管理系小规模纳税人，2022年度享受该税收优惠。

7、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0 号”文件的相关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以及宏观调控需要确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 50% 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子公司快云科技、麦家科技、杭州旺店、杭州名玖、麦杰信息、衡阳光云、长沙光云、杭州有成云、深绘智能、武汉仓云、杭州快小智、杭州有成和长沙易企云系小型微利企业，子公司杭州有成云北京分公司、杭州有成、光云企业管理、拾链科技、深圳仓云和绘合企业管理系小规模纳税人，2022 年度享受该税收优惠，按 50% 减征。

8、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公告 2022 年第 28 号”文件的相关规定，现行适用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 75% 的企业，在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税前加计扣除比例提高至 100%。2022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淘云科技、杭州有成云、长沙光云、麦家科技、深绘智能、其乐融融、杭州快小智和长沙易企云享受该政策。

9、根据《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办法》（国科发 政（2017）115 号）有关规定，浙江省科技厅颁发编号为 20163301000300 的浙江省科技型中小企业证书，认定子公司深绘智能为浙江省科技型中小企业；根据《关于做好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国科发火（2018）11 号）有关规定，子公司深绘智能于 2023 年 4 月办理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登记并取得入库登记编号，有效期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0、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公告 2022 年第 16 号”文的有关规定，科技型中小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 在税前摊销。2022 年度子公司深绘智能享受该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71,951,318.55	235,967,515.51
其他货币资金	787,242.71	
合计	72,738,561.26	235,967,515.5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72,762.42	195,156.87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57,242.71	
履约保证金	30,000.00	
诉讼冻结资金		350,000.00
其他	1,000.00	
合计	788,242.71	350,000.00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424,887.67	223,181,704.12
其中：		
理财产品投资	201,424,887.67	220,214,904.12
其他		2,966,800.00
合计	201,424,887.67	223,181,704.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53,463,257.32
1 年以内小计	53,463,257.32
1 至 2 年	4,815,152.85
2 至 3 年	380,554.21
3 年以上	495,595.80

合计	59,154,560.18
减：坏账准备	2,029,020.77
合计	57,125,539.4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65,725.00	0.90	100,000.00	21.47	365,725.00
其中：										
涉及诉讼的应收账款						465,725.00	100.00	100,000.00	21.47	365,725.00
客户经营不善的应收账款	430,000.00	100.00	430,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8,724,560.18	99.27	1,599,020.77	2.72	57,125,539.41	51,540,480.28	99.10	1,631,549.21	3.17	49,908,931.07
其中：										
账龄组合	58,724,560.18	100.00	1,599,020.77	2.72	57,125,539.41	51,540,480.28	100.00	1,631,549.21	3.17	49,908,931.07

2022 年年度报告

合计	59,154,560.18	100.00	2,029,020.77		57,125,539.41	52,006,205.28	100.00	1,731,549.21		50,274,656.07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南通星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80,000.00	280,000.00	100.00	客户经营不善
江苏四海商舟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100.00	客户经营不善
合计	430,000.00	430,0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3,463,257.32	534,632.57	1.00
1 至 2 年	4,535,152.85	453,515.29	10.00
2 至 3 年	230,554.21	115,277.11	50.00
3 年以上	495,595.80	495,595.80	100.00
合计	58,724,560.18	1,599,020.77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100,000.00	456,697.00		126,697.00		430,000.00
账龄组合	1,631,549.21	1,234,537.80	1,267,066.24			1,599,020.77

合计	1,731,549.21	1,691,234.80	1,267,066.24	126,697.00		2,029,020.77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26,697.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合肥市达标商贸有限公司	货款	100,000.00	诉讼案件已执行完毕	管理层批准	否
合计	/	100,000.0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7,209,484.84	29.09	172,094.85
第二名	7,128,977.04	12.05	71,289.78
第三名	6,414,034.20	10.84	64,140.34
第四名	2,160,000.00	3.65	216,000.00
第五名	2,046,599.02	3.46	20,465.99
合计	34,959,095.10	59.09	543,990.96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8,038,021.50	95.29	34,771,490.96	93.62
1 至 2 年	1,487,888.40	3.73	2,166,099.30	5.83
2 至 3 年	283,786.15	0.71	120,849.15	0.33
3 年以上	108,497.55	0.27	79,905.67	0.22
合计	39,918,193.60	100.00	37,138,345.08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第一名	24,240,936.01	60.73
第二名	2,338,349.94	5.86
第三名	2,262,350.75	5.67
第四名	1,777,263.92	4.45
第五名	773,829.49	1.94
合计	31,392,730.11	78.6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185,933.92	9,849,942.57
合计	5,185,933.92	9,849,942.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2,548,912.59
1 年以内小计	2,548,912.59
1 至 2 年	2,021,168.43
2 至 3 年	1,686,917.78
3 年以上	2,894,526.68
合计	9,151,525.48
减：坏账准备	3,965,591.56
合计	5,185,933.9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7,303,145.66	8,379,020.30
暂借款	948,290.00	3,489,788.34
备用金	158,445.53	271,714.50
其他	741,644.29	418,340.66
合计	9,151,525.48	12,558,863.8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2,708,921.23			2,708,921.23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601,599.33			1,601,599.33
本期转回	344,929.00			344,929.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 余额	3,965,591.56			3,965,591.5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2,708,921.23	1,601,599.33	344,929.00			3,965,591.56
合计	2,708,921.23	1,601,599.33	344,929.00			3,965,591.5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及保证金	896,500.00	注 1	9.80	821,800.00

第二名	押金及 保证金	833,000.00	注 2	9.10	803,030.00
第三名	押金及 保证金	645,554.68	注 3	7.05	327,133.93
第四名	押金及 保证金	448,500.00	注 4	4.90	27,205.00
第五名	押金及 保证金	305,000.00	注 5	3.33	186,500.00
合计		3,128,554.68		34.18	2,165,668.93

注 1：第一名账龄中，账龄 1 年以内金额为 30,000.00 元，账龄 1-2 年金额为 50,000.00 元，账龄 3 年以上 816,500.00 元。

注 2：第二名账龄中，账龄 1 年以内金额为 3,000.00 元，账龄 1-2 年金额为 30,000.00 元，账龄 3 年以上 800,000.00 元。

注 3：第三名账龄中，账龄 1 年以内金额为 80,000.00 元，账龄 1-2 年金额为 49,840.00 元，账龄 2-3 年以上金额为 388,729.50 元，3 年以上 126,985.18 元。

注 4：第四名账龄中，账龄 1 年以内金额为 240,500.00 元，账龄 1-2 年金额为 198,000.00 元，账龄 2-3 年以上金额为 10,000.00 元。

注 5：第五名账龄中，账龄 1 年以内金额为 50,000.00 元，账龄 1-2 年金额为 60,000.00 元，账龄 2-3 年以上金额为 30,000.00 元，3 年以上 165,000.00 元。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4,541,889.38	363,578.95	14,178,310.43	11,310,429.20	327,148.37	10,983,280.83
发出商品	3,002,620.38		3,002,620.38	3,466,820.44		3,466,820.44
合同履约成本	1,156,929.86		1,156,929.86	1,136,305.87		1,136,305.87
周转材料				4,632.72		4,632.72
合计	18,701,439.62	363,578.95	18,337,860.67	15,918,188.23	327,148.37	15,591,039.86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327,148.37	294,774.25		258,343.67		363,578.95
合计	327,148.37	294,774.25		258,343.67		363,578.95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第三方平台钱包	9,305,411.55	20,212,685.16
增值税留抵税额及待认证进项税额	2,542,367.25	1,144,508.29
合同取得成本	508,020.08	806,893.21
预缴所得税	472,883.95	
预缴增值税	122,262.08	122,262.08
应收退货成本	34,521.61	46,032.29
再融资发行费用	660,377.36	
合计	13,645,843.88	22,332,381.03

其他说明

1、与合同取得成本有关的资产相关的信息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摊销方法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销售人员薪酬支出	786,726.54	206,960.84	725,994.13			267,693.25	按服务收入确认进度进行摊销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佣金支出	20,166.67	240,326.83	20,166.67			240,326.83	按服务收入确认进度进行摊销
合计	806,893.21	447,287.67	746,160.80			508,020.08	

2、使用受限制的第三方平台钱包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作伙伴标准保证金	2,363,000.00	2,333,000.00
天猫国际境外保证金	50,000.00	50,000.00

诚信保证金		3,000.00
合计	2,413,000.00	2,386,000.00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 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上海马帮科技有限 公司	81,037,469.43			-17,270,629.82						63,766,839.61	
杭州实在智能科技 有限公司	67,726,225.10			-7,953,882.84						59,772,342.26	
杭州云曦二号股权 投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50,000,000.00			-2,110,955.88						47,889,044.12	
北京炎黄盈动科技 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1.00		520,434.44						40,520,435.44	
广州睿本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	32,322,815.25			-836,572.18						31,486,243.07	
杭州云曦一号股权 投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27,656,583.09			577,598.21						28,234,181.30	
深圳市巨益科技开 发有限公司	25,187,315.13			87,677.22						25,274,992.35	

2022 年年度报告

上海财妙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031,837.38			-1,608,523.05						13,423,314.33	
钉学(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14,603,903.08			-2,553,525.47						12,050,377.61	
湖南智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2,275,327.64			-1,071,487.52						11,203,840.12	
易协云(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11,603,720.77			-1,839,088.33						9,764,632.44	
深圳市秦丝科技有限公司	8,408,176.40			1,229,915.41						9,638,091.81	
杭州蓝川科技有限公司	7,560,268.91			7,766.25						7,568,035.16	
浙江蓝江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904,000.00		509,111.30						6,413,111.30	
上海微契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578,547.54			-188,878.15						4,389,669.39	
北京公贝科技有限公司	4,082,978.37			-792,220.00						3,290,758.37	
安庆叩问新生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0.00			-71.54						2,999,928.46	
朋客(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4,156,337.58			-1,194,811.96						2,961,525.62	
杭州麦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33,811.93			-110,282.95				-89,249.99		234,278.99	89,249.99

深圳市科阅科技有 限公司	365,886.45			-555,767.27		468,552.40				278,671.58	
小计	370,031,204.05	45,904,001.00		-35,154,194.13		468,552.40		-89,249.99		381,160,313.33	89,249.99
合计	370,031,204.05	45,904,001.00		-35,154,194.13		468,552.40		-89,249.99		381,160,313.33	89,249.99

其他说明

1、2021年11月，公司与北京炎黄盈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炎黄盈动”）、刘金柱、刘金华、田利群、天津盈之星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崔萌、杨璐家、张保国、北京金山办公软件有限公司及云曦二号签署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以人民币4,000.00万元的价格受让和增资炎黄盈动，共持有炎黄盈动6.69%的股权。根据协议约定，公司于2021年7月、2022年5月分两次向炎黄盈动支付增资款共计1,526.32万元；于2022年3月和2022年5月分两次向刘金柱支付股权转让款共计1,350.53万元，向崔萌支付股权转让款共计743.63万元，向杨璐家支付股权转让款共计379.53万元。本次收购炎黄盈动股权行为触发“低代码开发平台市场”经营者集中，2022年2月该股权收购案经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反垄断局无条件批准。炎黄盈动于2022年4月21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4、2021年9月，子公司光云企业管理与舒小刚、彭华兵、蔺锴及浙江蓝江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江基金管理”）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合计以人民币590.40万元受让蓝江基金管理40%的股权；根据协议约定，光云企业管理于2021年9月分别向舒小刚支付股权转让款369.00万元，向彭华兵支付股权转让款147.60万元，向蔺锴支付股权转让款73.80万元。本次变更导致蓝江基金管理的实际控制人及主要出资人发生变更，2022年4月该变更事项通过中国证券基金投资协会审查。蓝江基金管理于2021年12月20日完成工商变更。

3、2022年3月，公司与深圳市合同圈科技有限公司（2022年7月26日名称变更为深圳市科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阅科技”）、丁晓刚、深圳市合同圈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杭州云曦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云曦一号”）共同签署增资协议，云曦一号以人民币200.00万元的价格增资科阅科技；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科阅科技的股权比例由31.25%下降至25%。科阅科技于2022年4月19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公司持有科阅科技的股权被动稀释，被动稀释后科阅科技归属于本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与当前公司的账面价额的差额为468,552.40元，计入长期股权投资-其他权益变动和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杭州五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约片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合计		

其他说明：

1、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杭州五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股权的公允价值为 0 元。

2、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深绘智能持有杭州约片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3.75%股权的公允价值为 0 元。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7,828,833.93	89,908,800.00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75,828,833.93	79,908,800.00
合伙企业投资	12,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87,828,833.93	89,908,8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454,407.95	11,961,708.0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8,454,407.95	11,961,708.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121,607.55	506,013.28	23,475,273.39	27,102,894.22
2. 本期增加金额			1,832,069.25	1,832,069.25
(1) 购置			1,832,069.25	1,832,069.25
(2) 在建工程 转入				
(3) 企业合并 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662,234.93	4,662,234.93
(1) 处置或报 废			4,662,234.93	4,662,234.93
4. 期末余额	3,121,607.55	506,013.28	20,645,107.71	24,272,728.5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27,093.72	332,785.61	14,181,306.84	15,141,186.17
2. 本期增加金额	152,516.87	46,743.24	4,064,348.49	4,263,608.60
(1) 计提	152,516.87	46,743.24	4,064,348.49	4,263,608.60
3. 本期减少金额			3,586,474.18	3,586,474.18
(1) 处置或报 废			3,586,474.18	3,586,474.18
4. 期末余额	779,610.59	379,528.85	14,659,181.15	15,818,320.5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 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41,996.96	126,484.43	5,985,926.56	8,454,407.95
2. 期初账面价值	2,494,513.83	173,227.67	9,293,966.55	11,961,708.0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02,595,641.02	33,370,060.23
工程物资		
合计	102,595,641.02	33,370,060.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基建工程	102,595,641.02		102,595,641.02	33,370,060.23		33,370,060.23
合计	102,595,641.02		102,595,641.02	33,370,060.23		33,370,060.2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基建工程-光云科技产研基地	37,348.75 万元	33,370,060.23	69,225,580.79			102,595,641.02		在建				自筹、募集资金
合计	37,348.75 万元	33,370,060.23	69,225,580.79			102,595,641.02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8,204,673.61	28,204,673.61
2. 本期增加金额	778,590.64	778,590.64
— 新增租	861,073.58	861,073.58
— 重估调	-82,482.94	-82,482.94
3. 本期减少金额	9,405,698.27	9,405,698.27
— 处置	9,405,698.27	9,405,698.27
4. 期末余额	19,577,565.98	19,577,565.9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534,951.18	8,534,951.18
2. 本期增加金额	9,062,944.05	9,062,944.05
(1) 计提	9,062,944.05	9,062,944.05

3. 本期减少金额	6,983,229.10	6,983,229.10
(1) 处置	6,983,229.10	6,983,229.10
4. 期末余额	10,614,666.13	10,614,666.1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962,899.85	8,962,899.85
2. 期初账面价值	19,669,722.43	19,669,722.43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办公软件	商标权	域名	运营软件	客户关系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807,842.99	15,387,800.00	469,487.99	85,892,152.75	30,300,000.00	13,194,041.88	147,051,325.6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807,842.99	15,387,800.00	469,487.99	85,892,152.75	30,300,000.00	13,194,041.88	147,051,325.6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518,627.12	4,257,800.00	451,331.44	26,606,338.37	12,120,000.00	400,861.05	45,354,957.98
2. 本期增加金额	183,303.16	1,520,000.00	14,792.95	8,512,228.36	3,030,000.00	269,158.44	13,529,482.91
(1) 计提	183,303.16	1,520,000.00	14,792.95	8,512,228.36	3,030,000.00	269,158.44	13,529,482.9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701,930.28	5,777,800.00	466,124.39	35,118,566.73	15,150,000.00	670,019.49	58,884,440.89
三、减值准备							

2022 年年度报告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5,557,660.17			5,557,660.17
(1) 计提				5,557,660.17			5,557,660.1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557,660.17			5,557,660.1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5,912.71	9,610,000.00	3,363.60	45,215,925.85	15,150,000.00	12,524,022.39	82,609,224.55
2. 期初账面价值	289,215.87	11,130,000.00	18,156.55	59,285,814.38	18,180,000.00	12,793,180.83	101,696,367.6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当期摊销额
土地使用权	12,524,022.39	269,158.44
合计	12,524,022.39	269,158.44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数字化商品全生命周期治理平台		11,922,340.13				11,922,340.13
合计		11,922,340.13				11,922,340.13

其他说明

无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移动未来科技	5,280,829.76			5,280,829.76
杭州名玖	65,000.00			65,000.00
其乐融融	34,068,430.71			34,068,430.71
深绘智能	115,243,088.93			115,243,088.93
巨沃科技	49,910,555.83			49,910,555.83
拾链科技	2,000,000.00			2,000,000.00
杭州有成	150,000.00			150,000.00
合计	206,717,905.23			206,717,905.23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移动未来科技				
杭州名玖				
其乐融融				
深绘智能		8,227,407.38		8,227,407.38
巨沃科技				
拾链科技		2,000,000.00		2,000,000.00
杭州有成		150,000.00		150,000.00
合计		10,377,407.38		10,377,407.38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并购移动未来科技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是唯一的，不需要在不同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之间进行分摊，报告期末商誉所在资产组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认的资产组一致。截止报告期末，该商誉所在资产组账面价值为 1,144.75 万元，包括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616.67 万元，商誉账面价值 528.08 万元。

2) 公司并购其乐融融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是唯一的，不需要在不同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之间进行分摊，报告期末商誉所在资产组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认的资产组一致。截止报告期末，该商誉所在资产组账面价值为 6,601.84 万元，包括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3,195.00 万元，商誉账面价值 3,406.84 万元。

3) 公司并购深绘智能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是唯一的，不需要在不同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之间进行分摊，报告期末商誉所在资产组与购买日所确认的资产组一致。截止报告期末，该商誉所在资产组账面价值为 13,622.74 万元，包括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6.43 万元，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2,072.00 万元，商誉账面价值 11,524.31 万元。

4) 公司并购巨沃科技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是唯一的，不需要在不同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之间进行分摊，报告期末商誉所在资产组与购买日所确认的资产组一致。截止报告期末，该商誉所在资产组账面价值为 9,935.56 万元，包括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94.54 万元，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 32.93 万元，分摊至该资产组的商誉账面价值 4,991.06 万元，未确认的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商誉价值 4,617.03 万元。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移动未来科技的商誉可回收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其预计现金流量根据公司批准的 5 年期现金流量预测为基础，未来 5 年营业收入的年化增长率为-20%至-5%不等。预测期之后的永续现金流量按照详细预测期最后一年的水平，并结合行业发展趋势等因素后确定。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包括：预计营业收入、销售净利率、衰减率及运营资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数据。公司采用的折现率为 15.54%，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上述对可收回金额的预计表明移动未来科技商誉并未出现减值损失。

2) 其乐融融的商誉可回收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其预计现金流量根据公司批准的 5 年期现金流量预测为基础，未来 5 年营业收入的年化增长率为 5%至 0%不等。预测期之后的永续现金流量按照详细预测期最后一年的水平，并结合行业发展趋势等因素后确定。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包括：预计营业收入、销售净利率、衰减率及运营资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数据。公司采用的折现率为 15.54%，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上述对可收回金额的预计表明其乐融融商誉并未出现减值损失。

3) 深绘智能的商誉可回收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其预计现金流量根据公司批准的 5 年期现金流量预测为基础，未来 5 年营业收入的年化增长率为 27.48%至 10.67%不等。预测期之后的永续现金流量按照详细预测期最后一年的水平，并结合行业发展趋势等因素后确定。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包括：预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费用增长率及运营资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数据。公司采用的折现率为 15.54%，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上述对可收回金额的预计表明深绘智能商誉出现减值损失，损失金额为 822.74 万元。

4) 巨沃科技的商誉可回收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其预计现金流量根据公司批准的 5 年期现金流量预测为基础，未来 5 年营业收入的年化增长率为 14.09%至 5.38%不等。预测期之后的永续现金流量按照详细预测期最后一年的水平，并结合行业发展趋势等因素后确定。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包括：预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费用增长率及运营资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数据。公司采用的折现率为 15.13%，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上述对可收回金额的预计表明巨沃科技商誉并未出现减值损失。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上述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公司所持有的与商誉相关的深绘智能、杭州有成和拾链科技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小于资产组账面价值和全部商誉账面价值之和，本期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037.74 万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152,427.31	464,912.87	1,007,153.27		610,186.91
其他	1,227,358.39	153,223.51	286,575.27		1,094,006.63
合计	2,379,785.70	618,136.38	1,293,728.54		1,704,193.54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2,336,418.59	339,619.25	2,271,573.16	346,204.9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170.92	175.64		
可抵扣亏损	36,700,053.84	5,505,008.08	100,697,032.46	18,718,976.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00,000.00	150,000.00	1,000,000.00	150,000.00
合计	40,037,643.35	5,994,802.97	103,968,605.62	19,215,181.0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8,836,666.67	11,514,166.67	69,816,666.67	13,620,166.67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24,887.67	18,733.15	3,181,704.12	477,255.62
合计	58,961,554.34	11,532,899.82	72,998,370.79	14,097,422.2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668,682.85	2,556,233.34
可抵扣亏损	413,907,061.71	149,244,857.28
合计	423,575,744.56	151,801,090.6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11,304,136.25	
2023 年	3,992,774.03	4,420,690.24	
2024 年	5,665,974.99	5,915,148.83	
2025 年	9,116,161.22	7,473,006.69	
2026 年	67,992,031.14	43,424,857.92	
2027 年	98,825,808.45		
2028 年	4,578,752.72	11,622,447.28	
2029 年	17,711,904.84	17,711,904.84	
2030 年	31,134,283.79	29,402,760.66	
2031 年	44,296,471.55	17,969,904.57	
2032 年	130,592,898.98		
合计	413,907,061.71	149,244,857.2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19,420,721.55		19,420,721.55	8,543,796.54		8,543,796.54

预付股权投资款				27,904,000.00		27,904,000.00
预付房屋、设备款				286,600.00		286,600.00
合计	19,420,721.55		19,420,721.55	36,734,396.54		36,734,396.54

其他说明：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相关的信息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摊销方法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销售 人员薪酬支出	8,215,454.24	17,138,433.08	10,610,027.31			14,743,860.01	按服务收入确 认进度进行摊 销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佣金 支出	328,342.30	6,216,381.60	1,867,862.36			4,676,861.54	按服务收入确 认进度进行摊 销
合计	8,543,796.54	23,354,814.68	12,477,889.67			19,420,721.55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443,411.00	
信用借款	128,600,000.00	68,000,000.00
合计	131,043,411.00	68,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3,531,479.06	
合计	3,531,479.0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及预提工程款	25,840,270.58	5,095,239.02
硬件采购维修款	6,748,988.66	1,873,891.43
外购短信服务费	609,825.61	772,964.59
应付及预提销售佣金	1,228,170.00	358,175.00
其他	1,207,192.60	1,487,769.16
合计	35,634,447.45	9,588,039.2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ERP 业务预收款	437,521.16	570,520.76

其他业务预收款	306,825.00	212,288.00
合计	744,346.16	782,808.7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SaaS 产品销售款	126,549,734.45	115,778,019.05
配套硬件销售款	273,567.13	243,619.52
CRM 短信销售款	3,900,627.13	5,951,446.99
运营服务销售款	4,814,570.48	8,739,108.83
合计	135,538,499.19	130,712,194.3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7,613,804.46	388,393,117.03	405,307,578.93	30,699,342.5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84,726.99	25,207,184.66	25,936,767.81	1,055,143.84
三、辞退福利		12,011,203.10	12,011,203.1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9,398,531.45	425,611,504.79	443,255,549.84	31,754,486.4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6,239,147.16	343,422,680.86	359,698,820.65	29,963,007.37
二、职工福利费		11,714,456.72	11,714,456.72	
三、社会保险费	1,232,717.30	16,213,175.17	16,710,445.28	735,447.1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05,488.27	15,625,404.85	16,109,981.56	720,911.56
工伤保险费	24,834.15	514,578.94	524,877.46	14,535.63
生育保险费	2,394.88	73,191.38	75,586.26	
四、住房公积金	141,940.00	16,941,517.23	17,082,569.23	888.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1,287.05	101,287.0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7,613,804.46	388,393,117.03	405,307,578.93	30,699,342.5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723,238.02	24,301,758.62	25,006,425.96	1,018,570.68
2、失业保险费	61,488.97	905,426.04	930,341.85	36,573.16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784,726.99	25,207,184.66	25,936,767.81	1,055,143.8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632,358.74	6,694,000.48
企业所得税		17,028.68
个人所得税	1,190,818.88	1,266,280.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83,402.86	279,205.34
教育费附加	35,744.06	119,659.42
地方教育费附加	23,829.39	79,772.95
印花税	25,880.33	10,364.80
土地使用税	66,789.97	77,921.67
其他	37,138.43	5,055.33
合计	3,095,962.66	8,549,288.89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336,776.66	34,400,506.17
合计	12,336,776.66	34,400,506.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权收购款	9,000,000.00	31,600,000.00
待返保证金	1,498,236.00	706,236.00
其他	1,838,540.66	2,094,270.17
合计	12,336,776.66	34,400,506.17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162,043.24	9,764,567.46
合计	7,162,043.24	9,764,567.46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结转增值税销项税	12,131,604.28	12,216,859.87
合计	12,131,604.28	12,216,859.8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8,219,651.56	18,452,010.6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162,043.24	9,764,567.46
合计	1,057,608.32	8,687,443.15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应付退货款	80,825.92	73,799.33	附销售退回条件
合计	80,825.92	73,799.33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58,694,172.42	24,711,782.47
合计	58,694,172.42	24,711,782.47

其他说明：

无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 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 总数	401,000,000.00						401,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 本溢价）	375,231,626.36		22,128,135.64	353,103,490.72
其他资本公积	134,327,699.62	-3,261,813.92		131,065,885.70
合计	509,559,325.98	-3,261,813.92	22,128,135.64	484,169,376.4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说明：

1、其他资本公积-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权益工具公允价值本期增加系确认股权激励费用同时确认资本公积所致，具体详见本附注“十三、2”所述。

2、资本公积-权益法核算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权益变动本期增加系联营企业本期增资，公司持有的股权比例被动稀释，按照被动稀释后联营企业的净资产归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与当前公司的账面价额的差额确认长期股权投资-其他权益变动同时确认资本公积所致，具体详见本附注“七、17”所述。

3、资本溢价（股本溢价）本期减少系购买子公司杭州快小智少数股权与取得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确认资本公积所致，具体详见本附注“九、2”所述。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为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而收购的本公司股份		30,019,911.76		30,019,911.76
合计		30,019,911.76		30,019,911.7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2022年3月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的实际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

2022年5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截至2022年5月23日，公司完成股份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2,331,000股，占公司总股本401,000,000股的比例未0.581%，回购最高价格为10.99元/股，回购最低价格为7.52元/股，回购均价为8.58元/股，使用资金总额1,000.76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本次股份回购公司使用资金总额（含交易费用）为20,010,646.16元，计入库存股。

2、2022年6月1日、2022年6月1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超募资金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的实际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2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

2022年10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第二期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截至2022年10月13日，公司完成第二期股份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1,260,800股，占公司总股本401,000,000股的比例未0.314%，回购最高价格为8.51元/股，回购最低价格为7.27元/股，回购均价为7.94元/股，使用资金总额1,000.76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本次股份回购公司使用资金总额（含交易费用）为10,009,265.60元，计入库存股。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474,528.98			22,474,528.98
合计	22,474,528.98			22,474,528.9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73,195,089.14	244,352,465.1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417,246.4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73,195,089.14	243,935,218.6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8,878,197.43	-59,538,422.6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76,701.23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025,005.71
期末未分配利润	-5,683,108.29	173,195,089.1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93,576,245.51	193,485,022.08	545,266,906.01	195,639,310.81

其他业务	385,300.32		72,169.06	
合计	493,961,545.83	193,485,022.08	545,339,075.07	195,639,310.81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客户合同产生的收入	493,961,545.83	545,339,075.07
其中：SaaS 产品	405,963,908.80	411,869,749.47
配套硬件	60,239,052.15	65,612,116.68
CRM 短信	10,526,017.48	25,095,840.29
运营服务	16,847,267.08	42,689,199.57
其他业务	385,300.32	72,169.06
合计	493,961,545.83	545,339,075.07

无前期已经履行（或部分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本期调整的收入。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49,396.15		54,533.91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464.00		485.81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0.94%		0.89%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38.53	其他业务收入	7.22	其他业务收入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25.47	未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78.59	未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464.00		485.81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48,932.15		54,048.10	

(3).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SaaS 产品	配套硬件	CRM 短信	运营服务	其他业务	合计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55,985,790.89	60,239,052.15				116,224,843.04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349,978,117.91		10,526,017.48	16,847,267.08	385,300.32	377,736,702.79
合计	405,963,908.80	60,239,052.15	10,526,017.48	16,847,267.08	385,300.32	493,961,545.83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按照履约进度实现的履约义务说明

根据平台协议约定，客户订购公司超级店长、超级快车等软件服务并支付相应款项，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因此公司按交付客户服务确定履约进度确认 SaaS 产品收入。

2) 按照实施完成客户验收结项时实现的履约义务说明

根据大商家业务合同约定，客户向公司购买快麦 ERP 商家服务软件、巨沃智能仓储物流系统软件等软件的使用许可或服务，若合同中包含的软件使用许可和软件服务分别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公司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软件的使用许可在公司现场实施验收结项时，即完成履约义务，于项目结项验收时确认软件使用许可收入；软件服务按照交付客户服务确定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2) 配套硬件

配套硬件按客户收到公司产品时实现产品销售的履约义务说明：

根据约定，公司在货物交付客户时即完成履约义务。

(3) CRM 短信

运营服务按照履约进度实现的履约义务说明：

客户订购公司短信营销等短信服务并支付相应款项，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因此公司根据实际向客户提供的短信服务数量确定履约进度确认 CRM 短信收入。

(4) 运营服务

运营服务按照履约进度实现的履约义务说明：

根据合同约定，客户订购超级云托管等运营服务并支付相应款项，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因此公司根据交付客户服务确定履约进度确认运营服务收入。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印花税	111,768.11	128,46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96,591.99	1,369,940.93
教育费附加	469,735.88	587,001.57
地方教育费附加	313,157.26	391,334.38
其他	84,103.92	84,857.47
合计	2,075,357.16	2,561,597.35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9,098,059.94	142,672,772.98
业务宣传费	12,848,839.12	18,219,258.85
差旅交通费	3,745,863.09	3,750,747.44
租赁费	1,489,150.48	1,385,997.70
业务招待费	696,087.67	1,321,783.47
运输费	506,283.18	2,199,080.07
平台交易费用	812,494.95	1,110,377.93
股份支付	-116,111.63	835,375.85
其他	2,743,089.25	3,986,054.39
合计	171,823,756.05	175,481,448.68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6,911,799.95	77,062,387.24
折旧摊销费	9,868,340.94	9,079,344.33
技术外包服务费	3,904,806.53	1,261,138.06
办公费用	3,005,951.11	3,174,444.88
差旅交通费	3,542,646.06	2,961,362.35
咨询服务费	4,664,052.47	2,931,535.07

物业及水电费	2,277,198.70	2,057,152.67
残保金	2,172,652.86	1,434,107.80
业务招待费	1,286,082.01	1,605,998.98
股份支付	-1,435,125.59	4,653,590.72
劳务费	472,604.47	2,001,735.48
租赁费	417,842.87	637,904.64
其他	3,121,188.32	3,791,890.40
合计	120,210,040.70	112,652,592.62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费用	151,656,880.55	151,804,161.84
股份支付	-1,669,258.90	3,282,128.40
折旧费用	4,030,426.77	2,960,411.73
其他	1,230,903.98	1,716,853.91
合计	155,248,952.40	159,763,555.88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4,475,410.33	1,975,619.22
减：利息收入	-1,002,608.24	-1,088,670.77
汇兑损益	-39,804.37	116,383.63
其他	102,340.00	89,712.91
合计	3,535,337.72	1,093,044.99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9,066,764.34	9,513,544.51
进项税加计抵减	1,812,934.00	1,547,726.1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273,870.22	243,304.59
合计	11,153,568.56	11,304,575.20

其他说明：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软件企业即征即退的增值税	5,754,931.36	2,559,544.51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助	1,211,782.01		与收益相关
企业研发投入补助资金	854,000.00	1,954,000.00	与收益相关
研发中心认定奖励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房租补助	410,6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企业认定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专项补助	16,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奖励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社保补贴	109,450.97		与收益相关
软件名城自主研发资金补助		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9,066,764.34	9,513,544.51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154,194.13	-25,187,757.5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4,594.3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8,902.83	

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9,918,480.28	24,695,857.13
合计	-25,166,811.02	-516,494.70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4,887.67	3,181,704.1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079,966.07	
合计	-3,955,078.40	3,181,704.12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24,168.56	232,062.0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256,670.33	1,007,111.72
合计	1,680,838.89	1,239,173.75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6,430.58	310,073.53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89,249.99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5,557,660.17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10,377,407.38	
十二、其他		
合计	16,060,748.12	310,073.53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98,608.59	267,542.27
合计	-198,608.59	267,542.27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800,635.00	4,749,357.04	3,012,417.01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9,996.26		49,996.2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9,996.26		49,996.26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其他	893,312.03	77,374.85	893,312.03
合计	2,743,943.29	4,826,731.89	3,955,725.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助		395,457.04	与收益相关
高层次人才补贴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留工培训补贴	176,625.00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扩岗补贴	87,000.00		与收益相关
扶持资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住建局产业扶持资金	17,010.00		与收益相关
瞪羚企业补助		3,403,900.00	与收益相关
认证奖励资金		9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800,635.00	4,749,357.04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400,000.00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6,634.79	71,337.56	36,634.7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6,634.79	71,337.56	36,634.79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其他	467,418.89	183,957.35	467,418.89
合计	504,053.68	655,294.91	504,053.68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6,265.06	3,172,692.7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655,855.56	-20,590,956.18
合计	10,609,590.50	-17,418,263.4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86,085,547.1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7,912,832.0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644,145.6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6,265.0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352,874.1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14,716.8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8,423,526.64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18,972,868.49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5,415.86
所得税费用	10,609,590.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收入	5,386,338.20	11,832,487.55
收到经营性往来款	7,793,955.18	6,124,677.05
存款利息收入	1,002,608.24	1,088,670.77
其他	936,312.03	77,474.25
合计	15,119,213.65	19,123,309.6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宣传费	12,886,574.96	18,219,258.85
差旅交通费	7,568,481.97	6,928,565.00
咨询服务费	4,664,052.47	2,931,535.07
外包服务费	4,860,739.18	4,286,192.04
支付的经营性往来款	3,850,346.37	4,012,195.28
办公费用	3,646,134.05	3,778,322.09
物业及水电费	2,553,527.32	2,253,067.14
服务器费用	2,339,781.16	2,877,741.02
租赁支出	2,321,767.95	3,066,379.85
残保金	2,172,652.86	1,434,107.80
业务招待费	1,982,252.68	2,927,782.45
平台交易费用	812,494.95	1,110,377.93
运输费	506,283.18	2,199,080.07
其他	1,623,938.74	4,221,922.85
合计	51,789,027.84	60,246,527.4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王涛（投资杭州深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履约保证金）		8,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回股股份支付的现金	30,019,911.76	
购买子公司以后年度支付的现金	28,633,200.00	
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9,135,855.01	9,431,602.51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	
支付再融资发行费用	660,377.36	
合计	74,449,344.13	9,431,602.5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6,695,137.63	-67,574,695.2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060,748.12	310,073.53
信用减值损失	1,680,838.89	1,239,173.7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63,608.60	3,897,243.95
使用权资产摊销	9,062,944.05	8,156,998.52
无形资产摊销	13,260,324.47	13,482,586.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93,728.54	1,123,088.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8,608.59	-267,542.2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361.47	71,337.5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55,078.40	-3,181,704.1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435,605.96	2,092,002.8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166,811.02	516,494.7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220,378.03	-18,941,115.9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64,522.47	-1,649,840.2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83,251.39	-7,491,187.6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360,414.22	-7,673,106.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90,849.88	31,804,833.08
其他	-2,744,787.00	8,929,664.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432,820.95	-35,155,694.9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1,950,318.55	235,617,515.5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35,617,515.51	451,707,937.8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6,892,411.55	17,826,685.16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7,826,685.16	6,175,610.4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4,601,470.57	-204,439,347.6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1,950,318.55	235,617,515.51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1,950,318.55	235,617,515.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6,892,411.55	17,826,685.16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第三方平台钱包余额	6,892,411.55	17,826,685.1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842,730.10	253,444,200.6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88,242.71	保证金等
无形资产	12,524,022.39	抵押
其他流动资产	2,413,000.00	第三方平台钱包冻结资金
合计	15,725,265.10	/

其他说明：

使用权受限的其他流动资产主要系支付宝等第三方平台余额受限，详见本附注“十四、1、重要承诺事项”。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72,731.37
其中：美元	23,744.20	6.9646	165,368.86
港币	8,241.92	0.8933	7,362.51
应收账款	-	-	113,270.49
其中：美元	13,690.74	6.9646	95,350.53

英镑	13.38	8.3941	112.31
澳大利亚元	162.82	4.7138	767.50
阿联酋迪拉姆	8,984.58	1.8966	17,040.15
其他流动资产	-	-	325,948.02
其中：美元	41,193.10	6.9646	286,893.46
英镑	3,765.82	8.3941	31,610.67
澳大利亚元	1,579.17	4.7138	7,443.89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软件企业即征即退的增值税	5,754,931.36	其他收益	5,754,931.36
企业研发投入补助资金	854,000.00	其他收益	854,000.00
研发中心认定奖励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房租补助	410,600.00	其他收益	410,600.00
高新企业认定奖励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知识产权专项补助	16,000.00	其他收益	16,000.00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奖励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社保补贴	109,450.97	其他收益	109,450.97
稳岗补助	1,211,782.01	营业外收入	1,211,782.01
高层次人才补贴	1,5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500,000.00
一次性留工培训补贴	176,625.00	营业外收入	176,625.00
一次性扩岗补贴	87,000.00	营业外收入	87,000.00
扶持资金	2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
住建局产业扶持资金	17,010.00	营业外收入	17,01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4 月，根据总经理办公会决议，公司决定与杭州知款科技有限公司合作设立杭州绘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额为人民币 11.6228 万元，公司认购并持有绘合企业管理 99.14% 的份额，子公司绘合企业管理于 2022 年 5 月 6 日完成工商登记。公司从绘合企业管理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向绘合企业管理支付出资款。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杭州淘云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电子产品、计算机耗材零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快云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麦家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电子产品、计算机耗材零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旺店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100.00		出资设立
杭州名玖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麦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100.00	出资设立
杭州其乐融融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香港光云电子	杭州	香港	电子、食品、化妆品、文具	100.00		出资设立

商务有限公司			玩具、办公用品、母婴用品、日用百货零售			
衡阳光云科技有限公司	衡阳	衡阳	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人力资源供求信息搜集和发布;人力资源管理咨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代理。	100.00		出资设立
长沙光云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	100.00		出资设立
杭州有成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67.00	出资设立
杭州深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巨沃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51.9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武汉市仓云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51.9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仓云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51.9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快小智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100.00		出资设立
杭州有成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沙易企云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100.00		出资设立
杭州光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	杭州	企业管理	99.00	1.00	出资设立
杭州拾链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绘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	杭州	企业管理		99.14	出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12月，公司与杭州瑞合盈网络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瑞合盈”）、子公司杭州快小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1,500.00万元的价格受让杭州快小智44.83%的股权。根据协议约定，公司于2022年12月向杭州瑞合盈支付股权转让款600.00万元。杭州快小智于2022年12月21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杭州快小智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杭州快小智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15,000,000.0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5,0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7,128,135.64
差额	22,128,135.64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22,128,135.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81,160,313.33	370,031,204.0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5,154,194.13	-25,187,757.5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5,154,194.13	-25,187,757.52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财务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财务主管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等。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

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三)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3、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201,424,887.67	201,424,887.67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424,887.67	201,424,887.67
（1）理财产品			201,424,887.67	201,424,887.67
（2）其他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二）其他非流动资产			87,828,833.93	87,828,833.93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7,828,833.93	87,828,833.93
（1）合伙企业投资			12,000,000.00	12,000,000.00
（2）权益工具投资			75,828,833.93	75,828,833.9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89,253,721.60	289,253,721.60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a）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分别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等项目。

（b）理财产品其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为预期收益法。

（c）合伙企业投资和权益工具投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用以确定其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以评估价值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调节信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期末余额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变动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3,181,704.12			10,043,367.95		1,234,850,000.00		1,263,683,384.40	2,966,800.00	201,424,887.67	124,887.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23,181,704.12			10,043,367.95		1,234,850,000.00		1,263,683,384.40	2,966,800.00	201,424,887.67	124,887.67
—理财产品	220,214,904.12			10,043,367.95		1,234,850,000.00		1,263,683,384.40		201,424,887.67	124,887.67
—其他	2,966,800.00								2,966,8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89,908,800.00			-4,011,063.24		2,000,000.00			68,902.83	87,828,833.93	-4,079,966.0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9,908,800.00			-4,011,063.24		2,000,000.00			68,902.83	87,828,833.93	-4,079,966.07

—合伙企业投资	10,000,000.00					2,000,000.00				12,000,000.00	
—权益工具投资	79,908,800.00			-4,011,063.24					68,902.83	75,828,833.93	-4,079,966.07
合计	313,090,504.12			6,032,304.71		1,236,850,000.00		1,263,683,384.40	3,035,702.83	289,253,721.60	-3,955,078.40
其中： 与金融资产有关的损益				6,032,304.71							
与非金融资产有关的损益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杭州光云投资有限公司	杭州	投资	1000 万元	38.48	38.4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自然人谭光华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深圳市巨益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益科技”）	联营企业
易协云（杭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协云”）	联营企业
杭州实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实在智能”）	联营企业
深圳市秦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秦丝科技”）	联营企业
广州睿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睿本”）	联营企业
上海马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帮科技”）	联营企业
钉学（杭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钉学科技”）	联营企业
湖南智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六科技”）	联营企业
北京公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贝科技”）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安保险”）	公司董事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众安保险	保险服务	605,595.88	1,000,000.00	否	847,455.20
巨益科技	推广服务	737,500.00			
实在智能	SaaS 产品	121,259.64			47,950.00

广州睿本	推广服务	108,950.00			51,790.00
钉学科技	SaaS 产品				24,500.00
公贝科技	SaaS 产品				13,999.00
马帮科技	SaaS 产品				21,2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巨益科技	推广服务	180,305.41	
易协云	推广服务	10,000.00	
实在智能	推广服务	48,382.90	74,700.00
秦丝科技	配套硬件	1,235,394.80	421,600.00
广州睿本	配套硬件	103,635.00	55,391.00
马帮科技	推广服务	4,937.80	
智六科技	配套硬件		37,160.00
公贝科技	SaaS 产品		3,088.00
众安保险	托管服务		82,00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745,062.81	8,460,152.2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2022年3月25日公司召开总经理办公会，表决通过了《公司拟与深圳市合同圈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阅科技”）签署增资协议的议案》，云曦一号以人民币200.00万元的价格增资科阅科技，公司放弃本次增资优先认购权。云曦一号系公司的联营企业，公司能够对云曦一号产生重大影响，因此该项交易为关联交易。

(2) 2022年2月15日公司召开总经理办公会，表决通过了《公司拟与宁波新物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物云”）签署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的议案》，杭州云曦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云曦二号”）以人民币1,000.00万元增资和

受让新物云 20.83%的股权，公司放弃云曦二号认缴新物云的有限购买权和优先认购权。云曦二号系公司的联营企业，公司能够对云曦二号产生重大影响，因此该项交易为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秦丝科技	33,096.00	330.96	421,600.00	4,216.00
预付款项					
	众安保险	7,890.62		9,745.61	
	实在智能	94,540.36			
	巨益科技	153,750.00			
	广州睿本	335,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众安保险	10,562.02	
	实在智能		11,450.00

	马帮科技		1,199.80
合同负债			
	广州睿本		274.34
	公贝科技		1,345.04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667,286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其他说明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详见本段其他说明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各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可行权人数变动、服务期限、归属考核条件等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期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730,366.32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744,787.00

其他说明

1、2017年12月，公司实际控制人近亲属将其持有的杭州华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部分份额转让给8名公司职工，公司职工间接持有公司0.50%股权，并于2017年12月28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部分激励对象在合伙协议中约定了为公司进行服务的服务期限，2018年杭州华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上述8名员工的服务期限进行了修订，服务期限均缩短了1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规定，公司将上述职工受让合伙企业份额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取得成本后的金额确认为股份支付费用。

公司本次股权激励授予日为2017年12月28日，根据公司2017年6月引进外部投资者对公司估值确定本次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为1,122.22元，故公司根据员工的实际入股价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按照员工实际取得股份后的剩余服务期限（修订后）内进行摊销，本期确认股权激励费用803,498.68元，确认资本公积803,498.68元。

2、2018年12月，公司实际控制人近亲属将其持有的杭州华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华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部分份额转让给公司职工，公司职工间接持有公司1.15%股权，并于2018年12月26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部分激励对象在合伙协议中约定了为公司进行服务的服务期限。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规定，公司将上述职工受让合伙企业份额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取得成本后的金额确认为股份支付费用。

公司本次股权激励授予日为2018年12月26日，根据公司2017年6月引进外部投资者对公司估值和2017年末至2018年末公司净资产增加额确定本次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为2,693.81万元，故公司根据员工的实际入股价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按照员工实际取得股份后的剩余服务期限内进行摊销，本期确认股权激励费用333,070.67元，确认资本公积333,070.67元。

3、2020年8月，根据本公司与孔益、徐胜勇签署的协议，共同设立杭州有成云，注册资本为50万元，由子公司麦家科技出资950万元（其中，33.50万元计入实收资本，916.5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持股67%；孔益和徐胜勇作为管理层，负责杭州有成云的管理和技术，出资16.5万元（计入实收资本）持股33%。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规定，孔益和徐胜勇的出资构成股份支

付。根据本协议计算本次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为 451.41 万元，按照协议约定服务期限进行摊销，本期确认股权激励费用 752,350.74 元，其中确认资本公积 504,075.00 元，确认少数股东权益 248,275.74 元。

4、2020 年 9 月 4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等议案，并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经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0 个月。

(1) 2020 年 9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0 年 9 月 23 日为授予日，授予价格 19.46 元/股，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55 名激励对象授予 163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本次股权激励授予日为 2020 年 9 月 23 日，以授予日收盘价确定限制性股票价格，故公司根据授予价格与授予日收盘价确认本次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为 3,600.67 万元。

根据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和归属条件，因人员离职及未满足公司层面 2022 年度业绩考核要求，本期上述激励对象对应 601,160.00 股限制性股票全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

公司按照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和归属条件对剩余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对应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进行摊销，本期确认股权激励费用-3,547,400.05 元，确认资本公积-3,547,400.05 元。

(2) 2020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0 年 12 月 29 日为授予日，授予价格 19.46 元/股，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4 名激励对象授予 10.83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本次股权激励授予日为 2020 年 12 月 29 日，以授予日收盘价确定限制性股票价格，故公司根据授予价格与授予日收盘价确认本次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为 73.86 万元。

根据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和归属条件，因人员离职及未满足公司层面 2022 年度业绩考核要求，本期上述激励对象对应 43,320.00 股限制性股票全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

公司按照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和归属条件对剩余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对应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进行摊销，本期确认股权激励费用-41,137.21 元，确认资本公积-41,137.21 元。

5、2021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等议案，并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经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84 个月。

(1) 2021 年 7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1 年 7 月 20 日为授予日，授予价格 12.00 元/股，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08 名激励对象授予 669.022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本次股权激励授予日为 2021 年 7 月 20

日，采用期权 BS 模型计算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故公司根据授予日限制性股票期权价值确认本次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为 3,531.39 万元。

根据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和归属条件，因人员离职及未满足公司层面 2022 年度业绩考核要求，本期上述激励对象对应 3,004,806 股限制性股票全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

公司按照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和归属条件对剩余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对应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进行摊销，本期确认股权激励费用-2,700,152.46 元，确认资本公积-2,642,135.28 元，确认少数股东权益-58,017.18 元。

(2) 2021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1 年 12 月 30 日为授予日，授予价格 12.00 元/股，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4 名激励对象授予 6.00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本次股权激励授予日为 2021 年 12 月 20 日，采用期权 BS 模型计算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故公司根据授予日限制性股票期权价值确认本次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为 15.96 万元。

根据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和归属条件，因人员离职及未满足公司层面 2021 年度业绩考核要求，本期上述激励对象对应 18,000 股限制性股票全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

公司按照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和归属条件对剩余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对应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进行摊销，本期确认股权激励费用-88.69 元，确认资本公积-88.69 元。

6、2021 年 8 月 22 日，子公司巨沃科技原实际控制人沈有波及原股东刘昆山将其持有的深圳市巨沃科技企业（有限合伙）部分份额转让给巨沃科技职工，巨沃科技职工间接持有巨沃科技 7.70% 股权，并于 2021 年 11 月 9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激励对象在合伙协议中约定了为巨沃科技进行服务的服务期限。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规定，子公司巨沃科技将上述职工受让合伙企业份额而间接持有的巨沃科技股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取得成本后的金额确认为股份支付费用。

子公司巨沃科技本次股权激励授予日为 2021 年 8 月 22 日，根据巨沃科技 2021 年 6 月和 8 月股东对外转让股权对巨沃科技的平均估值确定本次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为 706.70 万元，故巨沃科技根据员工的实际入股价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按照员工实际取得股份后的剩余服务期限内进行摊销，本期确认股权激励费用 1,655,071.32 元，其中确认资本公积 859,750.56 元，确认少数股东权益 795,320.76 元。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 1)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金额为人民币 30,000.00 元的其他货币资金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 30,000.00 元；
- 2)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淘云科技有金额为人民币 757,242.71 元的其他货币资金作为银行承兑保证金，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3,531,479.06 元；
- 3)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 元的银行存款冻结；
- 4)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共存在 2,413,000.00 元的第三方平台钱包余额受限，其中：合作伙伴的标准保证金金额为 2,363,000.00 元，天猫国际境外保证金金额为 50,000.00 元。
- 5)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原值为 13,194,041.88 元，净值为 12,524,022.39 元的土地使用权抵押给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为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签订的不高于人民币 12,630,000.00 元的债务提供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保证合同项下公司已获得且尚未偿还的借款为人民币 2,443,411.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2 年 12 月 2 日至 2029 年 11 月 23 日。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4,404,686.01
1 年以内小计	14,404,686.01
1 至 2 年	71,500.00
合计	14,476,186.01
减：坏账准备	100,954.27
合计	14,375,231.7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476,186.01	100.00	100,954.27	0.70	14,375,231.74	13,473,030.37	100.00	130,766.70	0.97	13,342,263.67
其中：										
账龄组合	9,451,927.20	65.29	100,954.27	1.07	9,350,972.93	13,076,669.52	97.06	130,766.70	1.00	12,945,902.82
合并关联方	5,024,258.81	34.71			5,024,258.81	396,360.85	2.94			396,360.85
合计	14,476,186.01	100.00	100,954.27		14,375,231.74	13,473,030.37	100.00	130,766.70		13,342,263.6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380,427.20	93,804.27	1.00
1 至 2 年	71,500.00	7,150.00	10.00
合计	9,451,927.20	100,954.27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130,766.70	100,239.27	130,051.70			100,954.27
合计	130,766.70	100,239.27	130,051.70			100,954.2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6,961,227.83	48.09	69,612.28
第二名	4,937,592.26	34.11	
第三名	1,280,737.58	8.85	12,807.38
第四名	848,886.84	5.86	8,488.87
第五名	71,500.00	0.49	7,150.00
合计	14,099,944.51	97.40	98,058.53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4,716,229.01	25,725,730.89
合计	104,716,229.01	25,725,730.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04,251,317.44
1 年以内小计	104,251,317.44
1 至 2 年	252,490.27
2 至 3 年	484,000.00
3 年以上	1,753,100.00
合计	106,740,907.71
减：坏账准备	2,024,678.70
合计	104,716,229.0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103,818,350.47	24,412,813.52
押金及保证金	2,798,921.00	2,719,921.00
其他	123,636.24	131,964.22
合计	106,740,907.71	27,264,698.7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538,967.85			1,538,967.85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04,653.80			604,653.80
本期转回	118,942.95			118,942.9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24,678.70			2,024,678.7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1,538,967.85	604,653.80	118,942.95			2,024,678.70
合计	1,538,967.85	604,653.80	118,942.95			2,024,678.7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49,001,086.00	1年以内	45.91	
第二名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23,591,032.00	1年以内	22.10	
第三名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17,794,070.98	1年以内	16.67	
第四名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7,788,575.51	1年以内	7.30	
第五名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2,123,359.78	1年以内	1.99	
合计		100,298,124.27		93.97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11,198,624.00		411,198,624.00	399,281,006.29		399,281,006.2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74,512,923.04		374,512,923.04	369,597,392.12		369,597,392.12
合计	785,711,547.04		785,711,547.04	768,878,398.41		768,878,398.4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淘云科技	20,382,529.44	-575,969.36		19,806,560.08		
麦家科技	4,481,280.75	-301,280.75		4,180,000.00		
快云科技	4,575,000.00			4,575,000.00		
杭州旺店	22,962,222.00			22,962,222.00		
凌电科技						
香港光云	1,083,280.00			1,083,280.00		
其乐融融	136,363,109.79	-1,871,547.87		134,491,561.92		
巨沃科技	52,000,000.00			52,000,000.00		
长沙光云	10,028,820.13	-28,820.13		10,000,000.00		
衡阳光云	5,000,000.00			5,000,000.00		
深绘智能	120,189,485.06	-189,485.06		120,000,000.00		
杭州快小智	16,115,279.12	14,884,720.88		31,000,000.00		
杭州有成	150,000.00			150,000.00		
光云企业管理	5,950,000.00			5,950,000.00		
合计	399,281,006.29	11,917,617.71		411,198,624.00		

其他说明：

1、本期新增及减少子公司变动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2、本期购买子公司杭州快小智少数股权情况详见本附注“九、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3、2020 年 9 月，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等议案，并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经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该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包括子公司淘云科技、麦家科技及其乐融融的员工，本公司作为结算企业，确认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本期确认金额分别为-57.60 万元、-19.19 万元及-123.65 万元。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三、股份支付”所述。

4、2021 年 6 月，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等议案，并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经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该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包括子公司杭州快小智、麦家科技、其乐融融、深绘智能及长沙光云的员工，本公司作为结算企业，确认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本期确认金额分别为-11.53 万元、-10.94 万元、-63.51 万元、-18.95 万元及-2.88 万元。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三、股份支付”所述。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深圳市巨益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5,187,315.13			87,677.22						25,274,992.35	
易协云（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11,603,720.77			-1,839,088.33						9,764,632.44	
杭州云曦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656,583.09			577,598.21						28,234,181.30	
钉学（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14,603,903.08			-2,553,525.47						12,050,377.61	
深圳市秦丝科技有限公司	8,408,176.40			1,229,915.41						9,638,091.81	
杭州蓝川科技有限公司	7,560,268.91			7,766.25						7,568,035.16	
杭州实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67,726,225.10			-7,953,882.84						59,772,342.26	
安庆叩问新生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0.00			-71.54						2,999,928.46	
上海马帮科技有限公司	81,037,469.43			-17,270,629.82						63,766,839.61	
上海财妙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031,837.38			-1,608,523.05						13,423,314.33	
湖南智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2,275,327.64			-1,071,487.52						11,203,840.12	
广州睿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2,322,815.25			-836,572.18						31,486,243.07	

北京公贝科技有限公司	4,082,978.37			-792,220.00						3,290,758.37	
上海微契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578,547.54			-188,878.15						4,389,669.39	
朋客(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4,156,337.58			-1,194,811.96						2,961,525.62	
深圳市科阅科技有限公司	365,886.45			-555,767.27		468,552.40				278,671.58	
杭州云曦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0			-2,110,955.88						47,889,044.12	
北京炎黄盈动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1.00		520,434.44						40,520,435.44	
小计	369,597,392.12	40,000,001.00		-35,553,022.48		468,552.40				374,512,923.04	
合计	369,597,392.12	40,000,001.00		-35,553,022.48		468,552.40				374,512,923.04	

其他说明:

本期变动情况详见本附注“七、17 长期股权投资”。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4,509,940.75	58,582,159.77	210,836,911.37	67,728,367.25
其他业务	423,036.16		613,967.71	
合计	144,932,976.91	58,582,159.77	211,450,879.08	67,728,367.25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客户合同产生的收入		
其中：SaaS 产品	130,594,993.40	167,081,321.26
配套硬件	65,693.78	104,665.23
CRM 短信	1,797,850.51	17,700,184.25
运营服务	12,051,403.06	25,950,740.63
其他业务	423,036.16	613,967.71
合计	144,932,976.91	211,450,879.08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期金额	合计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刻确认	65,693.78	65,693.78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144,867,283.13	144,867,283.13
合计	144,932,976.91	144,932,976.91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SaaS 产品

按照履约进度实现的履约义务说明：

根据平台协议约定，客户订购公司超级店长、超级快车等软件服务并支付相应款项，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因此公司按交付客户服务确定履约进度确认 SaaS 产品收入。

(2) 配套硬件

配套硬件按客户收到公司产品时实现产品销售的履约义务说明：
根据约定，公司在货物交付客户时即完成履约义务。

(3) CRM 短信

运营服务按照履约进度实现的履约义务说明：

客户订购公司短信营销等短信服务并支付相应款项，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因此公司根据实际向客户提供的短信服务数量确定履约进度确认 CRM 短信收入。

(4) 运营服务

运营服务按照履约进度实现的履约义务说明：

根据合同约定，客户订购超级云托管等运营服务并支付相应款项，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因此公司根据交付客户服务确定履约进度确认运营服务收入。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000,000.00	4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553,022.48	-25,096,569.4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336,221.7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8,902.83	
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7,148,182.06	13,310,515.64
合计	6,664,062.41	24,877,724.49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5,247.1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112,467.98	高层次人才补贴等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9,918,480.28	主要系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955,078.4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5,893.1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33,579.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82,437.48	
合计	9,400,499.0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88	-0.45	-0.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82	-0.47	-0.4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谭光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年4月28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